We read the world
全球青年思想策源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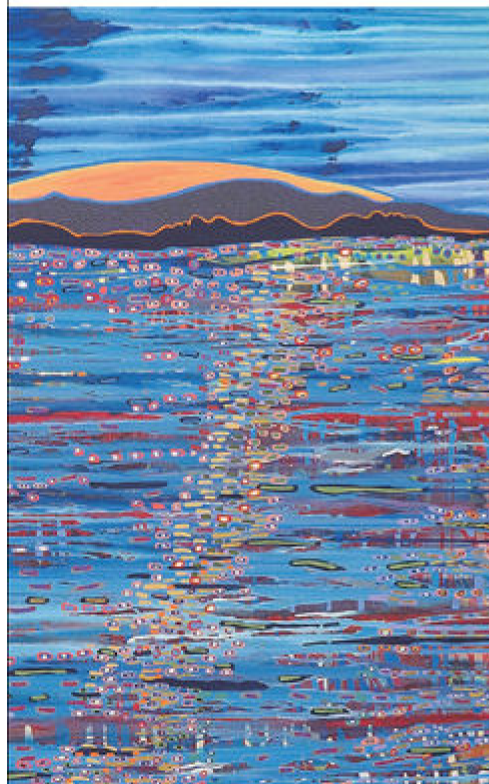
單讀 14

世界的水手 Sailors Of The World

澳大利亚文学特辑 | Special Edition of Australian Literature

辛德勒名单：真相，总是正确的答案。

The truth is always the right answer.



戴锦华：人类可能正面临一个极为艰难的时段，当我说极为艰难的时候，已经选用了我能想到的最温和的修辞。

Human being may be confronting a very difficult period of time. By "very difficult", I have already used the mildest expression I could think of.

杰拉尔丁·布鲁克斯：对大多数人来说，忽略那些在遥远国度发生的不正义的事情实在太容易了。就像不爱读的书，被推到书架的最里面。在这个相互关联的世界上，这样的行为变得越来越危险。

It is too easy, for most of us, to ignore injustices in far-away countries, to push them to the back shelves of our conscience like unread books. But in this interconnected world, that behaviour becomes increasingly perilous.

台海出版社 單向空間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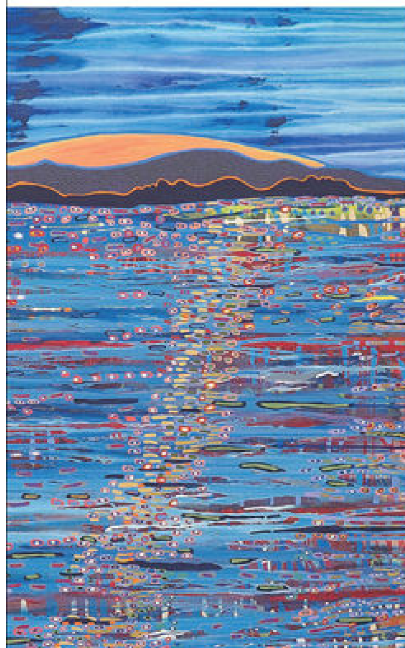
We read the world
全球青年思想策源地

單讀 14

世界的水手 Sailors Of The World

澳大利亚文学特辑 | Special Edition of Australian Literature

辛德勒名单：真相，总是正确的答案。
The truth is always the right answer.



戴锦华：人类可能正面临一个极为艰难的时段，当我说极为艰难的时候，已经选用了我能想到的最温和的修辞。
Human being may be confronting a very difficult period of time. By "very difficult", I have already used the mildest expression I could think of.

杰拉尔丁·布鲁克斯：对大多数人来说，忽略那些在遥远国度发生的不正义的事情实在太容易了。就像不爱读的书，被推到书架的最里面。在这个相互关联的世界上，这样的行为变得越来越危险。
It is too easy, for most of us, to ignore injustices in far-away countries, to push them to the back shelves of our conscience like unread books. But in this interconnected world, that behaviour becomes increasingly perilous.

台海出版社 單向空間

i

为了人与书的相遇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单读.14,世界的水手/吴琦主编.—北京:台海出版社,2017.6

ISBN 978-7-5168-1415-4

I. ①单… II. ①吴… III. ①社会科学 - 文集 IV.①C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90863号

单读**.014,**世界的水手

主　　编：吴　琦

责任编辑：刘　峰　　执行编辑：刘　婧　罗丹妮

美术总监：刘肖男　　设计制作：柳俊萱

内文制作：陈基胜　　责任印制：蔡　旭

出版发行：台海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劲松南路1号，邮政编码：100021

电　　话：010-64041652（发行，邮购）

传　　真：010-84045799（总编室）

网　　址：www.taimeng.org.cn/thcbs/default.htm

E-mail：thcbs@126.com

We read the world

主编　　　吴琦

副主编　　刘宽

特约编辑　阿乙

Filip Noubel（马云华）

Isolda Morillo（莫沫）

索马里

文珍

本辑《单读》与澳大利亚驻华大使馆·第十届澳大利亚文学周联合出品

A cooperation with the Australian Embassy in Beijing to mark the 10th Anniversary of Australian Writers Week.

协调专员　刘乙萱

Coordinator Yixuan Liu

封面图片 布朗温·班克罗夫特（Bronwyn Bancroft）

摄影 莎伦·希琪（Sharon Hickey）

做一个世界的水手

过去的2016年，世界皱起眉头。局部冲突和战争加剧，保守主义在欧美主要国家重现，新的人口流动在难民和恐怖主义的阴云下步履艰难，仍在享受发展红利的欠发达国家保持沉默，也在沉默中透支未来。与此同时，从兴盛的大众娱乐、持续爆炸的技术浪潮中，不断传来放浪形骸的笑声，和人们因此而成功的消息。此时若有一双眼睛从宇宙中俯瞰地球，看到的大概是一张又一张哭笑不得的脸。

一个空前矛盾的世界。

笑中带泪，哭得别有用心，在致力于消灭边界的地方，边界重新竖立，在爱与平等的叫喊中，人们摘掉政治正确的虚伪面具，跟自己意见不同的人翻起了白眼……我们亲眼见证了社会的崩解，也看见自己在这个过程中的分裂。

每个人都忙于建立自己的欲望和风格系统，渴望成为伟大的自由精神的分身，而不关心别的，任由历史、新闻、社群、邻里成为次要的事，有时甚至连家庭作为最小单位的集体，也都成了个人的负累。在表面越来越无限的今天，每个人的内心却退回到一个越缩越小的世界。孤独感泛滥，许多积郁无法纾解，似乎又回到八〇年代《中国青年》的深沉一问，“人生的路呵，怎么越走越窄？”只好用狂欢遮掩两难，用反讽喂养虚无，用自嘲抵消自恋。

这是困局的结果，也是它的起源。当全球化从哥伦布的航行演变成今天普通人的冒险，它部分地展现为一幅奇妙的未来图景，另一部分却走向了这种精神的反面——保守、封闭、自私。比历史上任何一个时期都更容易实现全球旅行的今天，却不再出产世界主义者，仿佛堂吉诃德走上了真正的征途，风车的幻觉也就随之不见。

当然，真相更可能是，这些美好纯净的概念一直都是理论滞后地、错误地捕捉现实的例子。生活的主流从来汲汲向前，不管是大航海时代还是全球资本主义统治的今天，熙来攘往，皆为利也。被进步主义余晖照耀的中国，同时也被它热烈烧灼，这都是事情的一体两面。

抒情的挽歌，恐怕很难扭转这坚硬的文明转折。批判的意见和变革的企图，都需要提供一套崭新的生存样式，从生活的浅层开始，做

彻底的改变。

这也是《单读》的自我提醒。在某些方面，它是一个不可救药的理想主义者，坚持一些不移易的事，但它又拥抱变化，努力积极一些，降落在现实主义的地上。

澳大利亚文学特辑是又一次新尝试。我们与“澳大利亚文学周”合作，第一次探查一个具体国家的文学状况，通过访谈、约稿和插画的形式，完成对异域的重新想象。《辛德勒名单》的原著小说家托马斯·基尼利写了一个母女之间的故事，普利策奖获得者杰拉尔丁·布鲁克斯回顾了自己从事新闻业的经历，作家约翰·马斯登和插画家布朗温·班克罗夫特寄来他们最擅长的青少年题材作品。尽管篇幅有限，澳洲的同行仍然带来了抚慰——作家尼古拉斯·周思回答我们，“我认为在如何处理自己的作品以及让作品传播到哪里的问题上，澳大利亚的作家们能够做出自己的选择”。杰拉尔丁援引美国女性战地记者玛莎·盖尔霍恩的话：“若有一群人关心地球，以及它上面最脆弱的那部分居民，那么我属于他们中的一员。”

《单读》的长期作者王梆和云也退分别记述了他们在英国和以色列的乡村纪事。在人类的历史上，我们离农业社会并不算远，却好久没拿出像样的耐心去观察田野了。裂隙就是从这样的漠然、选择性迟钝、人为的杳无音讯中开始的——借助作家的眼睛我们得知，英国村子里的老人99%是坚定的“脱欧派”，而在犹太人那里，乡村以及建设乡村的能力永远排在第一。

李娟以自己的独特风格写新疆，笔下是浪漫之外的真实、偏远之中的长性，感觉很近，实际却是远的——这千山万水之间，怎么可能没有差别。在多大范围内理解他人，标识出自我认识的界限，而重新恢复我们与不同国家、不同民族、不同语言的联系，正是本辑《单读》想要完成的任务。

阿乙向我们推荐了阿根廷作家吉耶尔莫·布拉沃的短篇小说。吉耶尔莫目前生活在北京，中文名字叫作芥末，他用高效的语言，把现代生活的窒息感转换成幽默和想象力，轻松跃过了西语、法语和中文，成为跨越界限的范例。

最后是思想的历险。戴锦华是中国当代最重要的学者之一，在广为人知的电影评论工作之外，她也从事对20世纪历史的文化研究与政治经济学批判，那是一个更具胆识的领域，长久以来被欧美学者所主导。我们与她进行了三小时的长谈，从20世纪的历史遗产谈到人性的未来。她展示出一如既往的风度，和前所未有的悲观，尽管如此，她

并不满足于做一个传递坏消息的信使，仍在个人情感和理论困境中寻求可能的光明。本辑《单读》中，杨庆祥的评论、凌越的诗作、李静写的契诃夫，都在此突围之列。

“成熟的人有个共性，就是不问过去，总是面向将来”，云也退在文章中这样写。就好像谈恋爱时，最好不要纠缠对方的恋爱史——沉溺于爱情叙事，如今也是一个结构性的陷阱。但我们坚持站在过去与未来之间，站在世界的核心和边缘。

这一波普遍的困顿中，不论是欧洲艺术电影还是好莱坞大片，都不再有能力提供参考，倒是从看起来拒人千里之外的北欧，时常伸出温暖的手。比如他们对待难民的宽容政策，以及最近的影视剧，其中一部讲述高中生活的*SKAM* ，流行一时，里面的孩子惊人的早熟，而且不光体现在爱情和性的方面，也在更广义的感情实践上——如何面对原生家庭的创伤、朋友和社团关系、多元的性向和宗教以及国际难民。这可能是一个表征，在那片经济高度发达、福利制度完善、同时自杀率居高不下的偏远之地，没有放弃那些危机之中的理念。

无论时势如何分崩离析，或者一往无前，总有一些价值不应该被放弃。这不代表一定要做悲情的重申，或简单地回归古典，而是需要在当代具体地重建一种或者种种确信，确信真诚是必要的，人类将群居下去，寻找新的共同体，确信表里不一、言而无信等等谎言和绥靖不应被默许。

其实那些成功者比我们努力多了，这一点上他们值得学习。做事不问可不可能，而是先问应不应该，这是孔子说的，“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的意思。

还有沃尔特·惠特曼（Walt Whitman）那句，鼓励着《单读》这次去寻找来自澳大利亚和其余地方的声音——“做一个世界的水手，奔赴所有的港口。”我们曾经把它印在北京地铁的公益广告上，希望每次当我们疲于奔命路过这句话的时候，都有即将离岸、起飞、去往一个新世界的幻觉。

撰文：吴琦

TO BE A SAILOR

OF THE WORLD,

做一个世界的水手，奔赴所有的港口。

—— 沃尔特•惠特曼

BOUND FOR

ALL PORTS.

- 话题
    - 讲一个富有想象力的故事至关重要
    - 在全世界的家中
    - 谋杀杜伦斯太太
    - 跳棋
- 影像
    - 大雨将至
- 访谈
    - 戴锦华专访 置死地而后生？
- 随笔
    - 英国乡村纪实
    - 相机的事
    - 戍边者参孙
- 诗歌
    - 世界的胎记
- 小说
    - 芥末故事集
- 评论
    - 良心的交响乐
    - “新伤痕时代”及其文化应对
    - 全球书情

话题

中国学者和文学评论家往往将澳大利亚文学视为一种新文学，一个新国家的文学。从某些方面来看，这提供了一种比较，因为许多中国作家想要以新的方式记录他们的社会不断变化的经验。乡村和城市间的流变，对社会变迁的感受，对21世纪的想象……这些都是共有的主题。

讲一个富有想象力的故事至关重要

访谈　尼古拉斯·周思（Nicholas Jose）

单读编辑部

译者　王湛

单读：面对那些对澳大利亚文学不甚了解的读者，你如何介绍澳大利亚文学？它所处理的核心问题有哪些？

周思：我首先会说，澳大利亚文学反映的是澳大利亚人长久以来的生活。澳大利亚原住民的口头文学是一个重要的起点，在1788年正式成为英国殖民地以前，它采用澳洲土著人和托雷斯海峡群岛人的语言，被改编成英语文学后，它仍是一个强大而持久的存在。原住民对这个国家的归属，以及来自世界各地的外来者和定居者，与这个鲜有文字记录的全新而陌生的世界的相遇，是澳大利亚文学流行的主题，它包括信件、日记、回忆录、历史和歌曲等非虚构作品，除了这些重要的文学体裁之外，还有传统的英语文学形式，如诗歌、小说和戏剧。土地与环境，乡村与城市，移民与身份；幽默，方言，社会关系，以及普通生活中的特殊体验都是常见的要素。

单读：在英语文学的版图中，澳大利亚文学处于一个什么位置？

周思：自18世纪末以来，澳大利亚英语文学基本上按照自己独立的轨迹发展，力图表达澳大利亚民众的独特经历，这既是为了澳大利亚人自己，也是为了相隔遥远的读者。尽管在过去的两个世纪中，通过书籍和思想的传播交流，澳大利亚文学与更广阔的英语文学世界的潮流联系在一起，但它仍然是英语文学中一个极为特别的文学主体。自19世纪以来，女性作家为澳大利亚文学做出了重要贡献。在过去的半个世纪里，本土作品和非英语背景作家作品的繁荣，进一步造就了澳大利亚文学的独特性。

单读：澳大利亚文学的发展是否可被划分为几个阶段？如果可以，不同阶段的主要特点分别是什么？

周思：总体上分为三个阶段：

19世纪（殖民时期）：纪录片写作、现实主义、距离体验、疏离感、抗争；

1900—1950年；现代澳大利亚文学的形成，形式包括虚构和诗歌；内在性，实验性，世界主义；

1950年至今：一个活跃可行的出版业的发展；学识和教育的呈现；日益增长的多样性和商业化。

单读：罗伯特·休斯（Robert Hughes）曾经评论澳大利亚人长久以来都有一种文化自卑（Cultural Cringe），这一点也反映在文学和艺术上，您是否认同？

周思：“文化自卑”这个说法是文学批评家A·A·菲利普斯（A. A. Phillips）在1950年创造的，他是澳大利亚文学的坚定倡导者。与之相对应的是“文化咆哮”（Cultural Snarl），指的是澳大利亚的作家和艺术家激烈地对抗旧世界的文化，尤其是英国的文化。当澳大利亚的艺术和文学以牺牲本土的创造力为代价，去追随国际潮流的时候，“文化自卑”就更加明显。

单读：根据他的说法，殖民历史是一个关键的因素，你同意吗？还有其他原因吗？

周思：殖民历史把结构方式、叙事方式和其他包括物质及精神上的约束性压力强加给我们，这些在去殖民化的过程中都必须加以抗拒，创造性的参与是反抗的一个方面。市场规模也是因素之一。国际的英语文学市场非常庞大，而国内的澳大利亚文学市场相对较小。作家们在不同的地方、以不同的方式寻找着自己的读者。

单读：在所谓全球化的时代，为什么这种文化自卑依然难以克服？

周思：我认为文化自卑在如今的澳大利亚没有那么大的影响力了。比方说，在澳大利亚的各种文学节活动中，尽管澳大利亚市场对于其他国家的英语出版商也很重要，但澳大利亚的本土作家往往能吸引最多的听众。

单读：澳大利亚的另一个标志是它的本土文化。本土文学在澳大利亚文学中有什么特别的地位吗？现代读者是否依然对此感兴趣？

周思：许多最受欢迎和称赞的澳大利亚作家都是本土作家，比如亚力克西斯·怀特（Alexis Wright）、阿妮塔·海斯（Anita Heiss）、梅丽莎·卢高琴科（Melissa Lucashenko）、托尼·伯奇（Tony Birch）和阿里·科比·埃克曼（Ali Cobby Eckermann），不胜枚举。除了作家，还有音乐家、电影制作人、舞台剧导演和视觉艺术家这些同样从事语言工作的人，以及许多言论颇受关注和重视的重要的本土学者和公共知识分子。

单读：在我们看来，“边缘与中心”、“本土与世界”这样二元对立的结构，不足以概括澳大利亚文学。就文学及文学性本身而言，澳大利亚作家及他们的作品最吸引人的特质是什么？

周思：有些东西是很难概括的。澳大利亚在过去的二十五年里主要由年轻作家创作的当代诗歌，呈现出前所未有的生动性和多样性。针对儿童和年轻人的作品，在市场和读者反响（包括国际上的）方面，也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强盛。澳大利亚经验的深度和广度——跨越不同的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和代际——以及经常出现的犀利的幽默，正是澳大利亚文学的魅力所在。

单读：以南非和加拿大为例，南非有库切（J.M. Coetzee）（尽管他现在是澳大利亚籍，但他仍被视为南非文学的代表），加拿大有门罗（Alice Munro），澳大利亚有自己的标志性作家与之对应吗？

周思：荣获1973年诺贝尔文学奖的帕特里克·怀特（Patrick White）仍然是一个影响力巨大的偶像式人物。更近期的作家，包括戴维·马卢夫（David Malouf）、彼得·卡雷（Peter Carey）、海伦·加尔内（Helen Garner）和蒂姆·温顿（Tim Winton），都是澳大利亚家喻户晓的名字，其作品在国际上被广泛阅读和翻译。莱斯·默里（Les Murray）被许多人认为是在世的英语诗人中首屈一指的。

单读：类似《辛德勒名单》（*Schindler’s Ark* ）这种引发全球反响的澳大利亚作品多吗？它们这种全球性的成功背后的原因是什么？

周思：的确如此。讲一个富有想象力的故事至关重要。托马斯·肯尼利（Thomas Keneally）的《辛德勒名单》就是一个典范。更近期的例子包括杰拉尔丁·布鲁克斯（Geraldine Brooks）的作品，她最畅销的小说《奇迹之年》（*Year of Wonders*）的故事发生在17世纪的英国。悉尼作家莉安·莫利亚提（Liane Moriarty）以悉尼为背景的作品曾经轰动一时，就像简·奥斯汀（Jane Austen）的作品一样，它们描写的同时期中产阶级的生活，对读者产生了普遍的吸引力。她的《小谎言》（*Big Little Lies*）故事背景被搬到加州，小说被改编成电视剧，由澳大利亚演员尼克·基德曼（Nicole Kidman）担纲出演，目前正在热映，收视率颇高。汉娜·肯特（Hannah Kent）广受欢迎的首部小说作品《凛冬将至》（*Burial Rites*）讲述了19世纪冰岛的故事，销售范围也很广。

单读：没有获得足够的国际关注，在您看来是否会影响作家们的创作和自我认同？

周思：不，我认为在如何处理自己的作品以及让作品传播到哪里的问题上，澳大利亚的作家们能够做出自己的选择。

单读：成为一个作家，在澳大利亚人的心目中有什么特别的意味吗？比如，焦虑不安？贫困潦倒？还是风光无限？

周思：在澳大利亚，成为作家有很多种方式。几乎没有作家靠版税谋生。多数人——甚至包括相当有名的作家——都有其他工作，比如教书，或者拥有更广阔的媒体平台（记者、编剧）。写作是一种职业，它不容易，但它也有自己的回报。但澳大利亚人是全世界人均读书量和购书量最大的群体之一，他们热爱和尊敬他们的作家，成群结队地去文学节活动中听他们演讲，去读书俱乐部讨论他们的作品。

单读：联想到一位加拿大作家阿利斯泰尔·麦克劳德（Alistair MacLeod），他的短篇小说写离开故土进入城市谋生的人们，在中国读者这边很受欢迎，尤其在我们书店。从澳大利亚文学的角度出发，您觉得文学的意义是什么，或者说，文学对人们的生活会产生怎样的影响？

周思：文学能够旅行，这跟人口流动性日益增大的世界是一致的。与此同时，文学是一种容易接触的、私密的艺术形式。它可能是一个非常私人化的体验，不受国籍或文化背景的限制。当然，翻译扮演了重要角色，文学穿越空间和时间的能力同样重要。通过这些方法，文学就能够改变和扩大世界的可能性。

单读：现在年轻作者的创作环境如何？他们可以获得怎样的支持，有哪些主要的发表平台或机构？他们在全球市场上的活跃度如何？

周思：政府运营的文化机构，包括作家组织、各种奖项和慈善资金，以及学院和高校的创意写作项目都会为新兴作家提供支持。网络出版文化近些年来十分活跃，纸质出版也是如此。

单读：新媒体技术的变革给写作者们带来了什么新的改变？

周思：一个变化是让澳大利亚文学更容易参与到国际网络，比如通过*The Lifted Brow* 和*Cordite* 这样的杂志。

单读：您很熟悉中文和中国作家，觉得澳大利亚作家和中国作家之间，有什么文学上的亲缘性吗？

周思：许多中国作家访问过澳大利亚，也有许多澳大利亚作家访问过中国。在澳大利亚，可以买到的英译中国作家的作品还是有限的。中国学者和文学评论家往往将澳大利亚文学视为一种新文学，一个新国家的文学。从某些方面来看，这提供了一种比较，因为许多中国作家想要以新的方式记录他们的社会不断变化的经验。乡村和城市间的流变，对社会变迁的感受，对21世纪的想象……这些都是共有的主题。

尼古拉斯·周思（Nicholas Jose），澳大利亚作家，以小说和文化随笔见长。他著有七部小说和两部短篇故事集，包括《船艄》（*Paper Nautilus* ）、《红线》（*The Red Thread* ）和《原初的面孔》（*Original Face* ）等，以及一部广受好评的回忆录《黑色绵羊：博罗卢拉之旅》（*Black Sheep: Journey to Borroloola* ）。他在当代澳洲、亚洲艺术与文学方面著述甚广，曾担任“麦考瑞大学—笔会澳大

利亚文学选集”（2009）（*Macquarie Pen Anthology of Aboriginal Literature*）的主编，也是2002年到2005年间悉尼国际笔会的主席。2009年到2010年，他在哈佛大学担任澳大利亚研究客座讲师，也任西悉尼大学写作与社会研究中心兼职教授。2005年到2008年，他受聘阿德莱德大学创意写作专业主任，现在仍在那里教授英语与创意写作。他也多次造访中国，对中国作家与文学保持了密切的关注。

在世界舞台上，澳大利亚人有两种身份，历史上偏向欧洲，地理上偏向亚洲，这意味着我们本身就面对着世界的大门。

在全世界的家中

撰文　杰拉尔丁·布鲁克斯（Geraldine Brooks）

译者　董帅

谨以此纪念格雷格·夏克雷顿（Greg Shackleton）、丹尼尔·帕尔（Daniel Pearl）和加德·格罗斯（Gad Gross）

2000年的时候 ，我参加了悉尼奥运会。我永远忘不了那感觉，走进欢呼声震天的澳大利亚体育馆，眼前那些噼啪闪烁的闪光灯，如上千只萤火虫照亮夜空。

我希望我能说自己是一个运动员，是那些“更快、更高、更强”的青年才俊中的一员。但我跑得一点也不快，就算让我提前一个晚上起跑，我也跑不赢任何一场比赛。至于“强”，我弱得连布丁都捏不烂。加上在悉尼奥运会开始的前一天，我正式满了四十五岁，“青年”这个称谓已经成为遥远的回忆。

我像是一个像素，是组成开幕式上华丽的色彩拼图中的一个小点。我的任务是跟其他人一起组成一个移动的网格，引领运动员入场，确保这10500名运动员在愉快的运动场上保持兴奋。这工作有点像牧羊犬，不过是事先经过排练的那种。运动员按照国家名称的首字母顺序入场，我们这些盛装打扮的卡尔比犬（澳大利亚的一种犬类）巧妙地把他们带到应该在的位置上。

运动员入场式是每一届奥运会开幕式的必备项目之一，其他还包括点火炬、升奥林匹克旗、放和平鸽。以前一般都是用真鸽子，直到那年，首尔奥运会的鸽子被放飞后，觉得火炬台是个不错的歇脚处，结果最后变成了一群死鸽子。因此悉尼奥运组委会在鸽子这件事上另有打算。在运动员各归各位之后，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一面巨大的白色旗帜从我们的头顶飘过，覆盖住整个运动场。我，和来自199个国家的运动员一起（这届奥运会的参与国家数量是历史之最），被盖在这面巨大的旗帜之下。突然之间，我们身处一个非常亲密、又异常明亮的空间里。那面在我们上方翻滚着的旗帜上，投射出鸽子的图案，洁白明亮，象征和平。

在那面旗帜之下，我望着周围年轻运动员的面孔，他们向上仰起脸，满是惊讶和好奇。我站的位置在首字母为I的国家旁边，挨着来自伊拉克的运动员，他们旁边就是伊朗运动员。上一次我看到来自这两

个国家的这个年纪的年轻人，大部分是已经死去的。在双方八年对峙期间的残酷战争中，他们变成肿胀、散发恶臭的尸体，散落在两伊国境线上法奥半岛的沙地里。而现在，他们在我身边并排站在一起，鲜活，欢愉。不远处，厄立特里亚国的运动员紧挨着埃塞俄比亚的队伍。几年前，这些国家还在进行着长达三十五年的内战。我去过那里的一个屠杀现场，受害者的遗体只剩下被晒得褪色的头骨，并且被堆成了象征胜利的高塔。

那天晚上，我深吸一口早春的空气，对自己说，这真是新的纪元，世界真的处于和平之中了。起码，在那个时刻看上去是这样，也许我们真的不用再面对战争了。那是个甜蜜的时刻，但又如此短暂。就在闭幕式之前，媒体中心收到消息，耶路撒冷的圣殿山出了事。美联社的记者立刻收拾桌子，从赛场离开，飞去报道突发的暴力事件。没过几天，第二次冲突大规模爆发，空气中满是人体炸弹和催泪弹的浓烟。世界变了，仅仅一年之后的九月，纽约世贸中心双子塔轰然倒下，化为瓦砾与烟尘。我们重新回到那个熟悉的世界，无尽的敌人，无尽的战争。

这次要讲的是关于家的概念，以及对于它的不同解读。如果“家”这个词的某个定义是“目标”，那我要说，成为战地记者绝不是我的目标或初衷。我甚至都没想要成为一个驻外记者。在20世纪70年代末，作为《悉尼先驱晨报》（*Sydney Morning Herald* ）的实习生，我对玛格丽特·琼斯（Margaret Jones）充满敬畏。那时她刚从北京回来，是“文革”后第一个获准去中国采访的西方记者。我知道，这种事迹很容易让人立志，想变成像她那样的人。但对我来说，仅仅是身处在那个办公室里，我的世界就已经被无限延展了。

我在悉尼的某个犄角旮旯里长大，学校放假的时候去过墨尔本和霍巴特，除此之外，我对澳大利亚的城市一无所知。成为一名记者，就像是给了自己一张去熟悉那些未知事物的执照，用更广阔的视角来审视我的故乡。通过做报道，我可以了解到各种各样悉尼人的生活——富有的，贫穷的——而不仅仅限于我的邻居。我喜欢去发掘这个城市那些色彩缤纷的后巷，以及漂亮的小树林、溪水潺潺的峡谷。我常常自告奋勇地接受乡村选题，它们会带我去那些原本只存在于传言中的澳大利亚。我曾对城市的便利习以为常，而那些远离城市的生活体验，着实打开了我的眼界和思维。在旱季检查羊毛、收麦子、赶牛群的工作，与我所熟悉的工作环境是如此不同。我慢慢理解，是什么让人们留在那片土地和那些偏远的小镇上：是和自然与季节的联结，是那些幽默和睿智。不久之后，对树林的向往引发了我对报道环境问题的兴趣。令我自己都惊讶的是，我意识到，在丛林中徒步的时候，

我们其实不需要宽阔的步行道；在科修斯科山滑雪，其实也不需要坐缆车。我学会了背上有我一半体重那么重的背包，在雪地上露营，躺在夜空下望着从未想象过的庞大星群。

这是一份非常有满足感的工作，我本应一直做下去。但《悉尼先驱晨报》当时的编辑大卫·鲍曼（David Bowman）告诉了我一个哥伦比亚大学新闻系硕士学位的奖学金机会。这个奖学金是为了纪念格雷格·夏克雷顿而设，他在报道1999年东帝汶事件中光荣牺牲。夏克雷顿一直有一个梦想，就是去哥伦比亚大学读书。他的遗孀雪莉·夏克雷顿（Shirley Shackleton），为年轻的记者设立了这项奖学金，用来纪念她的丈夫。

拿到这项奖学金后，我飞到墨尔本参加授予仪式。雪莉也在现场，还有很多格雷格以前在7频道新闻台的同事。于是，五年后，当《华尔街日报》（*Wall Street Journal*）问我要不要做他们在中东地区的驻外记者时，我毫不犹豫地接受了这份工作。我也恰好赶上了女性记者被派遣驻外的热潮。1992年，约三分之一的驻外记者是女性，在1970年，这个数字只有百分之六。

无论从哪方面来说，我对这项工作都毫无准备。在大学里，我没有对这个地区有过了解。我会的阿拉伯语仅限于离开悉尼前四周临时抱的佛脚，当时我找了一个埃及老师教了我一些基本词汇。但换个角度想想，做我们这一代澳大利亚人，其实在某种意义上已经算一种准备了。在世界舞台上，我们有两种身份，历史上偏向欧洲，地理上偏向亚洲，这意味着我们本身就面对着世界的大门。我们对世界的好奇大于对自我的探究，接纳来自世界各地的文学、音乐、电影、美食。我们留意国际新闻——任何一个地方的动态都会影响到我们的经济、贸易、安全，因为我们在国际形势上的举措总是和美国的动静紧密相连。从我个人的经验来说，我有无数邻居都是来自俄罗斯、土耳其、巴尔干半岛、希腊和黎巴嫩这些动荡的国家，这令我懂得，不是每个地方都像悉尼郊区那般安全无忧。

1987年，我搬去了开罗。那里一点也不像家。透过窗口，在尼罗河后面，可以看到一个尘土飞扬的赭色城市。开罗就像一个蜂巢，挤满了人。在偶尔晴朗的天气里，我可以直接看到穆卡塔姆丘陵，拾荒者在那边居住，也在那边工作，用最不堪的方式分拣着这个城市的垃圾。作为记者，我是开心的，因为我肯定能赶上大事件。这种人口结构、贫困的经济和政治现状一定不会持续太久。很显然，埃及正处于革命爆发的边缘。然而，事实证明，这个“边缘”着实比较宽。我已经被派去二十五年多了。我从公寓窗口就可以看到塔利尔广场。

我在开罗的公寓从来没有变成一个“家”。它只是一个停靠站。我在那儿待的时间不多，因为八〇年代后期，大新闻都发生在其他地方。当加沙地带的第一场巴勒斯坦冲突爆发，我几乎没有到家打开行李包的时间。霍梅尼的伊朗正在和萨达姆的伊拉克打仗。波斯湾的油轮正在被袭击，只能在美国战舰的护送下转移。黎巴嫩陷于宗派战争的漩涡。库尔德武装在土耳其东部和伊拉克北部战斗不断。我报道了这些冲突，还有厄立特里亚、沙特阿拉伯、索马里以及波斯尼亚的战争。我第一次亲历战场，是在伊拉克沙漠中的马吉农（很巧的是，这个词在阿拉伯语中意为“疯狂”）。那场战争使用了毒气，伊拉克人战胜了伊朗人。伊拉克人在清理战场，推土机碾过了那些还暴露在外面的尸体，将血肉碾进沙土。

我不断地从一个任务转场另一个任务，在途中疯狂地翻阅简报，试图了解每一场战事背后的历史和政治沿革。我的编辑感受到了我的焦虑，试图用他刻薄的观察结论来令我宽心：“当你什么都不知道的时候，你是最接近你的读者的。”

也许吧，但更多时候，我必须要快速了解情况。我需要找到在不欢迎女性抛头露面的地方进行报道的方式。我需要知道M16是步枪，而M1是坦克。我需要明白，如果你在报道一场火拼，你需要站在这一派这边或是另一边，不要误入两边之间的“三不管”地带。我还要想清楚，如何让这篇关于远方战事的报道吸引《华尔街日报》订阅者的眼球。我需要学会吸引他们阅读一篇和股市涨落无关的文字。

在绝望中，我去读那些女性前辈们的文章。“战争是男人的事，不是女人的。”玛格丽特·米歇尔（Margaret Mitchell）在《飘》（*Gone With the Wind* ）中这样写道。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不论是战争的报道者，还是战争的参与者，都认为这是真理。但当我成为一名战地记者时，在我之前已经涌现了很多著名的女性战地通讯员。比如《生活》（*Life* ）杂志的摄影师玛格丽特·波尔克·怀特（Margaret Bourke White），《纽约时报》（*New York Times* ）的格洛瑞亚·爱默逊（Gloria Emerson），以及许多不那么出名的自由记者。从二战到越战，女性已经在不断挑战着这一行业的性别障碍。所以，在绝大多数情况下，我都能和我的男性同事一样，拥有同样的条件来进行关于大屠杀的报道。

我和他们拥有同样的报道条件，并不意味着我会和他们用同样的方式来写作。我相信，性别的不同也带来对战争不同方式的报道。当然我并不会像格洛瑞亚·爱默逊那样泛泛地说，女性战地记者之所以如此重要，是因为“男人从心底还是迷恋枪炮与军装的孩子”。她的作品确实彰显了一种不同的报道角度。2004年，克雷格·怀特尼（Craig R.

Whitney）在爱默逊的讣告中这样写道："她对战争总是贬低而非抬高，在她笔下，交战双方的公民、孩子和士兵共同承担了战争带给身体和心灵上的痛苦。"怀特尼在讲述自己1956年主动申请去越南战场做自由记者的原因时，也引用了爱默逊的话，她说，"我想去写越南的人民，写在他们的生命里发生的这场痛苦的巨变，而不是写那些被媒体巨头广泛报道的军队故事"。

1991年，当萨达姆残酷镇压库尔德人时，我正在库尔德人的基尔库克市郊一所房子的屋顶上。那是个美丽的春日午后，多日阴雨连绵的天空在那天终于放晴。那所房子的居民赶紧抓住机会到屋顶晾晒衣服。我周围挂满了孩子的衣服和尿布。屋顶上还有一群母鸡，正在啄食谷粒。

而街道上，停着一辆坦克，还有举着火箭筒的士兵。我和三个男同事一起站在屋顶上：《时代》（*Time*）和《新闻周刊》（*Newsweek*）的摄影师，还有一个CBS（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的广播记者。他们的注意力都放在武器装备上：那是什么型号的坦克，什么口径的炮筒。而我则在留意那些洗尿布和喂鸡食的双手。我的男同事们想和库尔德人一起上前线，看他们如何抵挡萨达姆的大军。身边，妇女们在抚慰自己的孩子，而这才是我想要深入的地方。

你要如何学习报道一场战争？答案一定是，通过报道一场战争。但在我的职业生涯中，我一直以一个人为楷模——玛莎·盖尔霍恩（Martha Gellhorn），女性战地记者的先驱。她曾令人印象深刻地说，在二战中，她自始至终有两个敌人，德国和美国军事新闻办公室。在那个年代，美国军方是拒绝让女性记者报道前线故事的。女记者就被当成"麻风病"，避之不及。

盖尔霍恩在二十八岁那年第一次上战场，为《科利尔周刊》（*Collier's Weekly*）采写西班牙内战。那篇文章的题目是"只有炮弹在呜咽"。那一年是1937年。她所描述的场景发生在格尔尼卡轰炸的前几周。她是这样写的："一位老妇，肩上裹着披肩，怀中抱着一个瑟瑟发抖的男孩，正快步跑向广场。你明白她在想什么。她在想，我得赶快把孩子弄回家。你在家里总是会感觉安全些，四周都是你熟悉的场景。你不会想象自己死在自己的客厅里，你永远不会那么想。当她处于广场正中的时候，另一个炮弹落下了。一片微小的钢片，滚烫，尖利，刚刚从炮弹上剥落，划开了那男孩的喉咙。"

盖尔霍恩的目光总是落在公民身上，而不是士兵。编辑们并不总是欣赏她对普通人在战争中付出的代价的关注。在她一篇关于西班牙战争难民的文章的编者按里，有这样一句话，"作为那种催人泪下的

故事看看还行”。

在西班牙时，她开始与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交往，两人于1940年结婚。很显然，可能是出于嫉妒妻子出色的报道能力，海明威成了她在《科利尔周刊》的竞争者。 美国军方给了海明威特殊许可，让他随军报道诺曼底登陆。相比之下，盖尔霍恩就要难得多。她和一艘泊在英格兰的医疗舰交涉，说她想做一篇关于护士的报道。一上船，她就径直冲向厕所，把自己锁在里面，直到船起锚。这是第三艘试图横跨海峡的医疗舰，前两艘都被水雷击中。她带回的报道格外出色，着重关注此次进攻所付出的代价，对伤员进行了细致入微的描写。尽管她还上岸协助抬伤员，但她在文中几乎没有提到自己。

海明威的报道则与她不同。《科利尔周刊》将海明威的文章作为封面故事。这份长达六页的报道以一张占了半页的照片作为开端，照片上，海明威和士兵站在一起。他其实没上过岸，但你从他的文字中看不出来，你只能看到一个自我膨胀的男人在那里指点江山，诉说自己是如何指挥了这场登陆，引导战争走向胜利。他为一位迷路又丢了地图的军官找到了正确的登陆点。海明威的言下之意是，他记得整条诺曼底海岸线的全部地理细节。

盖尔霍恩的报道只被排了一页，在整本杂志的底部，排在一篇教你如何吞剑的文章后面。这篇短文名为《去与回》（*Over and Back*），完全看不出她离开了英国，更看不出她在战火中登陆对岸。六周后，《科利尔周刊》才刊登了她的完整报道。我怀疑，是不是《科利尔周刊》认为有茂盛胸毛的男人在战火中的文字，比盖尔霍恩充满人道主义色彩的报道更加吸引眼球？或者编辑不想要海明威被她比下去？再或者，他们害怕激怒美国军方？盖尔霍恩乘船回到英国后，美军逮捕了她，下令要将她囚禁在一个护士营地。但她爬过了铁丝网，找到了附近的机场，搭机去往意大利前线，继续报道战争。后来人们才发现，她的文章被推迟刊登的原因，居然不是以上任何一点。直到最近，一位来自宾州大学的研究员桑德拉·斯班尼尔（Sandra Whipple Spanier），发现了盖尔霍恩和海明威当年发回的电报内容。海明威的长文和盖尔霍恩的短篇都是从伦敦由电报发出，而盖尔霍恩的长篇报道《伤者回家》（*The Wounded Come Home*）却没有被电报发回，而是被平邮回了《科利尔周刊》编辑部，邮戳是6月13日。当斯班尼尔向年迈的盖尔霍恩问询这一点时，盖尔霍恩非常震惊。她记得当时让海明威帮她将她的两篇文章同时用电报发回编辑部，而她一直以为他发了。他们的婚姻并没有持续到战争结束。

现在，盖尔霍恩在战争中的作品已被结集出版，具有极高的人文价值。我必须承认，对于现在女性与男性在报道战争的平等性上，我

的心理是矛盾的。从军方的角度，一般都不允许记者报道民众的苦难，而需要他们从军事利弊的角度为军队发声。身为一名女权主义者，我之前觉得有一点是理所当然的，即如果任何领域存在有阻碍女性参与的障碍物，那去破除这个障碍，一定会带来极大的喜悦。然而，作为女性战地记者的经验却让我开始质疑这个观点。

我报道的战争通常发生在性别尚未平等的国家里。我惊讶地意识到，在这类给予女性权利极少的国家中，最先赋予女性的权利，居然是让她们“有权”上战场厮杀。在波斯湾国家和很多非洲地区，皆是如此。我报道了这些故事，因为它们富有深意。在厄立特里亚，部落中一个羞怯的少女被任命为司令官。来自阿联酋的一位戴着面纱的妇女，被桑德赫斯特（英国皇家陆军军官学校）录取。在采访后者时，我认识了詹尼斯·卡宾斯基（Janis Karpinski），她是一名美军军官，负责训练酋长国的第一拨女性军官。十年后，就像阿尔及利亚人的民族解放以及很多运动一样，战争一结束，性别平等这件事就被抛诸脑后。阿联酋的女性又开始为最基本的权利而挣扎。而詹尼斯·卡宾斯基，被降职、贬谪，并成为伊拉克阿布格莱布监狱虐俘事件中唯一高军阶的替罪羊。她的两名男性上级，米勒上将和桑切斯上将，在此事件中牵连颇深，仕途却蒸蒸日上。

从那时起，不断开始有针对美军女兵对穆斯林囚犯进行审讯的报道，她们被要求对囚犯进行一系列违背其性取向和宗教禁忌的行径，比如让他们摆出具有性暗示的姿势，或用假经血涂在他们身上。这些不是少数不正常的施虐狂在夜班里偷偷摸摸干的事，而是由最高层知晓并批准的。美国军方堕落到了用女兵拉皮条的地步。

也许在战争中，女性获得了上前线的权利。但我觉得，若是这样，女性也应该有获得安全防护的权利。如果是为了证明自己的勇气，或是爱国精神，要为国奉献，那么我认为在很多地方都可以实现，而在国内的抗议活动上设置必要的屏障，也是其中最重要的事情之一。大多数的战争结束于谈判桌上，而非战场。但这并不是在夸大谈判桌的功劳，或把政治家捧成战争英雄。作为记者，我在战场上报道过的最勇敢的人，是那些没有武器、拿着低薪的援助人员。斯图尔特·卡麦隆（Stuart Cameron）就是其中一位，他四十五岁，来自布里斯班，是一位人道援助的地区负责人，负责执行冬季温饱计划，为刚经历了第一次海湾战争中穷困的库尔德人提供燃煤与食物。1993年，他遭到伏击，身中十七弹。这次恐怖袭击的目的在于，将外国援助人员驱逐出库尔德人所控制的伊拉克地区。卡麦隆先生一直深受其援助对象的喜爱和尊敬，当载有他棺椁的车驶出医院，开始他漫漫回家路的第一程时，上千名库尔德居民站满了道路两边和屋顶等候着。其中

有些人带了武器，向灵车行军礼，其他一些人默默地目送车子离开。道路两边的墙上，贴了很多匆匆写就的卡片，上面用蹩脚的英文写着他们的感受。我记得其中一张写着：库尔德人不会忘记斯图尔特。

身为记者，我去过的每一处战场上，几乎都能碰到澳大利亚人，其中很多都是女性。她们在那边做着能够改善当地民生的工作。她们往往性格直接，不拐弯抹角，不自我吹捧，也没有被人传颂。但她们的努力和奉献精神，在世界的各个角落留下了友谊的种子。像记者一样，遇到灾祸，救援工作者也会冲在灾害的第一线。我们来过，我们离去，并不确定是否留下过什么永恒的印记。玛莎·盖尔霍恩在她生命的最后，曾这样对一群年轻记者说："我的记者生涯，就是不断往一个大池塘里丢小石子，我也不知道哪颗石子可以激发出哪怕最细小的涟漪。我不需要担心那个。我的责任就是丢出这些石子。若有一群人关心地球，以及它上面最脆弱的那部分居民，那么我属于他们中的一员。"

我们中的佼佼者，格雷格·夏克雷顿，我在《华尔街日报》的同事丹尼尔·帕尔，一定会像她那样拼尽一生。而我们至少能做的，是保持关注。对大多数人来说，忽略那些发生在遥远国度的不正义的事情实在太容易了。这些事情就像不爱读的书，被推到书架的最里面。而在这个相互关联的世界上，这样的行为会变得越来越危险，那层隔开和平繁荣与贫穷战乱的隔膜正在消解。世界经济的问题，可以像癌细胞那样，侵入最健康的器官，使其坏死。而环境问题只会更糟糕。没有国旗，或者国境，可以保护我们。

我的父亲去世时，他的棺椁上盖了一面澳大利亚国旗。我的父亲是个移民，他爱这面国旗。而对我来说，我更愿意想象，未来的我们不再需要国旗。那晚，在悉尼奥运会的开幕式现场，我在那个瞬间看到了一丝可能：在那个瞬间，我们只需要一面旗帜，那面落满了和平鸽投影的旗帜。

内容选自作者在澳大利亚广播公司主办的鲍伊讲座（Boyer Lecture）上的讲话，发表于由澳大利亚广播公司出版社出版的《家的概念》（*The Idea of Home* ）

杰拉尔丁·布鲁克斯（Geraldine Brooks）在悉尼的西部郊区长大，在悉尼大学获得文学学士学位，后在《悉尼先驱晨报》担任记者

一职。获得哥伦比亚大学新闻学奖学金之后，布鲁克斯在那里完成了硕士学位。之后，她在《华尔街日报》担任驻外通讯记者长达十年，工作驻地包括中东、非洲和巴尔干地区。

在两份非虚构写作的工作之后，她转向历史小说这一领域，并取得巨大成功。她的小说涉及的年代从英格兰的1666年到美国内战时期，涵盖的主题也多种多样，从书籍保护到奴隶制。2006年，《马奇》（*March* ）一书获得普利策奖。其他两部小说《迦勒的十字路口》（*Caleb's Crossing* ）、《书之人》（*People of the Book* ）都曾入选《纽约时报》畅销榜。《奇迹之年》（*Year of Wonders* ）被译成超过25种文字，其中也包括中文，在全球风行。

2010年，她获得了代顿文学和平奖（Dayton Literary Peace Prize）颁发的终身成就奖，并在2016年被授予澳洲勋章。

目前，布鲁克斯担任伍德罗研究员、哈佛大学拉德克里夫高级研究所研究员等职务。她和家人还有各种动物一起，住在马萨诸塞州马撒葡萄园岛，也经常回到澳大利亚生活和工作。

她的作品《马奇》、《奇迹之年》、《书之人》已经在中国出版。

这个二十二快要二十三岁的年轻女子身上有一种哀伤的气质，有人觉得这种气质正代表了这些小镇最大的罪状：疏离、浮华。另一些人则对她表示同情。

谋杀杜伦斯太太

撰文　托马斯·基尼利（Thomas Keneally）

译者　鲁南

河谷里的人们都说两个杜伦斯家的姑娘一起离开，却只回来了一个。大家也说不清回来的是哪一个，因为她俩都很孤僻，长得也像，都是深色皮肤、高个子。就连当地的报纸也不能确定。她们不是那种在街头巷尾呼朋唤友的女孩，比如没有闺蜜在减价日兴奋地召唤她们去肯普西购物。战争爆发前和父母一起留在家里的是妹妹，好像是吧？总之是稍矮一点的那个。也是她带着妈妈杜伦斯太太到悉尼去看的外科医生，然而那些麦考瑞街上的医生又能做什么呢？

她们乘坐“喜鹊号”沿海岸而下，经过一夜颠簸后，杜伦斯太太终于在布罗肯湾入睡，却很快就在轮船驶入悉尼角时被一个端茶的乘务员叫醒了——萨莉这时正在甲板上等着看船靠近杰克森港。

看时间还早，母女俩在情人港码头又喝了一杯茶，而后萨莉才带着筋疲力尽的杜伦斯太太到了麦考瑞街一位外科医生的办公室。这个名头很大的男人为她做了检查后，让她去悉尼医院照X光片。随后她和萨莉与另一个女儿娜奥米汇合。娜奥米已经在悉尼住了几年，打扮得有点花哨，麦克利社区医院对她来说不够档次。

那天下午她们到凯西尔喝了一杯顶级的茶，边喝边等着专家们从照片里解读出身体中潜藏的秘密，以此判断杜伦斯太太患了什么病。姐妹俩知道母亲的疼痛远比她说得严重。她们知道她隐瞒了出血的程度和从异常部位渗出尿液的事情。

那天晚上娜奥米将她们安置在自己位于邦迪枢纽的小公寓里——妈妈和娜奥米睡一张床，萨莉睡门厅。其实她们可以住到杜伦斯太太的妹妹杰姬位于兰德威克的家里，但杜伦斯太太还不想告诉妹妹自己的健康出了问题。萨莉和娜奥米都被母亲因为呼吸困难而发出的呻吟吵醒了好几次，但第二天一早，娜奥米就麻利地穿上制服，披上她的红斗篷，到皇家阿尔弗莱德王子医院去上班，心中的抱负不言自明。

她的姿态和纤长的身型似乎预示着她会是个有出息的姑娘，她的父母心里也清楚。尽管她离开家去了大城市，然而但凡他们在别人面前自夸，夸的都是她。萨莉在河对岸离家只有三公里远的麦克利社区医院工作，优秀得很，而且顾家，没人否认这一点，但只有关于娜奥米的消息，会让杜伦斯农场里的人们眼睛里绽放出光芒。

是子宫颈癌，第二天早上那位外科医生告诉杜伦斯太太。手术已然无济于事了，即使熬过那冗长、痛苦且危险的流程，也不可能清除所有激增的癌细胞。通常在癌症早期医生们才会建议手术，然而X光片显示肿瘤已经转移。医生说，如果她能好好修养并且多吃水果，预期还能再活至少一年。她是牧场主的太太？好吧，不要再搅拌黄油了，他说，也不要再起早贪黑地挤奶了。他告诉她，他可以给她开个止疼药的药方，也会写信给她在麦克利的医生，让他帮助她尽量舒服一些。

“你很幸运，两个女儿都是正规的护士，”他对她说。

“骄傲让我容光焕发，疼痛却将我掏空了，”她说。

第二天晚上，她和萨莉乘坐“喜鹊号”，走常规的离港路线回家。娜奥米在情人港送他们离开，地上倒映着岩石区鄙陋的贫民窟的影子。姑娘们小时候经历的那场鼠疫就是在这里爆发的，之后被“喜鹊号”上一只在抽屉柜里做窝的老鼠带到了北方。娜奥米在她们的小船舱中，等到最后一次上岸通知发出后才走，然后留在码头上，徒劳地挥动着一块手绢，就好像一幅催人泪下的、表现移民与家人告别那类题材的画作。

“她真漂亮，是吧，萨尔？”杜伦斯太太问，她因为身上疼痛而靠向围栏，而不是在刻意表现航行中的慵懒。“她优雅极了，不是吗？”

她们随着一波漆黑的浪到了道斯角，手绢仍在摇动着，比娜奥米的脸更亮。小镇上的人喜欢挥舞手绢，这会暴露他们的乡土气，然而身处花花世界的娜奥米今晚却不再顾忌形象，她承诺自己会尽可能多回家帮助萨莉，但毫无疑问的是，她将继续做个都市女子。

夜又干又冷。病痛中的杜伦斯太太又患上了感冒，她再次迟迟难以入睡。而萨莉再次在黎明时来到甲板，等着看蓝色的浪随着潮起打在特雷尔海湾的黄沙上，在河口蓄起足够的水，让“喜鹊号”进港。

在接下来的六个月中，杜伦斯太太吃着她的水果，坐在门廊晒着充足的阳光。然而一到夜里，癌症就会将她吞噬。萨莉依然在麦克利社区医院上白班，晚上搬到母亲房间里照顾她。父亲搬到农庄后侧的一个凉棚里去住了。当坚强而少言寡语的杜伦斯太太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表露出自己正被疼痛折磨时，萨莉会给她注射六分之一格令的吗啡。娜奥米会利用假期回家，让妹妹暂时从固定的日程中稍作喘息。在此期间，杜伦斯先生会付钱请邻居索雷太太家的女儿在白天陪着杜伦斯太太，他自己也同时留意着。索雷先生被当地的一棵雪松砸死了

——伐木时树倒向了侧面而不是前面——所以索雷家的孩子们早早就开始出来挣钱。

萨莉现在看得更清楚了，尽管她的父母都有着高尚的灵魂，但是艾瑞克·杜伦斯出入卧室的样子，就好像他和他的妻子只是普通相识而已，他似乎害怕自己看上去像是一个闯入者。父母之间一直有一种恭敬的距离感，萨莉知道他们将这种感觉传染给了娜奥米和她。这可能也是娜奥米离开家的原因之一——她渴望换一个舞台，能拥有更坦诚的灵魂。

杜伦斯太太在夜间饱受煎熬，因此她多次告诉萨莉她在向上帝祷告求死。她一贯鄙夷言辞过激，所以对她而言，说这样的话是极其反常而激烈的表现，必定是承受了极大的痛苦才被逼说出。

第七个月，娜奥米再次从悉尼回到家，白天陪着母亲，晚上和妹妹一起轮班陪护。她回家的第二晚，萨莉睡在自己的房间里，娜奥米在杜伦斯太太的房间里支了折叠床——一张撑起的帆布，即使铺上毯子也还是硬的。娜奥米说好在四点叫醒萨莉和她换班，但直到天快亮了才敲了她的门。娜奥米穿着连衣裙和长靴，双眼似乎因涔涔泪水而浑沌了。

妈妈已经走了，她说，对不起，妈妈已经走了。我跑到索雷家，让他家儿子骑车去镇上叫马多克斯医生来。

萨莉张开嘴却说不出话，脸上满是困惑和悲苦，她想直接跑进门厅，娜奥米却按住了她的肩膀，直直地注视着她。娜奥米的眼睛里似乎藏着隐情。在萨莉看来，她的眼中透露出她是一场谋杀的共犯。在这一瞬间，她们共同的不忍和一起犯下的罪行将两个人拉到了一起，近密得不再是两个分据城市和乡村的护士，而是再次成为在同一个子宫里待过的姐妹。

“你没在该我值班的时候叫醒我，”萨莉说。

“没必要了，”娜奥米解释道，她盯着妹妹，直白地说，“在那之前她就走了。”

“让我看看她。”

“我为她洗了身子，帮她收拾好了。”

“不叫上我？”

“我想让你多睡一会儿。我把她的睡衣和毯子烧了，所有补药都扔了，瓶子都砸碎了，尤其是索雷太太力荐的大黄煎剂。”

空气中的确残存着一丝腐臭的烟味。

娜奥米拉着妹妹的手穿过门厅，走进那间朴素的房间——姐妹俩都是母亲在那里怀上的。阴暗的黑基木走廊让两人又爱又恨，这一道道走廊似乎拉近了萨莉和家之间的距离，却成了娜奥米出走的通道。

母亲躺在房间里——脸色灰暗，衣着整齐，表情祥和——在疼痛得到释放之后，她曾经的那副女孩儿的容貌又再次显现出来。

萨莉听到自己哭喊着奔向母亲的遗体，亲吻她的脸颊。逝者的皮肤有着不同的触感，他们从痛苦中超脱，也将深情抛在了身后。她亲吻着母亲的手，手上是娜奥米为她清洗时用的香水皂的味道。这也是死亡的佐证。母亲活着的时候，身上是日常用的阳光牌肥皂味。

萨莉意识到自己跪在地上，仍旧抚摸着母亲的手，娜奥米站在她身后，俯视着她。娜奥米，她总觉得所有事都理应由她先做。萨莉不知道是该恨她，一拳打在她的眼睛上，还是在感激和惊诧中认输。她若有所思地站起来，看到皮下注射器，她们用马多克斯医生开的药片制成的吗啡溶液，以及没用完的瓶装药片（以防那位老医生要检查或是将剩余的药收回去）。

她走到梳妆台前，面对母亲那缠满了发丝的珠母梳子，被失去至亲的悲痛击溃了。她知道母亲把那支保守的粉色口红和那盒米黄色的散粉放在了哪个小抽屉里。

是的，娜奥米说，“你应该为她惨淡的脸上点妆。”

这是祈求，不是命令，萨莉着手干了起来。

她偷的那些想凑起来帮母亲结束生命的备用吗啡，本来用毛巾和床单裹着放在门厅的橱柜里。娜奥米是怎么找到的？娜奥米出于对母亲的仁慈而调配并注射的药剂，肯定已经被倒掉了，剩余的那些萨莉从麦克利医院偷来的非法药片，也已经和大黄补品一起在火中被销毁了。对萨莉来说——她正在为母亲的脸颊涂粉和胭脂——这是她和娜奥米之间不言自明的共识，昨天她们几乎像陌生人一样，但现在变了，一种新的缄默、新的亲近感加诸两人之间。

“爸爸起了吗？”萨莉问。“他知道了吗？”

“还不知道，我不敢说。要不等一会儿再告诉他吧？也许可以让这个可怜的人再多休息几分钟。”

因为即使是在妻子去世的这个早上，他也需要完成挤奶的工作。

但萨莉感觉到自己很难面对他。而娜奥米——虽然曾试图摆脱家庭的压力和疾病的阴影——此时却笃定地承担起了这个重任。她远远站到床的那一端，而萨莉跪在床的这一边，为可怜的已然解脱的母亲化上符合一个卫理公会信徒身份的淡妆。

娜奥米说，我回家之前完全不知道情况这么糟糕。疼痛占据了她的整个世界，别的什么都感受不到。好了，都过去啦。

萨莉的注意力全在母亲身上。

“妈妈，你需要的东西并不难偷。我从药品记录簿中撕下了两页——以前管药品档案的护士也因为不满意一些有遗漏或书写不整洁的记录，而做过类似的删除记录的事情。为了你，我把用药记录在一张新纸上重抄了一遍，在这个或那个病人的药量中加上八分之一格令的吗啡，直到凑出额外的两格令，然后我从药柜中取出这些药，带回家给你。时间一久，没有哪个医生或护士长会记得具体给谁开了多少药。就算他们记得我也不在乎。”

她先前将药片藏在门厅柜子里的床单后面。这两格令吗啡溶解并注射到身体里之后，可以带走疾病和所有徒劳的治疗造成的伤害。这些药能渗入身体，让产生痛苦的机能停下来。而现在，已然停下来了。

在涂粉前，她亲吻了母亲的额头。艾瑞克·杜伦斯会为妻子死后美丽的容颜而惊诧的。

娜奥米坦白说，“我给了她半格令，我们亲吻对方，拉着彼此的手，虽然我必须要小心——动一下就可能令她骨折。然后她就走了。”

“你站在她身边？”萨莉问。

她们都知道护士在身旁拉着病人的手、目送病人离开这种情况有多罕见。死亡总是悄悄降临的。

“很幸运，”娜奥米语气坚定，但说话时看都没看妹妹。“很幸运，我在旁边。”

萨莉再一次为娜奥米做了那件正确的、激烈的、深情又艰难的事而震惊，那是她本想自己去做的。连在这件事上，娜奥米也不肯让自己的风头被盖过，已经进入半失控状态的萨莉想。但娜奥米会这样做是因为她发现了萨莉偷偷藏匿的药品，并主动承担起了让母亲的呼吸放缓直至消失的责任。庄严的告别和庆祝是今天的日程——妈妈自由了，离开了这个自姐妹俩降生，她似乎就从未适应过的世界。而她的女儿们则必须去适应一些新的事物——新的爱，新的恨，以及共同的羞耻感。

此时地已经硬了，马多克斯医生骑着摩托车在上午抵达。在这个对医学相当无知的小镇，人们喜欢他的善良和守时，也喜欢他身上没有某些医生那种可以像魔法师一样呼风唤雨的气场。但是医院的员工们都知道，他是个隐藏得很好的酒鬼，一些让他备受打击却难以忘怀的往事，使他堕入这步田地。虽然他只在其他小镇医生都不在时才做手术，但只要清醒，他还是比大部分乡镇外科医生的技术要好。他疏忽的是一些次要的事——比如包括死亡证明在内的文书工作。在镇里他的解决方式是，用一种见到谁都可以称兄道弟的亲和力来蒙混过关，以及在郡县里的每张病床前都呼出一口无懈可击的薄荷味的口气。

那个周六的早上，马多克斯医生将脸贴近杜伦斯太太的身体，并询问娜奥米最后一次注射的细节，以及药的剂量。他接受了她的说法，呼了一口气说，善良的女人——可怜的，善良的女人。接着他写了一份医疗证明，拿给娜奥米和萨莉看，上面写着杜伦斯太太死于癌症、肾炎和虚脱。在河谷中，马多克斯开的很多证明都写着死因是肾炎和虚脱，这是河两岸，包括内陆中那些蓝色的、林木高耸的山地等区域中最常见的诊断，伐木工人在那里扎营，如果不是树倒了砸在他们身上，就总是患肾炎和虚脱而死。若是有农民选择服毒以逃离河岸，马多克斯医生也会在他们的死亡证明上，充满同情地写下这个保留项目。

在这个死亡的早晨，马多克斯医生坐在厨房喝着萨莉沏的茶——只有沏茶的时候，她的目光才从娜奥米身上移开，和女孩们的父亲聊了一会儿，基本都是男人之间的私语，是些让人有点尴尬的陈腔滥调。父亲鼻方口大，不苟言笑，面对工人们时，他也是同样的面目。他的五官还没有因悲痛而坍塌，但似乎已然撑不了多久。

如今萨莉已经没什么理由留在麦克利河谷了，她已经比女孩们通常出嫁离家的年纪大了一岁。姐姐回悉尼上班去了。杜伦斯先生按部就班地工作，有需要时就雇佣索雷家的几个男孩。但萨莉仍觉得自己不能离开。逃离是卑鄙的。否认她所犯下的罪行、玷污母亲的精神，

实在是过于轻而易举的事情。

她姐姐可以逃，因为逃离是她所擅长的，这不过是故技重施。让毫不相关的人来判定艾瑞克·杜伦斯——一个独立的男人——可以独自生活很容易，但对萨莉来说，他看起来可没有那么坚强。

乡村医院也让她不舍。母亲葬礼结束后的那个星期三，她发现一个她之前护理过、患腹膜炎的十四岁男孩在夜里去世了，她觉得她痛彻心扉地为病人流的泪水，是她欠母亲的债，也是欠河谷的债。于是她继续骑着马，更多时候乘着马车，穿着她的制服，越过宽阔的黄土路和河上破败的桥，往来于医院和位于舍伍德的家之间。她本质上就是扎根在葱绿牧场间的一部分，无法轻易拂袖离开。

在走廊里，在她该值夜班的时候，她们姐妹俩对母亲的仁慈演变成了永远无法开脱的罪行。我是因为太累了才这样做的吗？受不了白天上班、晚上陪护的日子了？护士休息的小隔间在普通病房的尽头，整个病房中所有的伤病加起来，也不及她母亲所经受的那种痛苦，萨莉失声痛哭，因为整间医院里没有哪个病人在夜间的祈求声，能比她已经过世却永难挥别的母亲在日间的祈求声更让她心碎。

在那些留意到她的人眼中，这个二十二快要二十三岁的年轻女子身上有一种哀伤的气质，有人觉得这种气质正代表了这些小镇最大的罪状：疏离、浮华。另一些人则对她表示同情。一个预备中的老处女。

节选自《火星来的女儿们》（*The Daughters of Mars*），

企鹅兰登出版社（Penguin Random House），2012年

托马斯·基尼利（Thomas Keneally）是澳大利亚最受欢迎的作家之一，因小说《辛德勒名单》（*Schindler’s List* ）而广为人知，此书后来被改编为电影《辛德勒名单》，并获得了奥斯卡奖，成为影史经典。他也因热衷于在政治和橄榄球比赛等公共话题上发言而闻名。

他创作了超过50本小说和非虚构性文学作品，也是第一个获得布克奖的澳大利亚人。他曾两次获得澳大利亚最具分量的小说奖——迈尔斯·弗兰克林奖（Miles Franklin Literary Award），并曾获选总理文学奖和英联邦作家奖的入围名单。他的电影剧本曾获得澳大利亚学院奖和影评人协会奖。

他的写作充满了对澳大利亚历史的热诚，尤其体现在《澳大利亚人》（*Australians* ）这一关注澳大利亚人民的三部曲当中。最近，他和女儿麦格开始创作一部系列犯罪小说，背景也设定在殖民地时期的澳大利亚。

他被誉为“澳大利亚活宝藏”，在1983年被授予澳洲勋章。

1979年，基尼利以澳大利亚政府澳中协会创始人的身份到访中国，参与创办了《中国日报》，成为最早一批与中国展开学术、文化交流的海外代表之一。

他的作品《辛德勒名单》、《三呼圣灵》（*Three Cheers for the Paraclete* ）、《亚伯拉罕·林肯》（*Abraham Lincoln* ）已经在中国出版，《内海的女人》（*Woman of the Inner Sea* ）中文版也即将问世。

人能活到青少年时期真是个奇迹。

青少年能长大成人真是个奇迹。

跳棋

撰文　约翰·马斯登（John Marsden）

译者　李鹏程

[一]

好安静。我不知道几点了，也许是两三点吧。我应该已经睡了几个小时，我不太确定。

今天值班的是略萨修女和汉娜。略萨修女好像一头古铜色的大牦牛，汉娜则像一只白到发亮的蜥蜴，能迅速又安静地在宿舍里溜进溜出。平时她们俩一起值夜班的时候，基本都是坐在桌子旁窃窃私语。我虽然听不见说的是什么，但她们的轻声细语却仿佛在对歌，略萨修女的低沉、严肃，汉娜的轻松、欢快，交织在一起时，好似一首摇篮曲。

但是，现在她们却不在桌旁，可能是跟109房新来的那个在一起吧。刚到的时候，他连着大吼大叫了几个小时，不过现在他也安静了。一切突然间都安静了下来：没有呼噜声，没有吱吱呀呀的电梯声，没有跑去上厕所的声音：唰啦—唰啦—嘎吱—滴哩哩—哗啦—嘎吱—唰啦—唰啦。这是我最讨厌的声音，我宁愿听人尖叫也不想听这个。

我很开心现在自己住一间屋了。从记事起，我就一直有自己的卧室，只有在学校组织集训营时和别人一起睡过。

不对，我的意思是，和别人“同住一间屋子”。天哪，我太讨厌这种不管你说什么，听起来都好像跟性有关系的情形了。真的很讨厌。

去年在学校，我们聊到丹尼尔·莫里西时，我说，“丹尼尔好坏的，”然后唐妮亚就说，“对哦，你当然最清楚。”

我指的就是这类情况。

大家嘲笑我的那种样子，这才是我真正想说的。你会因为害怕被嘲笑，什么都不敢说了。笑本应带着爱意，像个拥抱那样把你包住，可每当被笑的对象是我时，那笑却似乎有些残忍。

不过，我比有些人好多了。比如西蒙娜，我都不知道她怎么能受

得了，老是被羞辱，被每个人羞辱，有时甚至被老师羞辱。想讲个笑话，却要听我们这些残忍的嘲笑鸟告诉她我们觉得笑话怎么样；想在戏剧课上找个搭档，等着人来问，最终却只能由埃迪夫人给她安排一个，那人还翻着白眼，能躲多远是多远；我们出去郊游时，她也只能一个人坐在大巴的最前排。看到这样的西蒙娜，我总会浑身哆嗦，因为我明白，那搞不好就有可能是我啊。到底是什么让某些人不受欢迎呢？西蒙娜身上没有什么可指摘的地方。她住在劳斯顿大街上的一栋大房子里，门前的车道上停着两辆奔驰车；她冬天去银山、夏天去普罗维登斯湾度假；她父亲经营着康威地毯和一堆其他的公司。他们四年前还靠着萨姆上将赢得了欧克斯马赛。

对吧，你还要怎么做？要有多少分才受欢迎？你需要攒多少分？

这就是为什么我看着西蒙娜会哆嗦。我已经算过好多次自己的分了。这些年来，我经常会望着我的朋友们好奇，萨里、佐伊、詹娜、肖恩，还有后来回美国的金，她们喜欢我什么？假如我犯个什么错，会不会就此完蛋？如果我有个不同的名字、不同的家庭，如果我住在列侬街或者埃弗雷特西街，穿着Reward牌的衣服，我会不会不再是她们的朋友，而成了奥普拉脱口秀里的嘉宾？“没朋友的少女”，“所有人痛恨的少女”，“从少女王到变态王”。

人生看着真脆弱，仿佛你正走在高速公路的正中央，大卡车从两边呼啸而过，震得空气都在颤抖，把你吹得东倒西歪，你伸出胳膊来想保持平衡，却被一辆车撞到一根胳膊，让你打起转来，你踉跄几步摔倒在地，举着胳膊哭啊哭，另一辆车过来把你碾死了。你根本无处可逃。你的身体就是一堆骨头和肉，仅此而已。有太多的东西在敲你、打你、伤害你，留下一块块瘀青。

人能活到青少年时期真是个奇迹。青少年能长大成人真是个奇迹。

走廊里又传来了声音。很多人在走，在忙什么，在低声说话。我可以从门下的缝隙里看到人影迅速地走来走去。员工和病人的脚步声还是好分辨的，因为员工的走路声听起来很有目的性。

我猜他们又收了一个新病人，有时候夜里会到一些，埃斯特和艾米内就是那会儿来的。

我真希望我能睡着。我好想睡着，但我越想睡就越睡不着。我以前睡觉从来没什么问题。但最近发生了太多事儿，这只是又一件罢了。所以我有些好奇，现在是谁占据着我的身体，我心中混杂的这些

情绪和想法到底是什么？现在不光是身体之外的事情在威胁着我的平衡了。各种感受在我体内如暴风雪一样在呼啸，上上下下，前后左右，互相撞在对方身上，又摔了回去，头晕目眩地抹着鼻子。我克制着它们，但我也经常会想，如果它们全逃出来会发生什么。我脑子里的“游乐园”溢到了大街上，整座城市都会被它们控制。疯狂又不顾一切的影子在城市里互相追逐。所以我把它们关在里面非常重要，但这也着实耗尽了我的全部力气。它们想要爆发出来，而我制止住它们，就等于在拯救世界。

昨天在休息室的时候，奥利弗跟我说：“也许在这儿待着，到最后会有点儿好处吧。”

“什么？”我问。

他想了好一会儿，又说：“或许我们能多了解一下自己，找到那些我们以前都没意识到自己拥有的部分。”

“但我不想找到什么新部分，”我抱怨道，“我对自己现在的样子就挺满意的。”

我当然不满意了，但是我自己不太清楚这一点：这就是差别所在。无所谓了，反正我们在这里常玩的游戏，就是假装自己以前都是社会上的成功人士。唯一不参与这个游戏的就是埃斯特了，艾米内有时候也不会。

走廊里的吵闹声渐渐变小、变弱了。周围现在似乎更黑、更冷了。我感觉自己记得在这里日夜经历过的每一分钟。在某种程度上，我很喜欢这种感觉。很多时候，我只想离开这里，回家去；但有时候，我却想永远留在这里。现在这会儿，我想永远留在这里。我觉得在这里很安全。他们都认识我。我想他们也不会伤害我。我喜欢那些永远不会变化的琐碎细节，因为它们让人感到安全：到护士站领药时排着的队，在休息室里进行的乒乓球比赛，值班任务的交替轮换，甚至还有辛医生每天早上进来时那声毫无创意的招呼：“沃纳小姐今天感觉如何？”

我觉得他喜欢做我的医生。无论何时，无论是他还是我提到我父亲时，辛医生都会抬首直身，看起来事关重大的样子。这种事我都习惯了，所以很容易就会注意到。

我此刻不想离开的另一个原因，是这个房间的墙上挂着的那幅画。喜欢它其实蛮蠢的，因为它看起来根本不像跳棋。但我假装它

是，所以躺在床上欣赏它。画中的那只狗的身形只有跳棋一半大，毛是红褐色，不是黑白相间，而且它面对着壁炉，躺在一张小毯上，跳棋从来没这样过，虽然我们家也有壁炉，但从来没点着过。

在这间黑暗的屋子里，如果我盯着那幅画，然后迅速看向别处，就可以假装它看起来很像跳棋。

得到跳棋的那晚，是我人生中最完美的两个晚上之一。另一个是我十二岁生日，那晚的一切都像梦一样美好，大家都说那是他们参加过的最棒的派对。虽然只有两个完美之夜，但我没什么好抱怨的。如果说有什么可抱怨的，那也是那两个晚上都骗了我：完美只是装出来的。不过我有时候会觉得仍然很值，几乎吧。在那两个晚上，我觉得人生真的会自此完美起来。

爸爸没提前打招呼，就把跳棋抱回了家。那晚原本挺普通的，我正在自己房间写作业，或者确切地说，正在做一项有关艾滋病的课后作业。马克正在看《彗星队长》：我故意不关紧卧室的门，也好顺便听听。妈妈在厨房忙活。我不知道她在做什么，但我猜是在收拾。我们家的厨房已经是南半球最白净的厨房了，但她可不想掉以轻心，让别人把她的名头抢走。虽然我们请了一位保洁阿姨，但是哪够啊，妈妈会把瓷砖擦得像刚刷过漆一样。

我想要一条狗，并且为此央求、纠缠、折磨过每个人。马克也想要，但和我那种想要不一样。他想要是因为我想要，是因为他的朋友们都养狗，是因为别的孩子都养狗。他这种充满物欲的样子，让我既害怕，又恶心。在他眼里，狗根本不是狗，只是他收集的又一样东西罢了。

不说这个了。反正我听到爸爸的车开进来的声音，比平时早了许多，而且他还把车停在了车道上。好奇怪。我透过窗户瞅了一眼。他已经从驾驶座上下来，正往门口走，只是走路的样子怪怪的，有点儿像约翰·克里斯那种步态，大步流星地走到了门口。他看起来很急切，很专注。我还以为他忘了什么东西，正在去参加什么会议的路上，只是顺便回来拿些笔记、换件衬衫或者跟妈妈说一声。我转头继续做作业，可刚写到“和朋友家人在一起，或者去临终关怀医院”时，便听到从厨房传来了兴奋的说话声。我走出去后，看到大家都在：爸爸一脸得意，抱了抱妈妈，在说着什么，妈妈也满脸笑容，看起来很满意，所以允许自己被抱着，而马克则自己抱着自己，说着“好消息，好消息，我们发大财了”。

“在庆祝什么？”我问。

“我们以后过生日想要什么就能有什么了。”马克一口气说道，速度很快，仿佛他自己也感到难以置信，想要吼出来。

“当然也要合理。”妈妈连忙说了一句。

我这才意识到发生了什么。

“你的合同搞定了？”我对爸爸说。

他用力抿着嘴唇，点了点头。

“但是你不能和别人说。”马克说。

我也兴奋起来。咋说呢，我觉得自己不是个物欲的人，也很讨厌马克那副德性，但我也不是德兰修女啊。各种机遇像鲜花一样开始在我脑子里绽放，我心想，“哇，这下可了不得了”。他们都盯着我，等我的反应，我说：“哇，天哪，太棒了，爸爸，你成功了！”

“嗯哼，当然还有朋友们的帮忙。”他谦虚地说。

但我觉得他们似乎对我有些失望，仿佛我表现得不够兴奋，不够自然。于是我继续说了几句，不过我觉得有点儿说太久了。“好棒啊，爸爸，简直太棒了。你这下是传奇了。你真的做到了哎。杰克肯定高兴坏了。”

他放开妈妈，走到了冰箱旁边。“能给我们带来点儿大变化，”他说，“这下我们家在经济上就宽裕多了，我也能给你们买那些一直想给你买的东西，买那些我一直梦想我们能有的东西了。”

“我们过生日的时候，真的可以想要什么就要什么？”我问。

但爸爸迟疑了一下，一只手里拿着冰块夹，一只手里拿着杯子。“哎呀，”他叫道，“我怎么给忘了！”

他把手里的东西放到台子上，跑到了外面。我们都站到窗前，看他在外面干什么。他已经跑到了车后面，打开了后门。接着，我们看到他从里面抱出来一个大纸箱，差不多和马克的那个旧立体音箱一般大。他洋洋得意地抱着箱子，有些笨拙地走上台阶，进了家门，我们全都围过去，好奇地想看看我们的新生活已经为我们带来了什么。

“幸好我没把它忘在车里。”爸爸说。他把箱子放到桌上。“可怜的小家伙肯定会不高兴的。”

我听到盒子里隐约传来了沙沙声，然后意识到里面的东西是活的。我立即就明白了那是什么，一边小心翼翼地解绳子，一边尽力不让马克从我胳膊肘下面钻过来。我打开了盒子。

它就这样出现在了我们面前。

跳棋。

［二］

过去几天里，这儿都快无聊死了。小组讨论时，我们似乎一直在绕圈子。我真是听烦了辛迪聊她父母离婚的事。有时候，我觉得辛迪唯一真正在乎的就是作为离婚财产清算的一部分，她父亲卖掉了他们在辛普森山的公寓。辛迪的周末滑雪之旅就像九月的雪一样化掉了。

但辛迪每天都会发表一次她的小控诉，坐在那里哭哭啼啼，然后艾米内会给她一个拥抱，玛吉会说点儿心理治疗师才会说的那种同情的话：“被抛弃的感受，是一种很让人难过的感受。”而我则翻着白眼，心里想着今天奥普拉的节目里有什么。

玛吉最新的想法是种树。她觉得做些“积极向上的事情”对我们有好处，所以自从我半夜在这个旧笔记本里写下前面那些东西之后，接下来的三个下午我们全都跑到医院的空地上种树。我觉得这倒没什么不好的；我是说，我完全同意多种树，谁会不同意啊，可问题是，我们根本没种多少。玛吉已经种了四棵，但我们才种了一棵。奥利弗和我坐在护栏上，一边抽烟，一边聊我们自己，一边玩树叶，一边看玛吉干活儿。埃斯特则在绕着“8”字走来走去，还一边哼哼。我觉得她可能是真疯了。艾米内在一边挖坑。辛迪在听她的随身听，这让玛吉很恼火。紧张、躁动、易怒的本，黝黑的脸总是望着你，似乎猜你在想什么，他从这个人走到那个人，想找个人说说话，但不到三十秒，就会被别人甩甩手赶走。小组讨论时，他抱怨说没人喜欢他，确实如此，但也没人不喜欢他啊。我们就想他哪怕能有一次可以安静地站着，正常、老实地和人说话，而不是那种：“喂，快看这块树皮，你知道这让我想起什么来了吗？嗨，明天有人来看你吗，我妈妈明天来？埃斯特现在干吗呢？她会在树周围踩出一条道的，嘿，晚上你想再看一遍那个录像吗？艾米内想呢，我觉得我调查一下，让大家投个票吧，要不我去看看玛吉需不需要帮忙？回见……”

丹尼尔老是跟我们一起待着，竭力不想把手弄脏，但又想跟奥利弗套近乎。他老是缠着奥利弗。奥利弗倒不介意他，对他反而很和气，不过奥利弗本来就是个和气的家伙，对谁都很和气，或许这就是他的问题所在。我喜欢丹尼尔，对他甚至有些着迷。我还从没见过像他这样对自己的性向毫不掩饰的人，尤其是在我们这个年纪。他跟我相处得蛮不错，和所有女孩都不错。我猜他或许是觉得我们对他构不成威胁吧。但话说回来，我也不觉得他能对我们构成威胁。他在很多方面更像个女孩：我们越女孩子气，他就越喜欢。我们的衣服、化妆品，什么都能让他很激动。不过我让他蛮失望的，因为我不是很女孩：比起聊我的头发，我更愿意去打篮球。我们有时候会逗丹尼尔，或许不该这么做，但我忍不住，而且我觉得他也并不介意。实话讲，他只有我们这两个朋友。奥利弗对他蛮好的，但他们也不会跑到什么地方促膝谈心。本则一看到丹尼尔就紧张，离他还有一百米的时候，就看起来仿佛要赶紧打一针镇静剂似的，二百毫升，马上。

不说这个了。我准备要写的是跳棋，但老是走神儿。我至今还记得第一天打开盒子时的感受，心里暗暗期待会是一条狗，但又害怕失望，所以不敢太期待。我没有失望。一双明亮的眼睛，歪向一侧的大脑袋，粉色的舌头，咧着嘴一副嬉皮笑脸的样子，黑白相间的身体好看极了，就像我家浴室的地板瓷砖在地震后乱七八糟的样子。它的皮毛好像是乱铺出来的一样。我立即就爱上了它。它的身体看着是那么古怪，可脑袋又那么机灵，完全不像我们家附近那些杰克罗素梗、金毛和一般的贵宾犬。

它和我以为爸爸会买的那种狗也不一样。爸爸总是别人什么样，我们也要什么样，所以我们家的房子看起来完全就是那种莱特集团的财务经理会住的房子。我们家里有两辆宝马，因为以我们家的生活方式，就是会有。我们买了普雷维登斯湾的房子，是因为大家都在那儿买，而且我们在那里的时候，爸爸穿的衣服、喷的香水总是La Mer、P＆S或者Heritage，穿的是衬衫、短裤、牛仔裤还是沙滩裤都不重要，不管穿什么，总会是这些牌子中的某一个。马克和我每天吃早饭的时候，都会兴冲冲地猜测他今天会选哪个牌子。有时候，我会很希望他能去二手店或者迪迷斯折扣店买点什么——随便买什么都行，证明他不是看到朋友怎么样，或者比他更强势的人，比如杰克，告诉他怎么样，他就照做。

是的，我很少见到爸爸做什么出人意料或者与众不同的事情，那晚把跳棋抱回家，是他人生中为数不多的几次例外。

我把跳棋紧紧抱在怀里。它不像拉布拉多那类狗一样喜欢被人抱得很紧。我立即就察觉到了这一点，因为它太独立，太有自尊心了。

它伸出舌头来，舔了一下我的鼻子，把妈妈吓了个半死，然后它急不可耐地朝四周扫视了一圈，好像在说：“好了，从哪边可以出去？我可要好好出去转转了。”我把它放下来时，妈妈说，“哎呀，不要放到地上。莫里，我不想让它待在家里”。跳棋立即抬起后腿，撒了一泡尿。我拍了拍它的鼻子，把它抱到了外面，好让妈妈清理一下那摊东西。跳棋鼻子上挨了一巴掌，可它好像一点儿都没方寸大乱（我喜欢这个词）。它在院子里绕着跑“之”字，就像参加十年级正装舞会的詹姆斯一样。我听到妈妈因为狗的事情吵了起来，但爸爸仍然很兴奋，哪里顾得上聊这个，根本听不进去。

马克出来找我和跳棋。“你生日的时候想要什么？”他想知道。

“我不知道。”我有点儿生气，我们生活里刚发生了这么兴奋的事，来了一只小狗哎，他竟然还有心思想那些。

“我想要辆摩托车。”他说。

“好啊，你想那就要呗。”然后我又说：“不过要摩托车干什么，这附近又没地方可骑。”

“我不在乎。可以找地方骑。反正就是想要。”

“你觉得我们应该给狗起个什么名字？”

虽然我在问他，但心里已经觉得狗是我的了。爸爸抱着箱子进门的那一刻，我就觉得它是我的了——而且大家似乎也明白、默认了这一点，都没说什么。我猜可能因为是我一直在求他们吧。

马克瞟了它一眼，说：“它是我见过的样子最蠢的狗了。爸爸为什么会弄这么一只回来？我想要一只红色赛特狗，像韦克菲尔德家和斯图尔特家的那种。”

“说真的，马克，为什么你老是和别人一个样？”

“为什么你老是要和别人不一样？”

“我没有。”

“好吧，那我也没和别人一样。我只是喜欢红色赛特罢了。这是犯罪吗？”

“好吧，不管怎么说，你觉得我们该叫它什么？”

“我不知道。它看起来像浴室的地板，对吧？看起来像有人把浴室的地板瓷砖都砸碎了。就叫它浴室地板吧。”

“它看起来像个棋盘。”

“好，那就叫这个。”

“棋盘？沃克利家那匹赢了各种比赛的马不就叫这个吗？什么罗森马赛。我才不要叫它这个。他们会觉得我们是在学他们呢。”

“那就叫草图，或者跳棋。”

“跳棋？这个不错。我还挺喜欢的。”

我们告诉爸爸我们给狗起名叫“跳棋”后，他看起来很吃惊。

“这是在开玩笑吗？”他想知道。

我们没听懂他是什么意思。

“不是啊。你在说什么。它看起来像个棋盘啊，就这样，但我们不想叫它棋盘，因为沃克利家的马叫这个。所以我们想了想，觉得可以叫它跳棋。”

他平静了一些，看起来甚至有些被逗乐了。

“还算贴切吧。”他嘟囔了一句后，又转头去看他的《商业评论周刊》了。

为了庆祝签约成功，那天晚饭我们准备去外面吃饭。我们到杰克和露丝家时，其他人也都到了：布鲁斯和莫娜、道格和艾玛、德谟克和克里斯，还有各家的孩子。大家都和爸爸一样，兴致很高。杰克有些疯疯癫癫的，一想到他以后能赚的钱便高兴得忘乎所以。我看着他喝下了半瓶苏格兰威士忌，但好像根本没什么影响，他一晚上都很兴奋，但不是因为酒，就算他喝的是番茄汁，也不会安稳下来哪怕一点点。

聚会越到后来越疯狂、越闹腾。半个小时后，杰克开始拿着一把剪刀，追着其他男人满屋子跑。每抓住一个人，就会在他领带打结处下方一厘米的地方剪断它。最便宜的领带也要一百五十块钱，可他们都觉得那是年度最好的玩笑。

原来的计划是去饭店吃，但德谟克说服了杰克，因为他们签约成功这事得先保密。德谟克说，要是我们大吵大闹地跑到地区餐厅去，嘻嘻哈哈庆祝一番，明天就得上报纸头条了。不管醉没醉，杰克至少还算聪明，能听懂这一点。他突然转过身来，对着我们一群孩子滔滔不绝地讲起来，说什么我们一定不能告诉任何人，不然这比魏玛共和国的崩溃还要严重。我最讨厌杰克这么跟我们说话了，我也很讨厌其他家长，就那么站在那儿，容忍他教训我们。我们都知道杰克控制着我们的生活，但我不想被不断提醒这一点。

不过，没出去吃饭，我还是挺开心的，因为我那天带了跳棋，一直在担心怎么把它顺进饭店里。杰克给一家披萨店打电话，可是都没问大家想吃什么就点了，叫来的披萨都够我们这群人吃两顿了。“跳棋有口福了。”我心想。我们几个孩子到了台球房，玩了会儿台球，看了看电视，并且互相吹嘘着自己有多酷。

但没一会儿我就厌烦了，只好开始和跳棋玩。那些孩子里我没一个喜欢的，他们聊的东西太夸张，太讨厌，简直让人作呕。后来，我坐在屋子的一角睡着了，跳棋在一边吮我的手指。其他孩子在打打闹闹，讲各种可悲的笑话，往对方身上扔披萨，还大声尖叫，而大人们吼来吼去，嘻嘻哈哈地大笑，在屋子另一头呼应他们。

现在再读这些，我觉得这听起来好糟糕：我听起来好糟糕，像是个老古董。我不想像个老古董，但或许我就是吧。不过现在在医院里，是个老古董也没多大关系了。因为这里没多少我们这样的青少年，所以我们对彼此要比在学校时好多了。拿本来说，他在南半球的任何一所学校，肯定都会受欺负。他的脑袋跟虾头似的，太显眼了，隔着一百米你就能发现他。但我们对他蛮好的，他要是能老实站一会儿的话，我们还会跟他聊天，没人太欺负他，只是他不是这么想的罢了。

今晚我终于有点儿累了，或许是因为跟玛吉在外面呼吸了些新鲜空气。不过我觉得我应该能睡着一会儿了。无论如何，试试吧。

[三]

我觉得跳棋想念它妈妈。它虽然已经不小了，但我感觉它仍然需要依偎在妈妈温暖的肚子上，用它软软的头拱妈妈的肚子。我把它放

在了洗衣房的一个纸箱里，里面垫着从日用织品柜里偷来的几条毛巾。妈妈和爸爸已经睡觉了。爸爸喝多了觉得恶心，妈妈则第一次显得相当靠不住。我们打了一辆车回家，一路上都好危险，因为爸爸醉醺醺的，嘟嘟囔囔不停说合同的事，马克和我，甚至还有妈妈想尽了办法让他住嘴。我不太确定出租车司机对金融业了解多少，但我们从嚼磨牙棒、玩橡皮泥的年纪开始，就一直被灌输着这样的观念：我们绝对不能在家之外聊任何事，绝对不能。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不需要杰克的训话。

在出租车里时，我能想到的最好的办法，就是让爸爸再次聊到生日礼物。

“你想要什么？”他一直在用苍老又悲伤的声音问我，仿佛他正躺在病床上，就要死了。“你需要什么？快点儿，说吧，随便说。”

我试着牵着他鼻子走。

“每门课都得优。”

“别啦，快点儿，不要开玩笑。你老是喜欢开玩笑。说说你真正想要的。快点儿。”

“可以信任的朋友。”

“少来了，你有朋友啊，对吧？不会没有吧，说你有朋友。我希望你有朋友。”

想到出租车司机听到这些时，我简直尴尬死了。

“是的，爸爸，我有很多朋友。”

“那就好。有很多朋友很好。我希望你有朋友。”

“好，那我告诉你我真正想要的东西，是钱可以买到的那种。”

虽然我不认为自己像马克那么物欲，但我也不傻。如果有人提出要给我买任何我想要的东西，我可不会告诉他一边儿去。

“说吧，说吧，告诉爸爸你想要什么。”

“我想咱们在乡下有一座农场，周末和学校放假的时候可以去。”

“对啊，”马克突然精神一振，说道，“我可以在那儿骑我的摩托车。”然后他转念一想，又说：“不过别每个周末。我可不想每个周末都去。”

虽然爸爸已经酩酊大醉，根本不知道他在说什么，但我还是有些好奇，想看看他会做何反应。他努力想说点什么，但直到出租车停在我们家前门时，他说出来的也只是个“呃”。

他把这个字重复了十遍。

他和妈妈跌跌撞撞，打着嗝，一路骂着回到他们的卧室，马克回了他的房间，我把跳棋放回洗衣房后，也回到自己的屋子。没了妈妈的跳棋，一直在可怜地叫。我躺在床上，一点儿睡意都没有，或许是因为我已经在杰克家的台球房里睡过一个小时了。跳棋的惨叫听起来就像牙疼导致的。我听了半个小时，等着它停下来，但它似乎准备一直叫下去。到后来我实在忍不了了，便从床上爬起来，轻手轻脚地去了洗衣房。我打开门后，跳棋高兴得好像疯了似的。这是它第一次在见到我时表现出这样纯粹的快乐。说起来，这也是任何人或动物第一次在见到我时表现出如此纯粹的快乐。

我把它抱回我的床上，我们紧紧地依偎在一起。自此之后，我每天晚上都会和它一起睡。刚开始时我还是偷偷把它抱进来，但吵了几次后，妈妈最终被我磨到只好投降。跳棋会睡在床的一个角上，但随着夜越来越深，它会不断扭动身子离我越来越近。我不得不养成蜷着腿睡觉的习惯。可到半夜时，它总会挪到床中间，我醒来时全身冰冷、缩成一团，只好把它往床尾推。但它太重了，我根本推不动，而且它还很不配合，有时候显得特别不高兴。推它简直就像在推一具死尸。

我现在好想它。我躺在这张床上，孤单得要命。或许有自己的房间也没那么好。奥利弗周末有休假许可，所以回家了，我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整个地方荒凉了一半。本倒是在，可他成天和那些老年人聊天，因为只有他们才有耐心忍受他。辛迪也在，但她就知道看电视，做别人的梦。再有就是埃斯特了，但她现在刚吃了药，估计晕晕乎乎都飘到喜马拉雅山上去了，而且还在继续飘。

所以我的时间都花在了闲逛、干坐和瞎看上，而且还抽了太多的烟。我真希望自己现在的脑子能清醒些。我的脑子想到点什么，就会一直反复去想，扯烂了、撕碎了去想，一直到我觉得自己会跟埃斯特一样疯掉才肯罢休。我想的事并不总是真正发生过的那些，有时候是我希望或担心已经发生了的。今晚，在我开始写下这些前，我想的是

和杰克对质的情景。太真实了，简直跃然眼前：我看到了他鼻子周围的血管，还看到了他透明的蓝眼睛里的怒火。

我正坐在塞巴斯蒂安店外面的一张铁桌子旁喝热巧克力，他突然出现了，一屁股坐在我对面的座位上。我的脸唰地红了，但我没说话。

“嗯，小姑娘，”他说，“我希望你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满意了。”

我还是没说话。

“还是说，你觉得自己还能再造成点儿伤害？毁掉更多人？”

“不是我的错。”我说。

“哦？这理论有意思。你不是六岁小孩了，你知道吧，你得对你说的话、做的事负责。你或许喜欢装小孩，但我可有新闻要告诉你——你不是。”

“这不是什么新闻。”

“你也不是弱智吧。至少我觉得你不是。或许我想错了。”

沉默。

“我说错了吗？你是弱智吗？”

“没人再说‘弱智’这个词了。”

“哟，那对不起了。我政治不够正确，是这问题吗？好，那我就跟你讲讲，小姑娘，我从来都没有政治正确过。我要是一直担心这种屁事儿，也不可能走到今天。”

“是啊，看看你今天成啥样儿了。”

“要不是因为你，根本不会出问题。”

“问题在我出现之前就有了。”

突然间，根据我的胡思乱想，我会腾地站起来，大叫着：“为什么你不能放过我们？为什么要把我们也拖进去？你这个垃圾、废物，我恨死你了，你给我滚！一切，一切都是你自作自受，你懂吗？一切都是你罪有应得。不是我的错，不是我的错！”

太真实了，我浑身都在颤抖。当然，这一切根本没发生，但是在辛迪盯着电视看的那几个小时里，我却在自己的脑子里看这部电影，翻来覆去地放了一遍又一遍，而且对话每次都会发生点变化，因为我在试着搜刮些更有力、更有效的话来对他讲。

事实上，这些年里，我还真和他在塞巴斯蒂安的店里喝过几次热巧克力。露丝每周六都会去莱尔大街购物，杰克有时候会陪她。但他很快就没了兴致，开始寻找说话对象，好打发时间。有三四次，我就是那个人。我很喜欢那种感觉，这让我觉得自己像个大人。我们坐下来的时候，周围的人会扭头看，人们会假装没注意到，他就坐在离他们几米远的地方；和我一个人坐着时相比，这会儿服务生的动作会更快、更流畅、更油滑。在这些场合里，我充分利用着杰克的权势，也多少明白了一些，为什么父亲会那么唯他马首是瞻。不过我还是痛恨他们：恨杰克能让父亲这样，恨父亲能容忍这种事。

现在我写下这些时，心里平静了一点。这样很好。在电视室的时候，我完全慌了神，特别怕医护人员发现我。我不想他们又给我加药。虽然我特别想靠自己的努力好起来，但在这个地方，我觉得我没机会了，我只会像埃斯特一样，变成一只昏昏欲睡的考拉，就好像在动物园一样，目光呆滞地盯着人们，坐在桉树顶上，大把大把地往嘴里塞桉树叶子。

我想休息一会儿，便从床上下来，走到了窗前。虽然从这儿看不到什么东西，但我还是喜欢。在夜里时，我会想象外面有一片海，在这座楼和一百米外的马路之间，是一座座小岛，十几座由探照灯制造的小岛。那些灯非常亮，你甚至可以看到每一片草叶，在强光中看起来干瘪瘪的，毫无生气。但在一团团的光晕之外，却是大片的黑色，仿佛一片海洋，幽深又充满了秘密。走到路上，啊，走到路上，走到那条充满生机的生活之路上，呼啸而过的车辆，忙着过日子的人们……那就是我们的目标，那种我们曾经轻轻松松、毫不费力就可以过上的生活。我们像呼吸那样自然地活着——吸、呼、吸——丝毫没有意识到，有一天，我们生活里的一举一动都会变得如此艰难，连走的每一步路，说的每一句话，做的每一个动作，都得认真去想。对我来说，现在没有什么是无意识的，一切都要有意识地去做。

有些东西，你一旦失去后，就再也找不回来了。纯真是一样，爱情是另一样。我猜童年是第三样吧。而在过去的几个月里，我把它们都失去了。我不知道该怎么替换它们，也不知道是否有什么东西可以替换它们。

……

节选自《跳棋》（*Checkers* ），美国霍顿米夫林出版公司（Houghton Mifflin Harcourt），1996年

约翰·马斯登（John Marsden）被称为“澳大利亚的少年小说之王”，他已经创作了四十余本书，其中多数以青少年为定位目标，全球总销售达到五百万本。他也就其他主题进行创作，比如男性、育儿或写作技巧，还编纂过一部诗集。最新的作品《南方之暗》（*South of Darkness* ），是一部关于澳大利亚殖民时期的小说。

离开学校后，马斯登靠打零工过活。二十八岁时，他参加了一个教育课程并从此转行。2006年，他在维多利亚地区一所学校担任校长。教学工作促进了他对写作的热爱，他在1987年出版了自己的第一本书。从那时起，他那些以压抑、孤立和成长为主题的书深深打动了全球的青少年，其中“明天系列”获得了巨大成功，书中描写了一个勇敢的澳大利亚剧团，他将过时的冒险题材带回到少年小说中，这个系列的第一部在2010年被改编成电影。

马斯登的作品赢得过许多奖项，包括儿童图书委员会的年度最佳图书（Children’s Book of the Year Award）、维多利亚总理奖（Victoriau Premier’s Literavy Award）和美国的克里斯托弗奖章（Christopher Award）。

他有大量作品都已在中国出版，包括《当战争来临时》（*Tomorrow, When the War Began* ）、《死亡的夜晚》（*The Dead of the Night* ）、《令人窒息的严寒》（*A Killing Frost* ）、《黑暗成为我的朋友》（*Darkness, Be My Friend* ）、《复仇的怒火》（*Burning for Revenge* ）、《追寻之夜》（*The Night is for Hunting* ）、《陌生的笔友: 心灵的笔录》（*Letters from the Inside* ）。

影像

大雨将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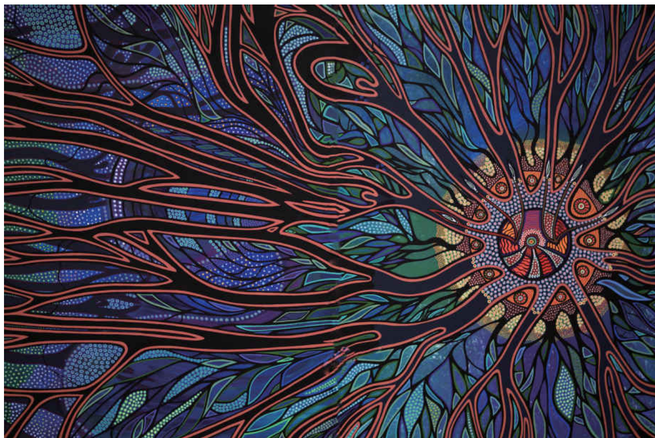
布朗温·班克罗夫特（Bronwyn Bancroft）是在澳大利亚广受认可的艺术家、设计师。她的绘画作品用独特的感知、活力与能量探索着澳大利亚自然风光中的美感，以及自己与环境之间的关系，以干净的线条、简明的色彩和鲜明的本土气息为特征，具有很高的辨识度。

在过去的三十年间，她完成了三十部儿童图书的创作与配图，同时也创作了大量大尺幅的公共艺术品、私人艺术委约和时装系列。作品在澳大利亚、美国和德国的美术馆和博物馆被广泛收藏，并在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新西兰、美国、法国和德国举办过艺术展览。1994年，她作为澳大利亚的候选人，参与了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以斯拉杰克济慈（Ezra Jack Keats Book Award）国际奖卓越儿童图书奖的评选。

班克里夫特也致力于澳大利亚土著居民以及艺术家权利保护，一度在澳洲国立美术馆和全国本土艺术保护协会等多个全国性的机构中保持活跃，目前任职于卜马里本土艺术家合作机构（Boomalli Aboriginal Artists Co-operative）、版权代理有限公司（Copyright Agency Ltd.）和澳大利亚原住民经验指导机构（Australian Indigenous Mentoring Experience）董事会。

她的绘本《大雨将至》（*Big Rain Coming*）中文版即将在2017年5月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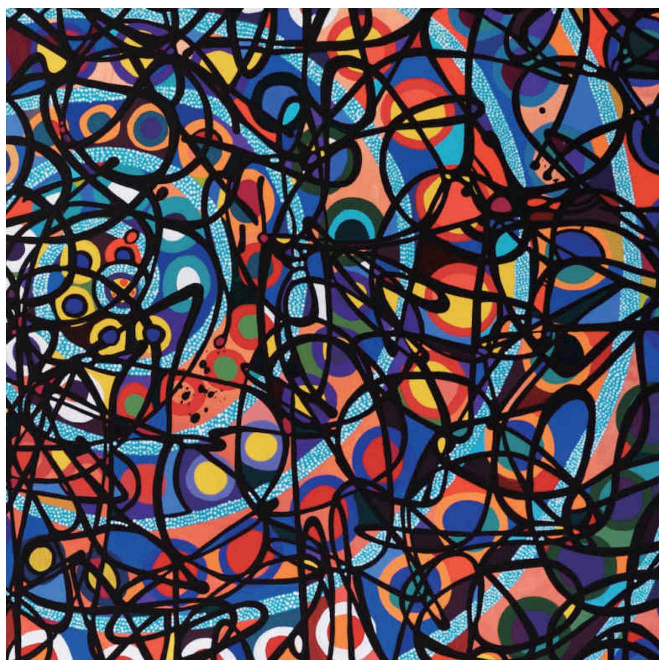
摄影/ Sharon Hickey



雄狮镇树屋|***Lionsville Liv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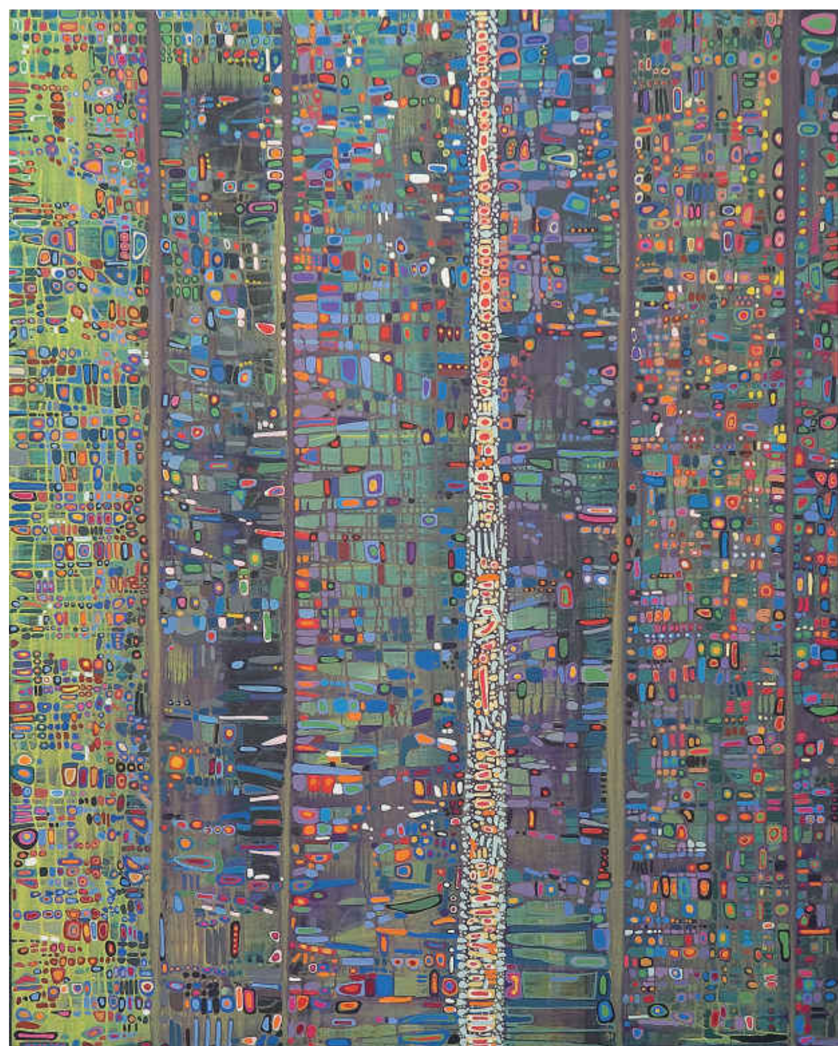
布面丙烯|acrylic on canvas
300×200cm
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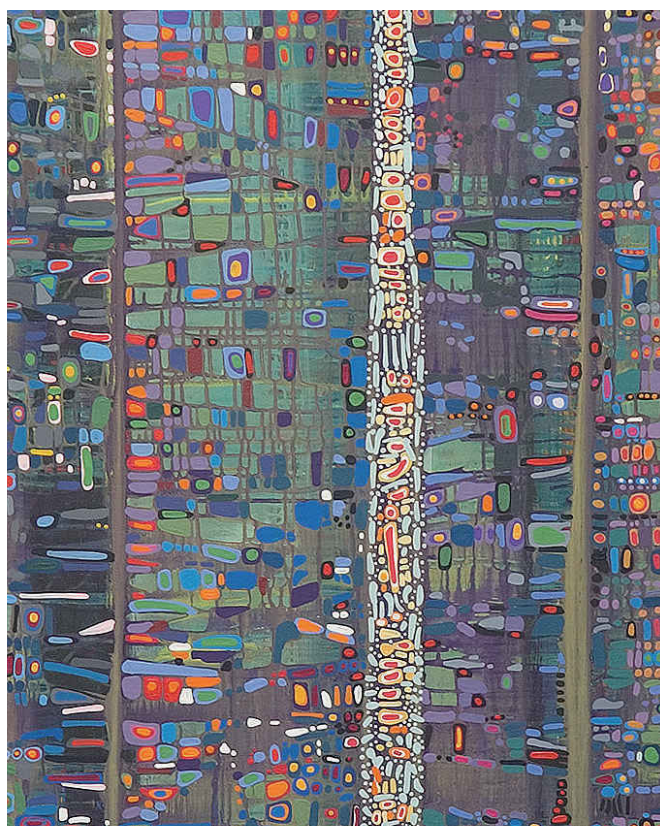




家|***Home***

布面丙烯|acrylic on canvas
190×190cm
2017





光之射线|***Little Ray Of Sunshine***

布面丙烯|**acrylic on canvas**
150×120cm
2006





夜晚的脉搏 |***Night Pul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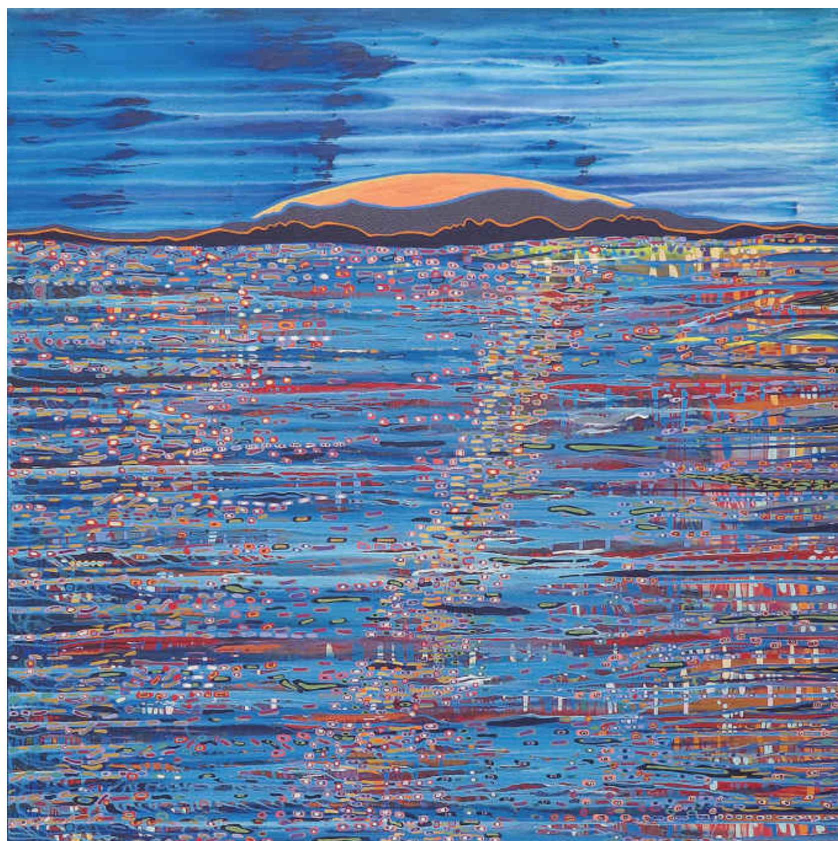
布面丙烯|acrylic on canvas
150×150cm
2006





尚未讲述的故事 |*Untold Stories*

布面丙烯|**acrylic on canvas**
120×100cm
2012





Washpool国家公园的日暮 |*Washpool Sunset*

布面丙烯|acrylic on canvas
150×150cm
2006

访谈

人类，可能正面临危机或一个极为艰难的时段，我甚至不知道我们能否整体地安度这次前所未有的挑战。当我说极为艰难的时候，我已经选用了我能想到的最温和的修辞。

戴锦华专访 置死地而后生？

采访、撰文　吴琦

拒绝偶像，是我从大学阶段开始的一种自我训练。因为学校里的老师、同学、访客身上都带着太多光环，要么是某个领域的泰斗，要么在成为泰斗的路上，我刚从小地方来到大城市，大开眼界的同时，也备受震创，好像必须通过这种拒绝，来筛选周围的声音，重新建立自我。也是一种傲气吧。来自这所学校的基因，也来自自己的年轻，以为狂热地追捧任何人都是一种愚蠢的、丧失自我的表现。

那时电视娱乐业刚刚兴起，新的偶像横空出世，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强度被制造出来。李宇春出现在《时代》周刊（*Time* ）的封面，被视为中国转型的符号，很快也来到我们的校园。媒体还在争论娱乐明星进入最高学府的合理性，学生们已经把她团团围住，和他们欢迎乔姆斯基（Noam Chomsky）、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等大学者来访时差不多热情。

我也在那些欢迎的人群里，但心里仍暗自努力，拒绝那些受到拥戴的声音。

这种努力最终在戴锦华面前宣告失败。在知识的场域，她也是明星。在课堂或任何公开活动的现场，她像一颗轰鸣的行星，用语言和修辞制造出强大的重力，学生和听众围在她身边，向她提问，陪她抽烟，汇成一段小小的银河系。与此同时，她保持着女性的魅力，配合高大的身材，穿及脚的长风衣、戴庄重的饰品，有时我会盯着看好一会儿——她是多么懂得打扮自己。除了最受欢迎的电影课，她也讲别的，比如当时正在进行的全球六〇年代研究，一段巨大的“青春期”叙事。切·格瓦拉（Che Guevara）、蒙面司令马科斯（Subcomandante Marcos）……那些“行不可能之事”的“现实主义者”，曾是她的偶像，那一刻又通过她，把新的年轻的听者和全世界的贫穷与不公联系在一起。

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从戴老师身上获得自己求知和审美的尺度，在阅读中操练她的理论方法，像她在毕业典礼上说的那样去生活——“探索生命的极限”。21世纪最初的几年，变化还没有这么急切，乌托邦还响着回声，追逐某种形而上的理念，似乎还有可能。理想主义还没有变成一个坏词。在这个意义上，我拥有了我的榜样。“她”标示出一个可能的现实位置，同时超越了世俗化的价值系统，忠于那些日益艰难的公共道德和逐渐退场的人类理想。

随后几年，在资本与技术的推动下，变化陡然加剧，20世纪被迅速抛弃，携带着那些富有总体性、先锋精神和血腥的偶像们，成为过时的遗产，成为封死的雕塑。而“自我”被实现出来，个人欲望成为最大的正义，每个人都开始展示自己。精英的特权在名义上陨落了——尽管实际上权力转交给了另一部分精英，偶像的意义也被改写，他们仅仅作为个人的延伸，成为彻底的被观看和模仿的对象。世界像一座福柯（Michel Foucault）意义上的动物园。

和这个过程（大众与精英失联）同步发生的是，我们的想象和实践也失联了。我们的言语求美，行动失真，我们批判别人，纵容自己，我们不断索取，拒绝牺牲，我们惯于存异，放弃共识。我们任由潮流冲刷我们，还要向它送上光滑的右脸。这也是20世纪的债务吧。现代主义以来的理论工作高度抽象化、隐喻化，让生活与艺术分开，最终丢失了生活。在六〇年代世界性的反叛运动中，人们也是因为局部社会的激进，忽视了生活本身强大的保守的惯性。

戴锦华的轨迹也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在进行政治经济学转型未果之后，她又回到了文化的战场。在她结束了自己寻访第三世界的全球旅行之后，她开始接受大众媒体采访，频繁公共发言。她的个人选择，再一次呼应了世界的结构，在知识濒临失效的时刻，对行动的呼唤是空前的。尽管此时，任何关于过去的记忆和对未来的想象，都会和当下简单粗暴的生存法则产生伦理上的冲突，我走出校园之后的社会经验，已经在理念之田投掷下许多怀疑。

理想还可能吗？寻找反叛和另类力量的努力失败了吗？人性有什么新的含义？共同体呢？现代性的历史已经走了自身的极限？还有什么新的思想资源？而作为个体，人生的极限又在哪里？是爱吗？还是革命？新的历史主体在哪里？

于是这次访谈才得以成立。放下对偶像的凝视，相信她也与我们同在困惑中，同时继续寻找火把，等待走出洞穴。她重新讲起墨西哥的萨帕塔运动。因为工作关系，我曾翻译过约翰·伯格（John Berger）的一篇小文，记述他去拜访马科斯的经历，他在文中写到萨帕塔的主张，“只有对强者而言，历史才是线性上升的，他们在当下总是处于巅峰。而对于底层来说，历史只能在回溯过去和想象未来之间才能被解答，从而创造出新的问题”。这些问题至今在我们上空盘旋。伯格撰文之时，抵抗运动就已在危机之中，而戴老师告诉我，运动最后没有毁于政府军的大规模军事围剿，而是毁于政府对周边区域都给予经济援助，任它自生自灭。那些试图重新联结大众与精英、把理念付诸实践的行动，都逐渐偃旗息鼓，在新世纪的狂啸中画上句点。

戴锦华的办公室在一片如同困局的建筑之中，像在层峦的世界历史中搭出一个毫不起眼的角落。她拒绝对世界做出即刻的悲观判断，但近来的变化让她第一次失去了对世界的把握感，也第一次接受“代沟”的存在。这位20世纪的信使，作为斗士的偶像，或者说作为偶像的斗士，无奈而深情地，选择留在自己的世界。而她从各个层面展开的怀疑、辨析和警醒，都预示着，如果真正的变化到来，那将是整个认知范式和历史结构的彻底转型。

我们聊了许久，房间里只开了一盏台灯，她一直添茶、抽烟，直到燕园的夜色在她身后渐渐弱下。烟雾和微光在屋子里盘旋，后来我已几乎看不清她的脸。而窗外黄昏凛然而至，仿佛还差那么一点，就要倾覆一切了。

那个时代在他们离去之前已然落幕了

单读：2016年，我们一直在送别上个世纪的老人，卡斯特罗（Fidel Castro）、陈映真、约翰·伯格、鲍曼（Zygmunt Bauman）等等，制造出一种终结的感觉、或者幻觉，背后好像是一场整体性的对20世纪的告别。20世纪也一直是您研究中最重要的坐标之一，这些人物的去世，给您带来了怎样的震动？

戴锦华：坦率地说，痛，却不是震动——是我开始变迟钝了吧，毕竟我已经开始送别同代人。而对我自己，大概是五十岁时给自己定了个命题：学会迎接死亡。最早在村上春树的书中读到，不需要太年长，你就应该转换频道，开始学习迎接死亡。因为死亡是一件很难学习的事情，尤其是自己的死亡，也许是在这个意义上，死亡于我不再是一个突兀的题目。

但如此多特别的、在20世纪独具意义的人物相继离世，的确令人唏嘘，但我个人并没有体验到强烈的震撼感。至少你刚才提到的几位，卡斯特罗、陈映真和伯格，可能也包括鲍曼，他们的离去并非昔日那个大时代的落幕，那个时代在他们离去之前已然落幕了。他们死在自己时代的终结之后，而他们呼唤的未来，尚在远方。卡斯特罗、约翰·伯格和陈映真，他们都曾在20世纪，也在我的个人生命中占据过特殊的位置，但他们的死对我构成的不是直接的冲击，而是追忆，是我们对那个时代的哀悼回声。我不是在说他们符号学的死亡先于生物学的死亡，而是相反，他们曾携带的符号学意义即使作为幽灵，也终

将回返。他们在有生之年，都战斗到生命的最后一秒钟，他们身后，仍对今日主流社会传递着某种无名的威胁，但他们创造与标识的时代已消逝，或者说，早已遭到宣判甚至葬埋。

因为关注他们的死讯，也间接地关注了世界的反应。哀悼者满怀悲情，哀悼中充满了某种无力的愤懑，而欢呼者则集体表达了对历史或现实的浅薄无知，他们中的多数事实上并不真的知道这些人是谁，他们曾经做过什么，他们的时代是怎样的时代，他们不知道，也不在乎。他们基本上是在20世纪最后胜利者的宣判书上获知这些名字的，是以宣判那个时代的立场来认知这些人物的。因此，我是这样理解你的问题：我们如何记忆20世纪、如何记忆20世纪，始终是一个如何理解和想象21世纪？如何在21世纪生活和行动的问题。很有意思，这是一个关于过去的命题，也是我们当下的命题，进而是一个未来的命题。

单读：在您的划分中，对于20世纪的宣判，是在何时完成的？

戴锦华：20世纪是个“短世纪”。因为19世纪绵延不休，“侵占”了20世纪最初的十年，而作为一个特殊的世纪、“极端的年代”，20世纪伴随1989—1990年冷战终结，已然落幕。我可以知道宣判何时开始：1973年美国从越南撤军，围绕反战的全球社会运动退潮，宣判已在酝酿之中。而1980年，里根、撒切尔开启全球新自由主义时代，审判已然开始。何时完成？我不以为它们真的可以“完成”，仍在进行中……对于20世纪后半叶至今，我自己大致有一个分类法：分为“冷战”、“后冷战”和“后冷战之后”三个时期。

冷战和后冷战的区隔，并不绝对以全球冷战终结——也就是以1989年、1990年作为节点，比如对中国来说，我们实际上率先开启了后冷战时代，从改革开放开始，甚至再夸张一点，从1973年便已然开启——我个人认为，“文革”终了于1973年，伴随中美联合声明发表而来的是事实上的“改革开放”：引进设备，整个中国社会开始秩序重建，各种“砸碎”、停滞的机器再次启动：大学局部恢复招生、各类期刊复刊、电影恢复生产……而1991年全球冷战终结后，中国却在相当一段时间内仍处于“全球后冷战的冷战情境”之中。冷战时代最重要的社会文化特征是意识形态对抗，而后冷战的社会文化特征，并非是这类意识形态对抗的消解，而是某种强化，通过审判失败者，令胜利者的意识形态获得普世价值。这才是所谓宣判20世纪的高潮。对我，后冷战时代有两个基本的特征：一是整个世界沿着冷战的地缘政治边境重绘地图，一是胜利者在将失败者妖魔化的同时，瓜分战利品。其中

最为突出的例子是苏联解体——苏联成了“地图上消失的名字”，另一边则是欧洲的弥合与欧盟的出现。而欧盟的出现，准确地说是欧元的发行，同时意味着欧美之间在冷战时期的战略同盟关系开始出现裂隙。

而“后冷战之后”，整个冷战地缘政治格局完全改观，世界基本上是在金融资本的秩序之下重组，这中间最重要的一个变数是中国崛起。中国崛起，中美开始形成某种新的制衡关系，以及金融海啸的发生，不期然使得刚刚弥合的欧洲又开始呈现破裂趋势。“后冷战之后”的另外一个重要特征是，“全球化”不再是一个修辞，它在金融资本和新技术的意义上以前所未有的方式被整合在一起，此时，资本主义不再具有它的外部，而在资本主义内部，也不再有值得关注的差异。这种局面是在五百年的现代历史当中前所未有的，“后冷战之后”改变了思考世界和思考中国的基本坐标。

再回到我们最初的问题。卡斯特罗、约翰·伯格基本上是冷战时代产生的标识性人物，而他们代表的却是一些冷战结构无法阐释的意义，比如古巴，它代表了一种苏联模式之外、亦不同于中国模式的可能性。卡斯特罗和切·格瓦拉是所谓“20世纪的骑士”，象征着一种奇迹、精神、理想，或者说传奇。约翰·伯格是非常典型的新左派美术史学家和艺术评论家，新左派原本就是冷战结构当中的第三种力量，他们曾经在冷战的整体结构之下代表着一种新的可能性和希望。但很有意思的是，冷战结构中的第三种力量，事实上也随着冷战终结的同时丧失了活力，你不得不正视，这第三种力量正是依托冷战政治结构才获得了力量和意义。

陈映真作为一位左翼作家，作为一位在台湾“白色恐怖”之下的左翼思想家，也是原初意义上的知识分子：挺身抗暴的人。陈映真不论是作为左翼还是作为统派，很快遭到边缘化。这当然联系着中国经历的错位的后冷战境况。陈映真的角色和位置，也是被这一特定参数所限定。他在北京离世，本身就含有痛楚、辛酸的味道在其中。

联系着20世纪讨论鲍曼，对我来说，重要的参数是大屠杀、法西斯主义，以及相关论述在整个冷战结构当中的位置。犹太大屠杀的符号化，恐怕要有另外一个庞大的思想、学术脉络，但显而易见，今天关于犹太大屠杀的议题日渐固化，也日渐淡化。说“固化”是因为大屠杀被锁定为犹太大屠杀/种族灭绝。事实上，纳粹集中营的一千一百余万的死难者中，有六百万犹太人，而三百万苏军战俘、数百万欧洲共产党人（包括西班牙内战流亡的共和党人）、反法西斯战士、同性恋者、吉普赛人……他们都淡去了，不再被提及、被讨论。这一事实联系着一个关于20世纪的、非常重要的线索，即在20世纪前半叶，一

战到二战之间，包括其后，最重要的世界性冲突是共产主义与法西斯主义的对抗。抹除这一历史线索，也就成就了关于冷战时期“自由世界”的经典表述——将法西斯主义表述为20世纪的灾难之因——这一判断在后冷战阶段成为世界性“知识”。而今天，犹太大屠杀则为诸如巴以问题、美国与以色列的关系、中国和以色列的外交等问题所浸染，其自身的色彩愈加含糊。否则很难去想象《朗读者》（*The Reader*）、《帝国的崩塌》（*The Fall of the Empire*）这类的影片可以全球热映，而几乎未看到抵抗。如果说，仅讨论大屠杀，那么鲍曼及其论述似乎已属于过去，但如果认真回溯他的命题与论述起点：“现代性与大屠杀”，再联系他在中文世界引发关注的另一组命题：“工作、消费、新穷人”、“流动的世界”，那么他不仅属于当下，也属于未来。因为今天世界最突出的问题，正是右翼民粹主义的盛行，以及与其相隔一步之遥的法西斯主义的复活。而这背后，正是全球性的急剧的阶级分化与固化。当特朗普的当选更新了右翼民粹领袖的名单，我们只能说，鲍曼的命题不仅是当下的，而且是急迫的。因此，重复我的观察：近期离开我们的20世纪的思想者与行动者，在其死亡之前便已遭宣判；而另一边，与他们的死讯相伴随的那种无知、轻薄的态度，本身已是清晰的现实预警。

单读：相比起冷战到后冷战的变化，“后冷战之后”这个阶段是一个时间和空间上都异常快速的过程，这可能也是我刚才说到那种震惊的来源之一。突然之间，此前的问题都失效了，都被刷新，被忘记。这种加速背后的原因是什么？

戴锦华：全球金融资本主义是一个重要的因素，是最大的结构性因素。另外便是这一次的技术革命。“后冷战之后”，全球的非政治化过程，也被称为“后意识形态时代”，同时伴随着两件事，一是快速发生并且完成的社会分化和阶级固化，全社会的上升空间整体封闭，而全球性的流动重合含混了阶级与种族的议题；一是社会整体性地丧失了反抗、变革的动力。非常有意思的是，二战结束后，在西方世界内部，资本主义蓬勃发展，反抗资本主义的力量也日渐壮大。今天，资本主义陷于低迷，世界整体抗衡性的力量也大幅丧失活力。

也许这是一个遇强则强的结构。二战后世界的动荡和革命活力，不仅源自生机勃勃的资本主义给出了反抗与争取变革的社会空间和可能，也是在于那时的全球反抗在结构上依托着社会主义阵营的存在。随着20世纪的终结，西方阵营不战而胜，人类经历了一次践行理想的大挫败。用德国导演施隆道夫（Volker Schlöndorff）的说法，冷战终结，失败的不仅是社会主义阵营，也是全球的抗衡力量或另类梦想。

没有了阻力，资本的轮盘才旋转得如此高速，而被抛出轮盘的人们寂寂无声。

另一个原因是新媒体。这无疑是这时期文明最伟大的发明之一，但问题是它完全为资本养育、为资本掌控，天然亲资本。于是，资本无国界、甚至是跨国界流动，同时携带着由它形构并不断变幻的生活方式、生活态度和生活内容。它在迅速地冲毁、重绘、变形的同时，封闭了抵抗或反思的可能。因此，这轮技术革命快速重塑世界，“全然未经讨论，几乎未遭抵抗”。陡然获得了“自由”与“自足”的宅男宅女们，以前所未有的强度和密度，被绑缚在或自我绑缚在空前巨大的全球系统与网络之上——尽管人们未必不知道，这系统是何其脆弱而且充满漏洞。当然这其中有更多、更复杂的因素，但资本巨大的甚至无需人格化的力量的君临，让任何另类的出路与选择都无处可寻，这无疑是其主要动因。

我们丧失了对当下世界的把握感

单读：面对这样一种局面，就像您说的“人类历史上从未出现过的变局”，您个人是怎么来应对的？表现在社会情绪上，我们会发现普遍蔓延的是种种焦虑、无助和虚无。

戴锦华：可以说我没有在情绪层面上受到冲击，没有感受到个人情绪的低落或无力。尽管近二十年来，“愁城困守”是某种左派的自况，“忧郁症”正成为全球性的流行（精神）病。这二十年来，尽管经历震荡，经历精神危机甚至崩溃，经历寻找新知识、新思想的挫败，但我一直在尝试更积极的生命态度：我做，我心安。但近年来，我开始体验着一种新的紧张，最强烈的感觉是，对当下、对世界，我们丧失了清晰的把握感。我当然不是在奢谈或相信自己可以在思想上把握世界格局，但此前，我会阶段性地获得一种把握感，我会尝试建立自己思考的参数和坐标，形成自己的理解和预期。今天，这种清晰的丧失了把握感的认知，不是焦虑，而是不安。

迄今为止，人们仍习惯于参照既有的历史来定位今天的现实，殊不知，一个如此真切的全球化的现实，一个不再有其外部的世界结构，是没有任何先例可援引、可参照的。既有的坐标与参照大都老旧或失效。在没有坐标的图纸上，我们是否仍有可能形绘、思考我们的世界？在这份不安深处，我无法肯定，自己所谓“丧失把握感”是否包

含着某种自欺——是“没有把握”？还是希望暂时搁置或者延宕自己的忧虑和警觉？我希望自己是“没有把握”，而不是即刻对世界做出某种整体悲观的判断——是悲观的判断，而不是悲观的情绪。某种渐渐清晰的认知不断扰动我：我们——整个世界，夸张点说是整个人类，可能正面临危机或一个极为艰难的时段，我甚至不知道我们能否整体地安度这次前所未有的挑战。当我说极为艰难的时候，我已经选用了我能想到的最温和的修辞。

最近我会比较多地谈未来，谈技术，谈媒体。对我，这是尝试直面的方式，而不是继续规避。的确，新技术革命以鲜见的强度、深度在改变着人和人类社会。很久了，我们不再将人类作为一个社群谈论，而不仅是一个种群。因为，今天我们的很多变化已然跨过了临界点，关系着人类整体：核能源、人工智能、器官移植、人工器官或“上传大脑”。赛博格（Cyborg）不再是科幻小说的想象，VR应用带来的不是“假作真时真亦假”的庄生梦蝶，而是真与假界限的融化……那么，何谓人？何谓人类？还是“美丽新世界”式的、被生物技术固化的阿尔法、贝塔、伽马？或是生命常驻、青春永在的赛博格与肉体凡胎、速生速死的“普通人”？也是在今天，我们前所未有地难以谈论“人类”。

尽管在全球化的现实中一切息息相关，尽管在紧密的链条上一损俱损、一荣俱荣，但是当绑缚在全球化系统中的人们，已经分化到了如此程度，我几乎很难想象不同阶序上的人们能有共鸣、同感或同理心。我总喜欢举这个例子：为苹果手机的全球生产链所串联起的非洲矿场中的奴工、富士康流水线上的工人，和全球苹果手机最新型号的消费者，他们之间是否可能相互认同？更可悲的是，也许，非洲奴工最高的梦想是成为中国富士康流水线上的工人；富士康的工人最高的梦想是跻身中产阶级、购买最新型号的iPhone；而苹果手机的使用者，事实上可能正是“占领华尔街”运动的中坚力量。在不同的阶序上，大家都处在某种困境或者绝望当中，但似乎大家只能将希望的目光朝向上一个阶序，向上的阶梯已不再为他们打开。最近我谈得较多的另一个问题是郭台铭、马云联手斥资研发自动化机器人，其中一部机器人Pepper（胡椒）即将投入市场，继而是富士康一次性裁员六万，富士康青年工人连环跳的难题一劳永逸地获得了解决。但从非人的流水线上“解放”出来的工人会到哪里去？社会安置、吸纳他们的空间在哪里？当新一轮全面自动化的技术进步开始，如何安置过剩劳动力？效率和效益进一步的增长是否注定伴随着新的、向下的排斥？依照“老人—穷人—受教育程度低的人—残疾人”或任何一种强势—弱势的阶序依次排除？在穷人的问题之外，可能是日渐严重的弃民问题。不仅关于富士康，也关于全世界。在发达国家，人工智能带来的失业

冲击，已大规模地波及白领阶层。

有趣的是，这一话题在中国却始终围绕着棋类比赛展开，从年初的AlphaGo横扫国际象棋高手，到年末的AlphaGo化名Master“碾压”围棋冠军，但真实的问题远不只发生在这个层面上。2016年，作为媒体所谓的“人工智能元年”，这一年远不只有“人脑/机器脑”的比拼，更有对全球产业结构、劳动的位置、就业市场前所未有的冲击和改变。我曾以“未来已至”为题做过演讲，谈的正是在很多意义上，我们已生活在科幻小说所想象的未来当中。然而，当我们欢呼想象变为现实的时候，人们似乎完全忘记了，20世纪的科幻写作大多不出两种惯例：一是，高科技的未来，在科幻作家的笔下是梦魇，他们的未来图景同时是文明预警；另外一种所谓乐观的技术笃信者，其叙事也大都包含着一个必要的预设：从今天到未来，人类难逃一场甚至不止一场大劫难，在那之后，人类才可能重建新文明。其中最典型的解决方案无外乎现代主义逻辑的延伸：星际殖民主义、开发外太空、星际移民等等，即使在阿西莫夫（Isaac Asimov）开启的类似叙事中，地球大劫难也成为不可回避的段落，尽管类似叙事为现代资本主义赢回了它在地球上已然穷尽的、无穷的外部。

我在讨论未来的时候，最重要的参数在于我们还有没有未来。我们正面临着新的“逐鹿环球”的世界格局，日本大地震引发的福岛危机，明确昭示着能源危机与核能隐患的深度，朝鲜半岛的紧张再度提示着战争甚至是核战的威胁……如果这有危言耸听之嫌，退后一步，看看我们今天切近的现实——一边是严峻的贫富分化和阶级固化，一边是新技术革命的自动化、智能化过程，急剧地形成并扩大了结构性的弃民群体，它使得这一全球性的问题再次成为一个政治问题。但在今天世界的基本政治结构下，类似矛盾无从解决，甚至没有人尝试正视或解决。这便是右翼民粹主义开始逐步蔓延的原因，因为一种暴力性、排斥性的社会动员结构是很容易形成的。而右翼民粹主义离法西斯主义仅有一步之遥。希望这一次，我们怀抱的仅仅是忧患，我强烈地希望我的感知系统出错，我希望在今天的世界上已有不一样的社会政治结构在形成，已有别样的可能性在准备和实践之中，我将满怀欣喜地拥抱任何一种否定和笑骂。

也是在这个意义上，我极为强烈地寄希望于我们自己能够在中国文化、中国历史，包括20世纪的历史当中，发现某种别样的思路，最好是获得别样的资源，以便我们去尝试引领或者开启别样的道路，尝试去化解灾难，将其延宕，无限期地延宕。不错，这是一种“悲观”的判断，但我的“乐观”在于我强烈地渴望去战胜它，否定它。我想，这不是我在无病呻吟。早在1993年，乐黛云老师举办“独角兽与龙——

在寻找中西文化普遍性中的误读”国际研讨会，我最心仪的意大利作家翁贝托·埃科（也是最近离开了我们）出席会议，应邀闭幕致辞。我记得很清楚，演讲是这样结束的，他说，“全世界的统治者都弄错了，他们以为发生的是全球移民，但事实上，这是个大迁徙的时代，它正引发着人类未曾遭遇的问题。天下大乱了，朋友们，这是我从欧洲带给你们的消息”。

单读：这个故事您在课堂上也讲过。

戴锦华：是啊。最近再次忆起，是因为在阿苏拉·勒奎恩（Ursula K.Le Guin）——一位我最喜爱的美国科幻小说女作家，也是唯一一位被严肃文学界接受的科幻作家——的获奖仪式上再次听到了这个“坏消息”。还记得是尼尔·盖曼（Neil Gaiman）为她颁奖，尼尔也是我钟爱的作家之一。发表获奖演说时，勒奎恩说，“朋友们，苦难的时代就要到来了，你们有准备吗？”补充一句，勒奎恩是《道德经》的英译者，在她的小说中，你可以读到某种古典哲学的基调，和普通西方作家的思维结构颇为不同。事实上，女性科学家、思想家唐娜·哈拉维（Donna J. Haraway）也曾把她的作品推荐给我，以期“校正”我的“悲观”。还不只埃科和勒奎恩。一个月以前，法国摄影师、导演贝特朗（Yann Arthus-Bertrand）带着他的新片《人类》（*Human*）来北大。他是《鸟瞰地球》（*Earth From Above*）的摄影师，《家园》（*Home*）的导演、法兰西学院历史上第一位摄影师院士。在演讲结束的时候，他的结束语是如此相似，他说，“苦难的日子近了，大家要有所准备”。我们知道，他谈的是环境、能源、地球，也是他新片的主题：人类。有趣的是，演讲结束后，在回答同学提问时，他建议：找一个你们爱的工作，快乐地生活。他的重音放在“爱”上，你们“爱”的工作。在这个唯一信奉的价值是“岁月静好，现世安稳”的所谓“小时代”，甚至爱——爱好、热爱、快乐也成了华而不实的奢侈，人们求做房奴、求做车奴、求做孩奴，唯恐求而不得，为此预支、“售罄”了自己的生命和未来——这是题外话了。不仅是和贝特朗的对话，他的新片也深深地震动了我，他和勒奎恩、哈拉维一起，再度提示我们一些简单的基础命题：人、人类。不仅是哲学与科学的“何谓人”，而且是社会与政治的“何为人”。今日地球上的七十亿，有多少人有资格做人？有多少人过着人的生活？在“暂时坐稳的奴隶”和“求做奴隶而不得”的选项之间，人的选择何在？这些问题都已老迈，在今日的时尚中，显得十足矫情，但也前所未有得真切。

我们面临的世界命题是新的，坐标与参数必须更新或重设。因为今日中国在全球体系中是近乎唯一的变数，它有着为平行于欧洲的、

连续的历史，因为这是唯一一个非西方的、为现代革命所造就的大国，所以我梦想，或者说热切地希望，在新坐标中，能够尝试把中国文化变为一种内在的结构性因素，而不是一个角色扮演或角色替代。

单读：您谈到中国的崛起，以及重新从中国寻找资源。如果说中国在政治经济上的影响力已经开始显现，比如特朗普专门会见了马云，但文化上似乎还没有什么真正的表现。如果要讨论领导全球化进程的话，我们的可能性或者主张到底是什么？

戴锦华：我觉得这不是一个单纯的是否由中国人来领导全球化进程的问题。这里存在着两个问题，第一，是我作为一个女性主义者的角度，它类似于女性参政是否一定不同于男性政治。最直接的例子是撒切尔夫人。对我，重要的不是是否有女性的政治领袖，而是她是否具有女性意识，而且从女性的生命史、被压抑的女性历史当中获得并携带不同的资源，否则她的女性身份是没有意义的。世界的中国领袖亦如此。由此引出其二，我完全相信中国的年轻一代当中会出现越来越多不同领域中的世界级人物，但他们准备好了吗？他们是否不同？他们准备用什么来引领世界？

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中国作家、艺术家、科学家获得国际大奖，赢得世界性声誉，他们并非近年来才写成了这些作品、做出了这些成就，而是他们唯有在中国获得了可见性，方才可能被世界看到。其中诺贝尔医学奖得主屠呦呦的例子最有趣，令其获奖的青蒿素的发现和提取，无疑出自20世纪60—70年代、“文革”时期国家的中西医结合政策及其广泛实践。因此，对我说来，重要的不是中国产生了第一个诺贝尔医学奖得主，而是她让中医药体系得以显影。这里的中医药已不是它原初的存在——作为古中国文化中一个结构性层面，而是经过了50—70年代的历史，经由了那个时期的政治结构所产生的中医药体系的现代性转化，因此才能和西方现代医学发生接触和对话。

中国人想要携带和现代西方文明不一样的资源、知识和想象进入世界，就必然需要对中国文化的再度叩访。不要以为所谓中国的思想资源是既存的、自在的历史知识，可以直接执行“拿来主义”。你可以伸手拿来，但如此获得的中国知识难免无效——还是借用福柯吧：在前现代中国与现代中国的文化间存在着知识型的区隔，这或许可以局部地解释中国传统文化的现代化何以吁请了近百年，却仍只是一个愿望和目标。中国传统、中国文化、未来的中国资源，也并非“儒释道”所能全面覆盖的，绵长而连续的中国历史中包含了更为丰富也更为庞杂的思想与知识脉络。重启中国知识，不可能是信手拈来，不可

能是充当时尚、流行的皮毛，更不是鬼魂西行、沉渣泛起。我们需要有高度的自觉和共识，这不仅是再度叩访、发掘、重组，而且必须去创造传统文化和现代社会对话、对接的平台。这是急迫的议题，不可能在短时间之内完成。

到现在为止，整个中国经济起飞的奇迹，包括在这个过程中涌现出来的中国业界、文化界领袖，都不同程度地借重着这个因累积和偶然而造就的奇迹。如果我们在经历这一过程时，不同时创造文化跃迁或新的累积，相反只是一味地挥霍和消耗，尤其当奇迹时段过去，中国的发展不再能提供那么多奇迹与契机，新一代起跳的踏板在哪里？我以为，现在已不再是去讨论中西文化异同的时候了，我们应该有余裕、有自信，在人类的维度上探讨中国文化对于人类社会的共同价值，不仅是前现代中国，也是中国现代史，中国革命史。我以为可能性确实存在，但类似的可能性不能仅仅在国别、国籍身份的层面上发生。如果意义仅仅建立在“中国人”的层面上，那么就可能出现女性史、女权史上的悲剧回声：当年无数女性——主要是女工，真的“抛头颅洒热血”去为妇女参政而斗争，最后成就的却是铁血首相撒切尔——新自由主义的始作俑者，20世纪最后一场宗主国捍卫殖民地的侵略战争（马岛战争）的发动者与胜利者，民主、人权的践踏者（爱尔兰共和军的狱中绝食抗争）。对我，这是某种身份与政治的寓言。中国人，不该仅仅是一种身份，而应该是不同的文化、视野、价值与路径。

我已经在许多场合多次谈过我的判断：我们正同时迎来“现代文明冲顶”（数码转型与生物学革命）和“文明见顶”（能源危机和环境灾难）相遇的时刻。同时，在20世纪终结、马克思主义遭遇汉娜·阿伦特（Hannah Arendt）之后，汉娜·阿伦特又遇到皮凯提（Thomas Piketty）；全球性的核心问题，由经济问题的政治解决是否是20世纪历史性的错误，转换为，无法经由经济手段解决的经济问题已然成了全球共同的政治问题。但面对如此变局，全球政治机构大都麻木不仁或束手无策。事实上，这场新技术革命正整体冲击甚至威胁着既有的全球资本主义体系。当我们开始享有简单的便利——手机支付的时候，我们大约不会想到自己正参与着由中国引领的非货币化过程。这一次，直接省略了信用经济、信用卡阶段，一步跨入了虚拟经济，资本流动和即时速率达到无时差状态。马云所标识的不仅是成功者的神话，不仅是“中国梦的形象教材”，而且是金融资本、全球商业、贸易、物流系统的新形态。在新技术所负载的金融资本格局之下，经典的华尔街、证券交易所的场景大约已不必存在，资本正以零时差、绝对数字的形态在全球涌动。北京街头上，卖烤白薯的大爷都接受手机二维码扫码付款，对不拥有智能手机的小贩来说，非此，便不再有任

何生计可言。我们正置身于这一过程，巨大冲击是在文明层面上发生的，而不再是仅针对某个国家、某种体制、某一种生活生产方式。再诸如3D打印到现在为止还只是一个噱头，但它展示着可能性之一，资本、劳动、生产、消费都在急剧改变中。然而，迄今为止，这变化除了飞速加快着贫富分化的速率，始终不曾为任何意义上的劳动者提供任何福利或红利。当公司白领以十足的“布波族”（布尔乔亚—波西米亚）的姿态，上午十一点端着咖啡、牵着狗走进公司大门，同时意味着他可能夜里四点钟还聚在办公室里“头脑风暴”。极端讽刺的是，“骇客伦理”正成为资本主义精神之新教伦理的最新版本：自我约束，自我奴役，自我雇佣，甚至无需体制为你支付社会保险的成本。劳务公司的出现、劳务派遣制度，甚至“中介”了劳资关系，民工无处讨薪，剥削已是冤无头债无主。持续了仅两个世纪的“工运”与“共运”、巴黎公社社员浴血斗争的成果——八小时工作制、最低工资保障，已在这一新结构面前丧失了意义。在世界范围内，工作时数甚至已经不再是劳动合同中必须的组成部分。

我说自己没有受到情绪上的冲击，因为我拒绝陷于无力、无助，拒绝时代的流行病：犬儒。我自己的生命曾不断地、间歇性地陷于犬儒基调，在类似基调当中，最积极的态度也就是作壁上观，我是观察者、描述者、记录者，最多是思考者。但今天我尝试做出更积极的回应，既然一切在变局中，那各种可能性就依然存在。因此我高度评价《雪国列车》（*Snowpiercer* ），更多不是在电影艺术上，而是在社会文化上。在影片“老旧”的结局部分，我喜欢其中的对白，大意是：这儿有一扇门，因从未打开，你就以为它是墙。加上我的理解，被墙围住的地方一定有门，不过门可能被锁起或锈住，也许打破了墙便是门，就像划去镜子背面的涂料，它就会是窗。打破墙，你可以走出去，别人可以走进来，一扇窗便不是用来照见自己，而是可以望出去，与别人彼此看见。

我选择留在属于我自己的时代

单读：也是几年前，我注意到您重新活跃在公共话语当中，频繁接受访谈，评论每一部在社会中引起反响的电影，这个变化是怎么发生的？和您对社会情势的判断是否有关系？

戴锦华：你的观察非常准确，我曾经拒绝大众媒体，在学术场域中也基本失踪。但这一转变的发生未必那么有逻辑。

新世纪的最初十年，我密集地参与一些朋友的第三世界研究，参加大量深入第三世界乡村、腹地的国际旅行。其内在动力公开说出来会遭人嘲笑，我改动了一下鲁迅先生那句话："走异乡，行异路，寻找别样的人们"。我曾想去那些遭遗弃的地方，发现和寻找与全球化的世界不一样的东西。因为中国和发达的国家、地区越来越相似，整个世界的面目趋同。这一寻找的过程最初遭到的是失望，我用自己的身体和眼睛明白什么叫作全球化，资本主义内部不再有根本的差异，资本主义世界不再有它的外部。一无所有的人们赤贫的形态就是裸着上身，穿着破旧的牛仔裤，坐在街边喝可口可乐，等待工作。在贫民窟里，施舍品可能是可口可乐，人们拿它泡米饭，因为里面有糖。这就是非洲赤地千里之上人们的"生活方式"。失望过后，我突然意识到这无数次旅行、探访的意义，真实地进入那些空间，从城市到乡村，从星级宾馆到贫民窟、抗争营地，类似的时间和空间的经验，类似的身体经验让我获得了不同的领悟，知识的，也是身体的、情感的。的确，世界剧变，但求知的路径仍是行万里路、破万卷书，没有捷径。

自那以后，我意识到自己开始真的拥有了世界视野，第一次感到我有把握讨论一些世界性问题，也有把握把中国问题放到世界视野中讨论。此前我的世界只是欧美视野中的中国，或中国视野中的欧美，此时，当第三世界——拉丁美洲、非洲和亚洲再度成为可以感知的有效知识，中国和欧美才有了世界性的坐标和参数。新时期以来，我们的知识与视域的限定得以显影和校订。十余年间，我一边是大量地进行国际旅行，前往非西方的、欠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旅行；另一边是极为密集地读书，最初的计划是想要完成政治经济转型，这个构想也失败了——不是不能，而是社会科学的思路无法满足我的预设。收获则是对政治经济面向的思考开始成为我内在的思想理路。

第三世界研究的这个段落，令我开始明确自己的工作层面，一是思想层面的工作，可能会被称为"纯学术"，一是我称之为文化战场的层面，在公共论域发声、发言。我丝毫不以为我可能与资本博弈或对抗，我只是想发出一点不一样的声音，谁会倾听、有何意义，不是我所能把握的。从根本上说，这不是一种对抗，我并未在这个文化战场上想象任何阵地战，我只是展示不一样的表述或者逻辑，进而，展示某些不一样的可能性。第三是某种社会介入，我选择作为各种各样的志愿者，去加入我认同的社会工作，帮助一些要求和需要帮助的人，是帮忙，而不是用我的想法改变他们。

另外一点也许可笑，当新媒体开始真切地创造并且封闭一个个"宅"，我开始越来越珍视人与人之间的集结。哪怕只在一间教室、一处会场，重要的不是人们来倾听我，而是他们彼此的相遇和集结，

面对面、脸对脸，以血肉之躯相聚，同质的和异质的身体直接碰撞和交流，我们的目光相遇，不再隔着镜子或镜头。对我，问题不在于“宅文化”的功过得失、是非善恶，问题在于我们彼此的隔绝。不错，新媒体、新技术令生存成了狭义的个人主义的完美实践，完美到可以成为封闭的、自足的个体，我们可以独自而不孤独，甚至无需面对人与人之间的“刺猬困境”，我们甚至无需因为爱人而让渡我们自我和个性的空间。然而，问题在于，当我们说今天这个世界所面临的问题是越来越清晰的政治问题时，我们也可以用另一种表达，即社会性。一边，我们似乎宁愿忽略的事实是，当“宅”令我们获得了完全的独立，我们同时前所未有地被牢牢绑缚在全球政治经济结构上，只有这个系统完美、顺滑地运转，我们的“宅”才能成立。我们从来没有如此依赖体系，自由度愈高、依赖性愈深。其次，可以“宅”起来的绝非全体，“宅生存”越多，全球的流动性需求就越加剧：从城市街头多工种的快递小哥，到陆路、空路、海路的高耗能物流。

每次讨论我们面临的、需要解决的社会性问题，讨论都市中正在降低的社会化程度，我都再次体认到一份也许杞人忧天但又极为真切的紧张。这是我开始频繁接受公共演讲、座谈、对谈的内在动力，我（也许可笑地）感到这也算是维系、延续公共性的可能之一。我经常举这个例子，在一次演讲后的问答环节，一个小姑娘很激动地说，“戴老师，我是你的粉丝，今天我终于见到了3D版！”我当然明白并珍视她的表达，但我真的很“晕”，我回答，“拜托，不是3D版，是真人。”3D技术，更好的例子是VR技术、VR眼镜，让我们佩戴、让我们看到，但也意味着使我们蒙上了自己的双眼，丧失了视觉与看到的可能。

单读：您提到了研究和公共发言这两个工作，另外一部分是您持续在北大开课。在这个过程中，教育的层面，尤其是高等教育发生了怎样的变化？学生们有变化吗？

戴锦华：两方面吧，最重要的是大学教育体制的变化。我不喜欢这种变化——尽管我知道，这并非我们独有或原创的，举世皆然。简单地说就是数据化管理，计分绩点的逻辑，在高度专业化学科分工之下的严苛的考量标准。实际上这对我影响很小，因为我足够老，也足够幸运，我已经基本解决了自己与体制的关系，只要我没有更多的贪欲，就可以自外于这个过程。然而，类似变化无疑正整体影响到知识的生产、知识生产者的精神结构和文化状况，进一步削弱大学的社会有机性。

另一种变化发生在学生层面——与其说是学生这一群体自身，不如说是社会整体变化的倒影罢了。但对我，类似感觉和认知极为清晰、强烈。近年来，我平生第一次承认并且屈服于“代沟”。不夸口地说，我曾不止一次体认到代沟，我也不止一次地跨越了代沟，但这一次，我承认并且屈服了，因为我丧失了跨越的愿望。借用《一代宗师》中的对白：“大时代，无非是一次选择”。我选择留在属于我自己的时代。这种变化并不是以冲突的形式发生的，此前体认到的代沟形式曾是隔膜、差异、冲突，而这一次几乎是平行宇宙。当我意识到，我们持有的基本情理不同，我们几乎没有可以分享的情感结构时，我选择了放弃。当然，放弃的只是跨越代沟的尝试。

类似情形是世界性的，也是中国特色的。其世界性在于——如我们前面讨论的，年轻一代所面临的是一个相对富庶的社会，经济继续增长，但对于他们，也是上升阶梯消失、上升空间被阻断的世纪、后革命的年代。也是在对照中，我产生了一种深刻的庆幸：即使在世界史上，我都属于极为幸运的一代，我们成长于全球资本主义高速成长和发展的时段，我身历的世界仍充满了变革的动力和理想，显现着不断打开的空间和多种可能性。今天回看，我甚至感到我们曾经经历过一个某种意义上“心想事成”的时代，只要你想到、敢于尝试，你就确有成功的可能。而这个时代伴随着整个全球资本主义的扩张和阻塞，已难于复现了。我和不同国家地区的朋友分享过这种感觉，他们都有共鸣，当然，大部分都是发达国家地区的人们。所以，我从不想指责或否认所谓年轻一代，我拒绝整体地去宣判他们，那只是世界性问题中一个微小的侧面。

另一个是中国特色。几十年之后，独生子女政策重新结构了中国社会。所谓结构意义，是指他们出生之际，已被钉死在宇宙中心之上，一个微型的宇宙因他们而生成，围绕他们旋转，他们也别无选择。其间，爱的侵犯性表现得相当鲜明赤裸，小皇帝/小女王们可谓“艰难图存”，这无疑是他们在处理与他人和外在世界的关系时，那种自我中心、隔膜、漠然的情感方式的由来。也许并不夸张地说，对他们来说，不是“他人即地狱”，而是“他人即功能”——他人只意味着一个相对于“我”的功能意义，而不是另一个“我”。强大的主体感，几乎难于确认的主体间性。这可以发展为某种异常强悍的自恋主义，有时甚至表现为某种“自毁型自恋”（我造的词）——自我中心与固执，甚至无视利益原则。

当然，类似结构性的自恋文化同时为新技术所强化。最外在的例证，便是无时无刻、无所不在的自拍。这种文化已如瘟疫般蔓延，无分年龄、无分国度、无分性别。到处可见的“景色”是：背对美景，45

度角望向虚空，表情丰富灿烂。所谓自拍是一种回视的目光，而不是望出去。如果说，眼睛是欲望器官，那么自拍意味着力比多的内投。

就我所体认到的代沟而言，更为突出的是我们对权力、秩序、体制的基本感知和态度的天壤之别。他们表现出的不是对上述各项的敬畏、屈服或妥协，而是极为深刻的内在化，它们难以成为对象化的存在，自不必说被批判或抵抗。我不担心自己成了“九斤老太”，因为面对他们，我经常是如此幼稚、不现实。所谓选择留在属于我自己的时代，不过是一份坚持而已。

这同时影响到我的教学态度。此前我一直不断根据学生的状态、知识结构和情感结构来调整内容和讲述方式，因为期待相互进入、碰撞、共振，但现在我更多的是不遗余力地展示我的思路，展示我的问题，暴露我的困惑。我仍然在某种程度上拥有来自学生的认可、甚至是赞美，那是因为他们接受我为某种特殊、特例，也许，在不同的频段上我们仍有真实的交流和共振。

单读：这种强大的主体性里面，包含着毁灭性的力量，是否也有可能蕴藏崭新的希望？

戴锦华：我热望如此。也许是新的知识结构，也许是困顿中的突围。

新的乌托邦构想，已然迫在眉睫

单读：从过去到现在，在不同层面的工作上，您有没有发现真正的替代性选择、真正的可能性？有没有这样的例子，类似您几年前专门研究过的蒙面司令马科斯？

戴锦华：寻找枣红马，寻找别样的故事、寻找别样的逻辑……我们终于开始获得或分享类似的意识，但必须坦率地说，在主奴逻辑之外，在压迫与反抗、生者与死者的二项选择式之上，获取别样的逻辑和可能非常困难。此前我的表述是，在世界各地，到处有替代性方案的实践，问题是大都太过地域性、区域化，难于互相联结，彼此沟通，成功的经验无法易地复制。而近年来在我的观察中，情形持续恶化，类似方案正在一个个遭碾碎、被抹除、被收编。后革命的幽灵被

驱逐，旧时代的鬼魂或魔鬼却持续地在种种裂隙间逸出。

诸如，阿拉伯之春曾迫使整个世界再度瞩目被遗忘并被妖魔化的阿拉伯世界。然而，政治或经济意义上民主化进程并未继续获得推进。最糟的例子是叙利亚，全面陷于多方冲突中的战火；曾经具有世界上最健全的福利制度的国家利比亚，已然重新部落化；甚至以欧洲为主舞台之一，ISIS兴起。记得就是在我们探访突尼斯的那一年，也是本·阿里的独裁统治结束后，原本最负众望的左翼总统候选人，被右翼军人持枪射杀在街头，我们到达的时候，整个社会陷于悲愤和绝望之中。这是一个创伤性的例证。我曾对这一地区保持了持续的关注，曾饱含希望地期待着变化的发生。事实上，造成这种局面的直接动力不仅是独裁统治，更是持续十年、二十年的GDP零增长的经济状态，最终令绝望的中产阶级知识青年与贫民窟民众联合，引发了社会震荡与变革，但没有真正有效的另类社会解决方案。在全球化、渐趋固化的政治、经济格局中，这些区域甚至难以实施新自由主义经济路线，社会的胶着与政治的无助，造成穆兄会的登场。事实上，在世界范围内，政治保守力量，正是资本主义全球困局的另一张脸。

另外一边，2008年金融海啸爆发之际，全球左派力量的无作为，是另一个急需却不曾拥有或创造出另类方案的证明。以前有一个说法叫作等待敌人犯错误，然而当敌人犯大错时，抗衡者却没有不同的政治方案，甚至没有有力、有效的社会批判出台。稍晚，才出现全球“占领华尔街”的运动，但“占领华尔街”几乎像后冷战开始的所有社会运动一样，除了宣告反叛者的不甘和并未绝对沉默之外，仍停止在“符号学展演”的层面上。这一运动的精神遗产似乎只是来自《V字仇杀队》（*V for Vendetta*）的面具，甚至在那部影片中，我们所分享的也只是某种无政府主义立场上的想象性狂欢——片尾的那场“焰火晚会”，而不是新的组织、结构的形成与积淀，甚至不是对新的历史主体与社会形态的想象路径。

在我们身处的这个后意识形态时代，全球近乎唯一一个有效的新的意识形态，便是反恐意识形态。其双刃就表现在，一边它得以以反恐之名将所有可能的反抗扼杀在摇篮之中——美国为伊拉克战争发明的“预防犯罪”、“终止犯罪”的先发制人的逻辑，确有此效果。它同时为我们展示了，在世界性的苦难面前，当绝望的人群陷于无助与无路时，他们必然铤而走险，或者为右翼民粹动员裹挟，成为法西斯主义的群众基础，或者变成货真价实的恐怖分子，以袭击平民、杀害无辜者作为自我彰显的唯一可能。在类似的全球意识形态之下，我们曾瞩目、认同、散布在各地的“星星之火”也遭到迅速扑灭。对此，我的回应是，后现代式的复数形式，所谓反抗资本主义的那些另类出路

（alternatives），也许不足以面对资本主义“大叙述”。寻找、命名、召唤新的历史主体，寻找并实践资本主义的、不加复数形式的另类方案，也可以称之为新的乌托邦构想，已然迫在眉睫。

单读：是不是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您才说让我们重新思考什么是人？因为视野内已经无路可循，这是一个必然的选择，也是一个无奈的选择。

戴锦华：对，人被多重地践踏，所以我们不仅要不断重申尊严的政治，也必须正视弃民问题。如果你曾在拉美、印度看到并进入那一望无际的贫民窟，你就可以即刻理解，做人并不是每个人类成员都具有的资格。当人工智能开始真实地挑战人的时候，急迫的问题当然不是职业棋手能否继续存在，而是被超高效率挤出全球经济版图的人们的位置与意义。不只是再度回到哲学本体论层面的“人”，而且是制度性地追问，何以保障人们继续“做人”。

不错，2016年是人工智能元年。这一年，北欧多国的社会议题是能否实施全社会的最低收入保障，因为这是维系基本的资本主义系统及社会稳定的必需。

我们也是在这一时刻，在这一层面上重新去讨论人，是在最朴素的、实践的意义上讨论人道主义问题。关于我本人，经常伴随着某些“负面的正面评价”：你不过是一个古典自由主义者，或者，你居然是一个人道主义者。我实难认同。因为类似名词、称谓背后有着太过沉重的历史、意识形态、谎言和血腥。但这一次，讨论人，不是重述现代主义神话、再度描绘那张画在沙滩上的脸庞，而是由所谓后人类处境的逆推，或曰倒逼，从现实出发的回返。

单读：如果放在20世纪以来的反抗叙事这条脉络当中，从整体革命到局部的替代性方案，一步一步往后退，您提出的人的概念是不是一个最后的把手？

戴锦华：不一定成立啊。某种意义上说，这只是我个人的底线，对生命的尊重，朴素的平等信念，你有一命，我有一命，我的命不比你的命贱，你的命不比我的命贵，作为同一个物种，我们是平等的。

面对新的世界格局，我要引申出的问题是，在今日的论域中，所谓“人类”，究竟是作为种群还是社群。面对世界性的危机，面对技术革命的可能，技术乐观主义的承诺是：人类这个种群终将获救并延

续，问题是人类社群究竟要为此付出多大的代价，才能确保人类种群的存在？种群的存在对于每一个活生生的人来说，真的有意义吗？再进一步，在后人类主义的前提之下讨论人类的种群与社群，确实要重新去界定人和自然、个人与社会、生命与死亡的关系。

回到人，不是回到一个神圣的命题，而是回到一个对人的质询。为发展主义所固化的，将自然对象化、功能化、资源化的逻辑，从未整体性地遭到质询和反思，尽管我们正在为此付出巨额代价。如果说人重新成为思想的基点、成为论题的关键词，那么它同时包含了不同的议题与反思，成为坐标原点的重新设定，而非陈词滥调的再度讲述。

我最近一直在强调的是，如果你认为批判、检省资本主义是重要和必要的，那么，你同时必须意识到现代主义批判的急迫和必须。我们此时所拥有的全部知识、逻辑、系统都是在现代主义知识谱系这一最大的、基本的规定性前提之下，包括现代主义中理所当然的人类中心主义。迄今为止，我们的宇宙太空想象始终是在殖民逻辑之下的。在意识的某个角落中，我们知道我们终会把地球吃光抹净，于是，最简洁的方案便是找到另外一个地球。同样是2016年，分别在年头与年尾，有两则举世欢欣的新闻，世界绝大多数报刊都在头版或其他显著位置刊载了类似消息：年初，我们终于发现了一颗类地星球；年尾，我们找到了地球的“表亲”。有趣的是，类似天文学、天体物理学的消息何以成了全球热门新闻？对我，这无疑是极为直观的社会潜意识的表达。也就是说，我们地球人类，知晓我们所面临的危机情势，但我们不想做出任何改变。似乎一旦我们将地球破坏殆尽，就可以“搬家”。无须过度阐释，我们已经可以辨识，类似逻辑的历史版本是帝国主义的殖民/移民故事。毁灭此地，迁往他乡——德沃夏克（Antonín Leopold Dvořák）的《自新大陆》（*New World Symphony*）？无怪乎大部分科幻写作中的太空歌剧都必须再度设置帝国与皇帝。且不论，类似逻辑是我们反思人的神话以重新安置人的位置时的首要选项，仅仅就既有的人类科技与太空开发和太空移民之间的距离而言，类似方案不过是画饼充饥。我关心的是，当我们在社群意义上考虑人类时，究竟有多高比例的人类可能前往未来的外星殖民地，多少人会被留下，成为另一个层面的弃民，这在科幻小说中绝非新鲜话题。

My soul has been paralyzed by a kind of sluggishness.

我的灵魂被一种惰力给麻痹了。—— 契诃夫

单读：关于人的重新思考，是不是也可以理解为一种自我改造？2015年，小野洋子来到中国，我简短地访问过她，那时正好发生了“巴黎恐袭”，我发现她对于这类问题的回应，唯一的答案就是爱，正如她和列侬在六〇年代所倡导的那样。这种类似宗教的、在情感或者信仰上的改造，对于改造世界真的有效吗？

戴锦华：要回答类似问题，我很迟疑，因为问题的前提已然是问题。简单地说，我和我的同代人大都是以战后西方理论作为我们基本的思想资源和思维方式。而今天回望，可以清楚看到的战后理论或者称批判理论，是冷战二元对峙结构中的第三项，这又回到第一个问题，它们也伴随着冷战结构的解体而褪色。这不是新闻、不是秘密，它早已在思想和学术论域中引发了各种各样的讨论、论争，比如伊格尔顿（Terry Eagleton）等英美教授提出的“理论之后”，比如波德维尔（David Bordwell）在电影理论中提出的“后理论”。相对于波德维尔，我更认同于具有马克思主义基调的思想家对于理论自身的反思和批判， 但迄今为止，他们尚未能勾勒出理论之后的思想选择和实践可能，或者说他们给出的答案在我看起来相当苍白和无力。

大致的替代方案有二，一是所谓的伦理学转向，一是所谓的情感转向，情感研究因此在学院的学术生产当中变得非常热络。理论年代的表述尽管非常高深、晦涩、玄而又玄，被自嘲为行会/会道门语言，近乎某种黑话、行话、切口，但毋庸置疑，它们有种极为强烈的现实问题意识、清晰的现实由来和社会诉求。而伦理和情感转向看似更加贴近和稔熟，却是现实与思想雾障的产物，它们只是生造了许多新词，或翻新了许多非理论术语为关键词，而在思想层面上，当我们把社会命题放在伦理学或是情感的脉络中，可能遇到的最大的问题是这些概念的再度被搁置，以及它们自身携带的欧洲历史。在这段区域史中，每个概念都为历史铸型、遭历史玷污，甚至浑身血污，同时它们始终尝试维系着一种超越的、超离的表象。我们该如何将其放回到历史当中，再从历史当中抢救出来，激活作为乌托邦理念的本意，或赋予它们新的意义？就像霍布斯邦（Eric Hobsbawm）所期待的那样：重新回收自由、平等、博爱、正义、民主的理念，作为反抗者的理想和旗帜。怎么去完成这个过程？如果不先行回答这个问题的话，便会在思想上形成种种短路，完全丧失实践的可能。诸如与爱相反，我们看到身份政治、民粹动员如何快速有效地创造恨。正如我们不可能找回纯洁、纯粹的“人”，相反我们是要返回历史性的“人”，可能是肮脏的、遭玷污的人，但如何令其成为一个在所有批判、解构、理论之后新的思想支点，仍是未完待续。

你刚才说到洋子的回答，令我想起在美国一次学术研讨会上听到的发言。发言者是一位明星级的法学女教授，据说曾是一个极有战斗性和批判性的学者。她在会上宣读的是其新著作的绪论，谈的就是爱、良知和善行，主要论点是如何引导富人的良知，令其捐赠、行善，让世界充满爱。也许因为尽人皆知，所以她的论述甚至较少涉及战后欧美的慈善基金会、大规模的社会善举，除了服务于冷战的道德高地争夺战，更多的是某种制度效应：企业必须履行的社会责任、捐赠减免税金的税法……我匪夷所思之感还在于，我们如何去假定人们的爱心、良知？如何在制度之外去触碰、启动资产者的善行善举？这与世界性的危机和灾难是否成比例？且不论，甚至比资产者更有力量的，是已无需人格化、父权化的资本力量和资本逻辑。在利益最大化的永无餍足之中，爱和良知的位置在哪里？

“巴黎暴恐”和“9·11”、ISIS以及基地组织的最大区别在于，前者包含了大量的欧洲第二代阿拉伯移民，或者直接说它包含了大量的欧洲人，它是在全球流动当中从欧洲内部产生出来的恐怖主义，甚至无法以所谓文明冲突、宗教信仰或者身份政治来简单予以认证。在类似的例证中，我们如何讨论爱？谁的爱？对谁的爱？或者如科隆爆发的西亚北非难民群体的性骚扰妇女事件，我们如何界说这类案例中的苦难和弱者？我们如何讨论各种定义与想象中的爱？这就是为什么说伦理与情感（包括爱），并未对我构成思想或意义上的有效转向。

也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会再次自作多情地提及中国文化。我们今天所说的思想、知识、文化、文明，基本上是现代西方文明，也就是说，它基本上孕育、演化自基督教内部。尽管在现代叙述中，基督教的中世纪被处理为一段剪余片、一个德勒兹（Gilles Deleuze）所谓的“褶皱”。不错，它是褶皱，也是现代文明的母腹。一个重要而基本的源头。提及这个文化，不涉优劣，旨在差异。中国文化内部包含了多种源头、源流和脉络，几乎没有与一神教相对应的知识和思想结构。最粗浅的例子，是关于创世神话，关于人的起源：在基督教中是上帝造人，依自己的形象造出亚当，抽取其肋骨造出夏娃；而在我们这里，是女娲造人，抟土造人，造男造女，此时此地，“人”已不同。关键不是预设问题的答案，而是参照不同系统中的知识去质询、追问答案。这样我们也许可能在“神爱世人”或“仁者爱人”及更多的关于爱的想象与实践中，去复活和启用爱。

我很喜欢孙柏发在网络上的一篇小文章，回应《星际穿越》（*Interstellar* ）的伟大之处是在于爱时，他指出，爱从来不是一加一的问题，爱始终是三，西方所谓的Love，是在两个充满裂隙的个体间缝合进神、上帝的暗箱。而传统中国文化中的爱，似乎没有对应的神

的内在位置，甚至也绝少以一对一的组合为前提，至少对儒家，那是一个可以推己及人、由内而外的心理结构与行为规范。更俗的例子，是所谓现代透视法确立的文艺复兴空间，所有线条汇聚的中心、无穷远处，正是上帝所在，你也可以称为“大写的人”，它当然不同于中国画的散点透视，不同于“相看两不厌”中人与自然主体间性的表达。听上去，上述表达有极为浅薄的比较文学的味道。对我来说，中国文化只是贴近的例子，而不是答案自身，我也不曾认定答案一定在中国。只是想重申，如果不引入原有结构和系统之外的参数，结构性的改变或范式的更迭便难以发生。诸如后理论注定不是对理论之前的回返，所谓理论始终是与欧洲古典哲学的对话，因此“理论之后”便不可能是对欧洲古典哲学的回归。同时，即使有此愿望，我们也无路可返。因为理论时代的产生，不仅是为了从古典哲学的话语困境中突围，更是为了从现代主义逻辑所造就的现实危机中突破。今天，如皮凯提所言，世界正迅速返回19世纪末的承袭型资本主义，经历了20世纪的思想，我们已注定不能回返那已成幽灵出没的废墟。

单读：虽然您始终回避直接把自己的观察归为一种悲观的判断，但事实上，谈话中许多层面的推演都被推到了死结。

戴锦华：没有回避，回避就不会把它推演为死结了。不错，所有的推论都导向死结，是因为全部讨论都是在既有逻辑之下展开的，如果我们能获得、创造新的逻辑，一切未必走向死结。死结，是因为我们仍在既有的范式之中。正如库恩（Thomas Kuhn）所说：每个范式中包含了一个未知数，这个X一经被破解，整个范式就将改变、重写。我所谓没把握，正在于重要的未知依然无解或未解。

所有这一切，都不是什么新鲜话题。对现代主义主体逻辑的质询，早已包含在现代主义表述的自身之中。但现代性逻辑自身的矛盾不足以破局，解决现代性造成的死结和困局，要改变的是范式，是整个坐标、参数、逻辑。

而在结构内部，几乎无法突破，类似缘木求鱼，你只能看到一辆呈加速度开向毁灭的高速列车。但此刻一切正在变局之中，尚未尘埃落定，因此，还逻辑地包含可能性。重提中国、瞩目中国，的确不只是因为我是中国人这个简单的事实。所谓的中国崛起也不仅是一个客观事实。尽管中国崛起本身是高度内在于主导逻辑，但也携带着主导逻辑难于消化的多重事实或巨大歧义。换句话说，这便是未知数所在，也是我的希望所在。

单读：现在西方激进左翼的理论家，仍然没有放弃在提供方案，比如前一段翻译成中文的雅克·朗西埃（Jacques Rancière）的《对民主之恨》（*Hatred of Democracy* ），里面提到的变革方案似乎又是社会运动式的，将个体的政治能量全部释放出来，他认为现在西方的民主其实压抑了个人的政治能量，您怎么看待他们这些学者的工作？

戴锦华：1999年以后的这段时间，在别人看来，我的学术工作处在停滞状态，刚才说过了，我把这段时间用在了读书和旅行之中。这个时段的另一个收获是我获得了某种自信，不再追随或膜拜任何西方大师。我清晰地意识到，面对20世纪社会革命和社会改造的大失败，我们处在同样的困境与工作层面之上。有时，解决方案的给出与无力给出，测绘出的是同一危机与困境的深度。

和朗西埃的表述相类似，阿兰·巴迪欧（Alain Badiou）在自己的著作中，引证了类似的历史，给出了相近的描述。巴迪欧的事件（event）、朗西埃的激进主义，对我来说都不是真切的解决方案，至于说它是否可能成为一种社会问题的爆发形态，那个我没有判断，因为在今天的世界上我没有看到一种具有掌控和动员力的政治力量，所以它就不会以一个有组织、有计划的方式发生。它可能是巴迪欧所谈的“事件”，或朗西埃谈的个人政治能力，对我，表达的是向现代资本主义帝国再次升起反叛者旗帜的姿态与宣言，而非有效的政治解决方案。对20 世纪及更久远的历史的引证，尚无法全面支撑我们直面这前所未有的全球化已然形成的世界。这几乎是无先例可援引的现实。在另一边，我会重回德里达（Jacques Derrida），重回《马克思的幽灵》（*Specters of Marx* ）。我相信20 世纪蕴藏着交付给未来世界的宝贵遗产，但这遗产在我们尚未能有效地清理20世纪的历史债务时，无法简单直接地开启。传统中国文化亦如此，启动遗产的过程仍必须继续债务的清算，否则首先回归的必然是鬼魂与怪影：等级阶序、权力崇拜……遗产继承人必须首先或同时成为债务的清算者。

在这个意义上，巴迪欧、朗西埃们与其说是在提供实践性的解决方案，不如说是在尝试解开20世纪欧洲革命记忆中留存的结。在中国和世界，这也正是20世纪深重的创伤所在。它曾成为20世纪全球共产主义运动的内在动力之一，也是最终不战而败的内在困境之一。20世纪的另一个债务便是对秩序、对权力的绝对敬畏，与犬儒并行。这也是我所谓代沟的组成部分之一。“不断革命”或“继续革命”的可能性何在，政权之下的人民何在？何为？历史的主体何在？如何形成？未来的历史如何不再是无主句？我还没有答案，答案仍在追问中。

（本文经戴锦华教授修订）

随笔

约翰·伯格去世前一直住在法国的阿尔派村（Alpine），说要用后半生时光见证“田园的消失”，而我这代人出生得晚，几乎一出生就直接看到了它的消失。

英国乡村纪实
当田园遇上全球垄断资本主义

撰文　王梆

[一]

保罗（Paul Manson）拄着拐杖，从起居室出发，向五米外的厨房走去。对这个体型庞大、却只有半条胫骨还勉强管用的老人来说，这段路程漫长有如一个世纪。我总觉得他会砰然倒下，但每次都是幻觉，就像一头牝鹿突然撞上挡风玻璃——你一边急刹车，一边惊魂未定地睁开眼睛，却发现前方没有鹿，只有一团浓郁的、英格兰深秋的雾。

2015年10月，一心想逃离城市的我和我的诗人先生离开剑桥，在东安格利亚（East Anglia）的一个小村庄哈德邯村（Haddenham）买了一套骨架尚存的小瓦房。村子不大，人口不到三千五，从南到北一个小时即可走完。人影也不多见，车轮碾过沥青马路的声音，只有上下班时才能听到。感觉远离尘世，实际上离伊利（Ely）——英国著名的中世纪小镇却只有七英里。对于我们这种急于逃避却又无法像梭罗（Henry Thoreau）那样彻底的折衷派来说，这个古老僻静、外表看起来像装在过期罐头里的小村庄，简直就是天堂。

我们把后院分成三块，一块用来种番茄和南瓜，一块种向日葵和野花，另一块种黄瓜、青椒和小尖椒。一边除草，一边望着爬山虎渐变成带有涅槃意味的火山石色，这种置身世外的幻觉让人陶醉，以至于在最初搬进去的日子里，我给友人写信，还引用过R.S.托马斯（R.S. Thomas）的诗句："很少发生什么，一条黑狗，在阳光里咬跳蚤就算是历史大事"。

然而这点"小确切"掩盖不住这个动荡时代的浮基。2016年6月以后，英国便陷入退留两大阵营，构怨连兵，短刀相向，极右翼势力也趁机崛起，试图掀起一场"移民与狗不得入内"的回潮，与此同时，英镑大跌，物价一点点地上涨。缩水的钱袋、未知的工作前景和危在旦夕的国民医保，让我们本来就悬在半空中的心更飘渺无依。"留欧派"们认为，一切都是退欧的错，将公投定性为"被全球化淘汰的中老年白人loser们掀起的一场仇外/国家主义 + 民粹主义的闹剧"——这个定性，在热捧退欧的特朗普执政后更不容置疑。控诉"退欧派"的狭

隘、愚蠢和反智，成了“留欧派”的道德使命。遇到保罗之前，对此我也从未有过异议。

八十七岁的保罗是哈德邯村的退休农民，独自住在一栋残败的平房里。他大部分时间坐在一张杂物成堆的餐桌前读报，偶尔拄着拐杖，穿过挂满旧照片的走廊，颤颤巍巍地走进另一个房间。有时候他也在村里的超市“SPAR”里露面，庞大的身躯陷在窄小的电动残疾车里，车头挂着一袋面包。有两个集会他是不会错过的，村民自发组织的“历史小组”和“自然保护小组”的每月两会，他是资深会员，也许是最年长的会员，虽然其他会员们看上去也和他一样白头豁齿，蹒蹒跚跚。像所有的会员一样，他对哈德邯村的历史和生态充满激情，他还是英国自然科学丛书中《金莺》（*The Golden Oriole* ）的作者之一。

为了融入乡村生活，初来乍到的我，让自己尽可能频繁地出现在这些小组集会上。会员们对我这个有着东方面孔的外来者十分友善，保罗是最友善的那一个。对我的白痴问题，他有问必答，一口BBC少儿动物世界*Wild Tales* 的口音，缓慢而精准，有一次花了近十分钟向我描绘一只蜻蜓，仿佛那是他的一段初恋。

“我的祖父和父亲都曾是主张和平的社会主义者。一战时父亲因为拒绝参战而被抓进监狱，坐了两年牢。被放出来后，没有工厂愿意接收他，他只好自己开了一家小作坊，制作医用毛刷，也为飞机涂料制作毛刷。他的毛刷卖得不错，到我出生的时候，我们一家已经从工人阶级上升到中产阶级下层。我在伦敦东北部的哈克尼（Hackney）长大，童年中印象最深的是Doodlebugs。你肯定不知道它是什么，它不是虫，而是一种带翅膀的炸弹，里面装着整整一吨炸药，出现时像一颗着火的彗星，远远地只能听到一点嗡嗡声，飞近时却震耳欲聋，简直像直接开入你的耳道。你可以清晰地看到它的飞行轨迹，却永远也估算不准它会在哪儿引爆。我吓得只好闭上眼睛，留给耳朵去面对，这是最恐怖的。从1940年到1941年，哈克尼被德军轰炸了七百多次……”

老派的英国人，在涉及创伤问题时，语调总是平实寡淡，保罗也一样，几乎不带一丝情绪的泥水，跌宕的记忆变成一张被熨斗熨平的旧报纸。尽管如此，我还是可以闻到它辛猩的油墨味。伦敦东区最惨烈的一次伤亡，是1943年的贝思纳尔格林（Bethnal Green）地铁踩踏事件。成百上千具肉体，以电动绞肉机的速度，试图在同一秒钟挤进作为防空洞的地铁，173人被踩死。更有悲剧意味的是，那只是一次防空洞避难演习。

为了安全，年少的保罗被父亲送到了英国乡下。英国诗人威廉·柯

珀（William Cowper）说："城市是人创造的，乡村却是神创造的。"但凡到过英国乡村，见过它那优雅而迷幻的四季的人，想必都会对此深信不疑。"战争结束后，我决定永远留在乡下。我辍学了，那是一所语法学校，是培养律师、医生和银行家的地方。父亲当然失望，但听我说未来要在农业和畜牧业上有一番建树，他改变了态度，还把我送到英格兰北方的一个农场当学徒……"学徒生涯是艰苦的，保罗被师傅扔进一只木棚里，天不亮就起床，干上一整天活，晚上端只盘子，独自缩在棚子里吃饭，寒冬也一样。1951年，保罗学有所成，父亲掏出500英镑，买下哈德邯村的五英亩耕地和一栋维多利亚小农庄，送给了他。农庄要翻修才能住人，耕地也相当袖珍，但对于二十一岁的保罗来说，它们就是全部的新大陆了。

［二］

哈德邯村是东安格利亚的一块高地，所谓高地，只是比它附近的低洼地带高出36.8米而已。在尚未搬入哈德邯村之前，我对东安格利亚的地貌和历史一无所知，住下来才知道，这个高度对于总体低于海平面的东安格利亚来说，相当金贵。

"洪水来时，谁都难以幸免，我们村却因为高出这么几米，水淹不过房顶，让人觉得逃生有望。"村里的老人们告诉我。

原来东安格利亚是英格兰一块古老的沼泽地，位于沃什湾海岸，覆盖林肯郡、剑桥郡、诺福克郡和部分萨福克郡，总占地面积近三千九百平方公里。因为低于海平面，它从诞生之日起就不得不接受洪水的洗礼。洪水袭来，它便被厚厚的水被压住，像盖着一层昏黄色的、密不透风的咒语。洪水消退，芦苇丛、黑泥沼、几座零星的古撒克逊人建的修道院，便像孤魂野鬼一样，一点一点从地平线上冒出来。

东安格利亚沼泽地的治水史，始于罗马帝国占领的时代（公元43到410年）。罗马人修建了几座挡洪堤，成效却并不显著；16世纪，伊丽莎白一世为了发展农业，增大了挖渠建堤的力度，但也没带来多少改变。东安格利亚历史学家爱德华·斯托里（Edward Storey）在其著作《沼泽地的精神》（*Spirit of the Fens* ）里这样形容当时的悲惨画面："一场洪水过后，时光便倒退三百年。"

17世纪，英国从荷兰请来治水专家，挖了千万条排水沟渠，想方

设法把涝水引入大海，并将挖出的泥炭土收集起来，用以填充耕地。就这样挖填了几个世纪，献上了无数沾满淤泥的身躯，东安格利亚终于变成桑田。肥腻多汁的黑色耕土，使它成为英格兰的农业重地之一。小麦、土豆、甜菜、草莓、蓝莓、苹果等作物的种子只要撒进去，就像撒入了魔毯。

土地来之不易，农民们自然惜土如金，耕作时也分外卖力。

这是东安格利亚沼泽地博物馆记载的一段当地农民的日记，来自牧羊人之子约翰（John Thompson），他没上过几年学，笔迹笨拙，在父亲的督促下痛苦不堪地写完了四页纸：

我父亲每周挣12先令，从早上4点忙到晚上8点。他为农场主看养4头牛、1000只羊和一支马队。每天他分得两加仑牛奶，有时候也分得一只羊头。他经常会带一只被淹得半死的羊回来，我们叫它“涝羊肉”，我们用大麦面包蘸羊肉汁吃。7岁我就开始下地干活，每天和20个左右的人给10—15英亩的地除草。1863年，我8岁，第一次见到日食，以为太阳下山了。12岁时，我已经能干一个大人的活。大人们常常和我打一个便士的赌，看我犁的地够不够直，我总是赢。我母亲也在地里劳作，此外她还得做饭。她得烤15个面包才够我们一家老小吃一天。周日最流行的午餐是野兔派。1869年，我14岁，作为一家大农场雇佣工，我能挣6英镑一年。16岁时涨到9英镑一年，每天我还分得半品脱啤酒……

在农业还没有迈向工业化的时代，但凡有一点家底的东安格利亚农民，都会先租种庄园主的耕地，除去生活开销，收入的一部分用来交租交税，另一部分则攒下来，待攒够之后，再从庄园主那里买些耕地，将身份从佃农变为农场主。工业革命中后期，一些隶属“贵族保有制”（Tenure）的英国庄园纷纷没落，其耕地以每英亩几十英镑不等的价格，落入中小农场主手中。完全没有家底的农民，单纯靠出卖体力，也能活下来。哈德邯村村委会编撰的《地方志》上，记载着老农夫大卫（David Fairchild）给青年农民的告诫：“农民是土地的保管人（Custodians）。我们耕种，如果运气好，就要努力把耕地传给下一代，像血脉一样传下去。当你的体内流着农民的血，你就会尽一切可能不让土地荒芜。”

对东安格利亚人来说，农业不但是生计，也是一种源远流长的生

活方式。据说在各种失传的节日中，始于公元5世纪培根（Pagan）时代的“丰收节”是最热闹的。秋分前后，当地农民便会将自家产的作物和果蔬，摆设成色彩浓烈的对称样式，在教堂里或集市上展示和出售，伴随着两天两夜的中世纪歌舞、管风琴和铜管乐演奏。

在哈德郡村，有一家循道宗教会的教堂。它是一栋建于1768年的红砖建筑，低矮，宽厚，远没有大教堂的斑斓和辉煌，不同明度的土烧红砖，在垒砌时稍稍转换角度，便构成简单重复却相当耐看的几何纹样。吉米（Jim Mullin）是该教堂的神父，你很难看出他是神父，因为大多数时候，他几乎不戴那种石膏般坚硬的白色假领，我每次在路上见到他，他都穿得像一个卡车司机，尽管他拥有博士学位。村民们也从不叫他“Father Mullin”，而是叫他“吉米”。

根据哈德郡村地方志的记载，吉米的教堂曾组建过好几代合唱团。清一色的本地村民，农闲时分排练，节假日献唱，收入所得捐给慈善机构。1988年的初夏，村合唱团还自导自演了根据法国古老传说改编的中世纪歌剧《小杂耍人》（*The Little Juggler* ），当时的歌手伊丽莎白曾甜蜜地回忆道：“童声合唱站在最前排，乐队伴奏在后方，我们站在最中间……那可是真正的好时光。”

耕种，放牧，祈祷，歌唱……这些与土地密切相关的集体行为，加上抗洪必需的凝聚力，曾经构成过一个自成一体的东安格利亚农耕社会。爱德华·斯托里视它为“一个珍稀的部族社会”。在《部落之末》（*Last of the Tribe* ）一文中，他写道：“不管是那些老实巴交、只会埋头苦干的农民，还是那些通过能源和技术开发取得了巨大成就的农业专家，他们之间拥有着一种‘共同的特质’（denominator），它比伤感的怀旧之情，比对老时光的眷恋都要显著。它不仅仅只是对一个地方的忠心，比如对‘家园’的忠心。它更是一种对传统文化的集体认同。在东安格利亚，这种认同是部族式的，是一个部族社会得以长久生存的要素。”

我这个身上背负着不到五两传统的异乡人，独自走在哈德郡村的林间小道上，像一只失去网衣的蜘蛛，时常带着羡慕的心情，品味着数月以来在东安格利亚所观察到的一切。那是一种地道的田园（Idyllic）生活的底色，从文艺复兴到浪漫主义，孕育着一代又一代的英国人，甚至对“英国性”的构成，产生着不可磨灭的影响。

［三］

当我渐渐爱上这片土地的时候，才知道它一半以上的原住民，包括我的忘年交保罗，全都是坚定的“退欧派”。用公投后公布的数据概括：“90%年龄在65岁以上的退休人士，都投了退欧一票。”90%和65，对我们来说，这两个数据相当残忍。也许哈德邯村历史和自然小组的所有成员——那些友善的老人，甚至包括我的公婆在内，全都无视我们的未来，投了退欧一票。“中老年白人loser”，除了“loser”一词值得商榷之外，“留欧派”果然描述得差不离。然而我们就把这些人通通“标签化”，从现实里彻底删除吗？常识告诉我，当你面对的人变得真实、具体，像棱镜一样具有多面性时，任何一种标签都是粗暴的。

保罗终于走到了灶台边上，用颤抖的、爬满老年斑的双手，为自己泡了一杯红茶。向上氤开的蒸汽，令他那因年迈而失控的泪阜，看起来湿漉漉的，像刚刚哭过一样。

我站在他身旁，一边静静地吸着一瓶苹果汁，一边在他的目光无法触及的地带，敲下一个既同情又不解的问号。

“你说你想和我聊天，你想聊什么？”他问，语气里掺夹着与我的疑惑不相上下的好奇。

“和我说说你的五英亩地吧。后来它怎样了？你实现了少年时代的梦想吗？”我没有开门见山地质问，你看起来不像是一个装在套子里的人，怎么会选择退欧？

“呵呵，这得说上好几天……”

把自己吃力地塞进一张同样上了年纪的扶手椅之后，保罗双目低垂，陷入了漫长的回忆。

“我这辈子几乎哪儿也没去过，待在这个小村庄里，守着二十一岁时父亲赠给我的五英亩地。

“五英亩耕地，固然很小。但在英国农村，流传过这么一句话，五英亩养活一家人没有问题。二战前后，英国被蹂躏得囊空如洗，小麦、白糖、肉类全得用粮票才能买到，很多人家就在自家后院种地养鸡，一个不足一英亩的后院能救活一家四五口人的命。我的五英亩，相比起来，已经算是很大了。当然我得用它来创业，于是我就想到了养猪。20世纪50年代，政府对农业相当支持，颁布了强大的农业补贴政策（Agriculture Act 1947），买农药有补贴，买耕犁机器有补贴，

猪牛羊等畜牧业也有各种补贴。1950年到1960年，家禽的出品价格是政府规定的，完全不受市场影响。辛苦养大的猪被砍到跌破价这种事，我那时可是丝毫不用担心的。

“来到哈德邯村的第二年，我就在村俱乐部里交上了女朋友，就是农闲时大家都凑去喝酒跳舞的那种俱乐部，当然现在没有了。她是土生土长的哈德邯村人，我们第二年就结了婚。因为和本村女孩结婚，村里人渐渐地便把我当作自己人，针对我的那些闲话也慢慢消失了——毕竟我是伦敦来的。20世纪50年代，村里几乎没有外来人口，来了一个外地人，大家难免会在背后议论。我那时处于创业阶段，钱都花在猪身上了，所以我们没钱拍婚纱照，但我们的感情一直很好。她有一双冰凉的手，凉手心揉出的面皮做出来的苹果派才好吃。她为我和我们的两个女儿做了很多年的苹果派。她是过完我们的金婚纪念日之后才走的。

“我们的生活并不富裕，但也谈不上拮据。20世纪50年代中期，在政府农业扶助政策的鼓励下，几百家小型屠宰场在全国各地冒了出来，从猪圈到屠宰场的距离，最多不超过十五英里；肉店也到处都是，单我们村就有两家肉店。我的猪赶上了好时光，落地就满地乱跑，吃得也很好，都是货真价实、不含激素的饲料，头头精瘦健壮。有一年，我的猪还拿下了英国皇家农业竞赛的‘配种冠军’，俄罗斯都派代表团访问过我的养猪场。

“20世纪60年代，政府逐渐取消了对猪肉出品价格的硬性规定。猪要经过几道经销商的手，才能到达屠宰场，经销商为了从中赚钱，把出品价格压得很低。我觉得那样对我们不公平，就办了一个类似‘联合供销社’那样的协会，请专业人士给猪肉做等级鉴定，以半年或一年的固定价格，向屠宰场直接销售。第一次集会在我家的厨房里举行，一下子就来了十几个人，他们都是东安格利亚地区小养猪场的农场主。1963年，我们壮大到二十一人，一起出主意，解决各种技术和销售上的难题，正式命名为‘安格利亚优质肉类协会’（AQM），我们协会最兴旺的时期一直持续到20世纪90年代。”

保罗递给我一叠厚厚的资料，封面上印着一枚金色勋章，恍如一个乡村养猪专业户的“奥斯卡奖”。

［四］

“厄运是从1990年代开始的”，讲到这里，保罗突然停了下来，目光移向窗台，视线在阳光里汇成一把长剑。沉默了好一会儿，他才继续说道。

“20世纪90年代，超级市场开始主导整个英国的农业。”

超级市场是一条食肉的尼罗河鲈鱼，只要把它放进河里，所有的原生鱼都会死光——这并非只是我或保罗的个人见解。

以英国五大超市之首的Tesco为例，20世纪20年代，Tesco还只是伦敦焦橡树街（Burnt Oak）上的一家小杂货店。20世纪50年代，它以购买和兼并的方式吃掉了附近的所有对手，包括70家Williams零售店、200家Harrow和97家Charles Philips。随着资本力量不断壮大，自20世纪60年代起，它便以蘑菇云的速度生长。1968年，它在英国的苏塞克斯郡开设了第一个“巨型超市”，20世纪90年代，这只患有肥大症和强迫症的巨兽便全线占领了英国所有的大小市镇。20世纪90年代底，它扩张到包括东欧和东南亚在内的13个国家。在美国，它叫“Fresh & Easy”（鲜易），在中国，它叫“乐购”。它在全球范围内的实体店从2008年的3751家飙升到2016年的6902家。

根据村史记载，20世纪90年代以前，哈德郡村曾拥有14家店铺，包括两家肉铺，卖着保罗和他那“安格利亚优质肉类协会”出品的优质肉类和家禽，一家保罗的老丈人开的制衣店，一家水果店，一家面包店，一间小零售店，一家热带鱼店，一户旅行用品店，一家干洗店，一家古董店，一家理发店，一个加油站等等。今天，除了理发店和一家惨淡经营的肉铺，其余店铺全都消失了。几张珍藏在村图书馆的零星照片，记录着店主和顾客们谈笑风生，用秤砣过秤后的白糖在黄油纸里亮晶晶的样子。

“超级市场要海量供给，要稳定的供应链，最关键的是，要最便宜的出品价格，所以根本没有人打得过它。”保罗说。

超市的出品价格到底有多便宜？英国作家、《卫报》（*The Guardian*）记者乔安娜·布莱斯曼（Joanna Blythman）在《买买买：英国超市的惊悚力量》（*Shopped*：*The Shocking Power of British Supermarkets*）一书中写道：“1英镑一串的香蕉，超市能净赚40分钱，却只肯付给蕉农1分钱。”2015年，超市里的猪排平均最便宜也要每公斤5英镑左右，而生猪的出品价格仅为每公斤1.3英镑（数据来自www.parliament.uk）。

“很多中小型农场主，一心想节约成本，不舍得给猪圈垫草，为

了防止没有干草垫护的小猪们在水泥板上互相撕咬，小猪一出生，就立刻被剪掉尾巴，以免造成感染。还有的农场主为了节省饲料，到中国餐馆买潲水，煮都不煮就拿来喂猪，猪吃了这些潲水会中毒，人吃了这样的猪肉，也会生病……”保罗告诉我：“这些招数，我想都没想过。”

尽管如此，在那些大量雇佣廉价劳工、大剂量使用催肥饲料、完全改用试管受精的大型（Mega）生猪工厂面前，这点省钱的小心眼，还是不堪一击。

保罗的竞争对手不再是邻村的养猪场，而是那些向英国超市源源不断供应廉价肉类的欧洲和南美洲国家，甚至整个世界。东安格利亚的小农场主们，大多身处同样的苦海。萨福克郡（Suffolk）的奶牛农场主托尼·吉利斯（Tony Gillies），受近年来每公升仅25分钱的超低出品价冲击，负债累累，不得不关闭祖上经营了四代的草原牧场。他那些以花命名的奶牛，康乃馨、冬青花……被送到拍卖场贱卖。BBC 1台把失落的托尼请到牛奶出品价格更低廉的美国，参观芝加哥某家大型奶牛工厂，站在罗马广场式的环形工厂底端，仰望着被阶梯形钢铁牛栏圈养在半空中、插着24小时挤奶器的奶牛，托尼眼圈发红，双唇颤抖，完全说不出话来。

感谢席卷全球的自由贸易（Free Trade），20世纪90年代初，保罗结束了“五英亩养活一家人”的古老传说，那时年近五旬的他不得不靠各种短期合同工熬到退休。1996年至2004年，英国失去了约八万份与传统农业相关的工作。

［五］

“魔鬼在细节里”（The devil is in the detail），这是我最喜欢的一句英语谚语，它改变了我在一个极速发展的社会中养成的那种“观光客式”的观察方式。为更进一步了解超级市场及其背后的全球化垄断意识形态，如何将农民逐出土地，我起了个大早，去拜访哈德邮村的山行果园（Hill Row）。它在一片山坡顶上，是村里的最高地。果园的主人叫史蒂芬（Stephen），像所有准时、守信的东安格利亚人一样，早早就站在果园的入口等候我。2017年初春的寒风，刮着他泥塑般粗犷的浓眉大眼。

“你是我在哈德邯村见过的最年轻的农民。”我如实相告，在拜访史蒂芬之前，我走访了附近几个农场，农场主清一色全都是年过六旬的老人。根据英国“企业观察”组织（Corporate Watch）的报告，目前英国农民的平均年龄是五十九岁，而史蒂芬看上去只有五十岁。

“对不起，我是全职的货车司机。”他尴尬地说：“果园养不活自己和家人，周一到周五我都在开车，只有周末才有时间打理果园。”

“你的果园有多大？”

“80英亩。”

“是祖上传下来的吗？”

“是啊，太爷爷买了200多英亩，父亲继承了120英亩，欧盟政府要求不能全拿来种地，所以父亲用40英亩来种草，80英亩种水果。你现在看到的就是父亲过世后留给我的果园。”

一棵棵果树排成长条形，齐整地呈现在我面前。这不是我第一次见到果园。哈德邯村还有另一座健在的果园，在一座废弃的风车底下，果园的主人罗伯特·诺尔曼斯（Robert Normans）像守陵人似的看着它。我经常在村里的主街道上买他的苹果。芳甜的苹果，用塑料袋装起来，每袋10到12只，1英镑一袋，堆在一辆生锈的手推车里，标好价格的木牌搁在手推车旁，地上摆着一只小小的铁盒子，用来放钱。没有人，铁盒子里也没有多少硬币。入冬以后，手推车里仍堆着很多卖剩的苹果，塑料袋上结满白霜，令人不免为苹果主人的冬天担心起来。

“这是桃子，这是苹果，这棵李子树大概有两百多岁了，你看它的树杆，全是粗结和皱纹……”史蒂芬指着他的果树，一一向我介绍。

“你的果子都卖到哪里？”

“这些年，我也正在为这个问题发愁呢。父亲在世时，我们的水果曾卖给当地的农贸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再卖到水果摊上。”

“不可以卖给超市吗？”

“我们的品种太旧了，都是二三十年前的。而且数量也不够。要种出超市喜欢的水果，就得更新到最新的品种，洒更多的农药，给水果的形状定型，果园面积至少得扩大几十倍，还得建个有温度和湿度

控制的巨型仓库，用来存放——因为超市需要来自世界各地且一年四季都不腐烂的水果。到了超市那里，被虫咬过一丁点的、长得不够圆的，都得被退回来。总的来说，要花一大笔钱。”

“欧盟没有补贴吗？”我望着每棵果树下厚厚一层腐烂的水果，心疼不已。

“每年每英亩20英镑。”

“英国政府呢？”

“一分补贴都没有。”

“那你为什么还要投退欧一票？”

“补贴没有解决我们的问题。”

史蒂芬也许是对的，尽管根据实况网（Full Fact）提供的数据，欧盟补贴对英国农民来说必不可少，比如2015年，英国农民在生产农产品上获得的净收入平均只有2100英镑，拿到的欧盟补贴竟高达28300英镑。听上去似乎还算充裕，但因为欧盟补贴是按土地面积支付的，对于只有120英亩地的史蒂芬来说，也不过2400英镑，如果他的果园无法盈利的话，这笔钱估计也就仅够除草、施肥和支付抗洪费。

《被俘的国家：公司接管英国》（*Captive State: The Corporate Takeover of Britain*）一书的作者、英国作家乔治·蒙彼尔特（George Monbiot）披露：“农业补贴是一场公然将钞票送给富人的交易。当我们的政府说，我们要帮助农民，其实是在说‘我们要帮助那1%’，因为我们的土地大部分归极端富裕的人所有，他们很多是外国的族长、政治寡头和大矿主，他们也许支付零税收，却可以拿到数百万欧盟农业补贴。”此话并非凭空捏造，打个比方，产权归英国前劳动秘书部长伊恩·邓肯·史密斯（Iain Duncan Smith）的几位近亲所有的旺斯伯恩家园农场（Swanbourne Home Farms），过去十年间累计拿到的欧盟补贴高达117535欧元，尽管伊恩在“缩减公共福利开支”上向来狂热不已。

“你认为怎样才能解决问题？”我望着一脸无奈的史蒂芬问道。

“欧盟太庞大，太遥远……我想回到过去，回到一个以地方为中心、地区掌握自治权的时代。”

我无言以对。我看到的和他看到的，是多么不同的两个世界。全球自由主义、多元文化、跨国交流、思想碰撞、力量联合……一切如此美好，却也面对着像铅壁一样灰暗而有毒的现实。

“你父亲在世时，是全职的果农吗？”

“他没兼过职，一辈子都在这山坡上忙碌。我就是这果园养大的。”

“没想过将果园卖掉？”

“从未想过。”

“为什么？”

“它就在我家后院的山坡上，什么时候想看月亮，我就走上来。只有在这里，我才能看到最美的月亮。”

［六］

保罗发来Email，告诉我别为无人采摘的水果发愁，在最寒冷的冬天，这些在泥土中发酵腐烂的水果，能引来两三千只北欧田鸫和黑鹂。我这颗从小死记“锄禾日当午，粒粒皆辛苦”的脑袋，才逐渐放松下来。食物浪费是人类对大自然最不敬的行径之一。

史蒂芬估算，哈德邯村的农业人口已经从半个世纪前的95%减少到1.5%，我到詹妮（Jenny Manning）那里去求证。年近六旬的詹妮每周在哈德邯村教区居民委员会上三天班，是村里土生土长的姑娘。她和她的姐姐希拉（Sheila）还一起经营着一个二十多英亩的小农场，为十几匹马和毛驴提供膳食、草地和茅棚。虽然驴马早就退出了历史舞台，这些马的主人们却不舍得将它们放弃，偶尔骑一骑，大部分时候它们被寄养在姐妹俩的农场里。一匹马一个月的伙食费是60英镑，姐妹俩赚的钱相当于“花生米”，所以只好把几间破旧的牛栏改建成仓库，租给人存放大型土建器材。

从马草场到詹妮的家，要经过一条泥泞小径。小径边上有棵樱桃树，詹妮和希拉的父亲，据说是哈德邯村一位德高望重的老农夫，此刻就埋在树底下。简洁的墓碑旁放着一张长椅，献给每一个疲倦的路

人。我拂掉长椅上的落叶，轻轻坐了上去。马儿跨过早春的薄冰朝我跑来，马蹄富有节奏地敲击着土地的心脏，时光如白驹过隙，土地那忧伤的回响却旷日持久。

詹妮从我手里接过一份哈德郡村过去五十年间的农场名单，一边轻轻地念着那些名字，一边把它们一个个划掉。

“粗算了一下，我们村的农业人口估计只剩下2%左右，没错。”

“农民们都去了哪里？”

“退休了，或者去世了。像我父亲一样，他是十几年前走的。”

“那村里的人靠什么生活？”

“到了我们这一代，基本上都在从事其他职业……”

希拉在一旁接话：“务农的收入很低，所以很多农民的后代都出去了。人走了，土地和房子便进入了市场。这里的房价比大城市低一些，很多在伦敦上班的人，就搬了进来。每天早上开车到伊利，再坐火车去伦敦。”

“那单程可是近两个小时。”我咂舌。

“那也没有办法。”希拉苦笑。

“父亲在世的时候，从来就没有担心过钱的问题，对吧？”詹妮把话头抛给姐姐，比起希拉，詹妮显得内向多了，眼角的鱼尾纹里藏着一缕缕游不走的哀伤。她结了两次婚，第二任丈夫几年前去世了。虽然居民委员会的工资还不错，但因为不是全职，似乎总让她安不下心，而且她也快到退休的年纪了。“有的事说不准”——她总是淡淡地说道。

“那可不是！我们小时候生活得多好！钱的问题，父亲可是一天都没有担心过。爷爷留给他的一小块地，在他手里扩大到两百多英亩，种过土豆、甜菜和豌豆，养过牛……”希拉应和道。

“这些地都去哪儿了？”

“大部分都卖了。父亲老了，两只膝盖全都坏掉了。时代在变，我俩谁也不想继承他的事业。”

时代确实在经历着一场剧变，根据BBC“乡村档案”（Countryfile）2015年11月的报道，因为破产，英国平均每周就有一个农民自杀，空气里弥漫着蓝色的忧郁和某种类似“1943地铁踩踏事件”的恐慌。即使在哈德邯村这样的“鱼米之乡”，也开始出现食不果腹的现象。这几年来，神父吉米不是在忙着组建唱诗班，而是忙着为村里的“食物银行”（Food Bank）筹集食品，帮助那些最不幸的村民渡过难关。

［七］

迈克尔（Michael Church）是1960年代农业学院的高材生。从1990年代到2000年以后，他出任哈德邯村最大的农场——隐士农场（Hermitage Farm）的总经理，该农场走Mega路线，从中型规模扩展到4000英亩。

不单只是小农场主为钱发愁，为了保住超级市场这个唯一的买家，就连大农场主也在想方设法减缩成本。“超级市场的力量是很强大的。砍价什么的，我们根本不占上风。有一年，Tesco说要800吨土豆，我们把土豆装好车，他们又不说要了。”

“为什么？”我惊讶地问。

“没有原因，它不需要给你原因。说不要就不要。我们只好把800吨土豆倒回泥里去。”迈克尔那双利索的眼睛里，闪烁着一种“过来人”的无奈。

“据移民观察（Migration Watch）的数据，目前英国95%的农业季节工来自欧洲、澳大利亚、摩尔多瓦和乌克兰……”

“我们不可能雇佣本地劳工，”迈克尔辩解道，“成本问题，雇不起。事实上，我们全职的员工也只有五个人。”

“五个人种4000英亩的地？”

“没法相信吧？今天，技术已经发展到只需轻轻触屏，就可以完成大面积耕种的地步。我们的机器如果出了问题，只要在电脑上输入代码，屏幕上就会出现修复模式。只有像摘草莓、采青蒜之类精细工种，才需要一些季节工。移民工不但有价格优势，而且非常卖力。你

如果见过那些来自东欧的移民工，就知道本地劳工根本无法和他们相比。约了移民工早上六点到达农场，凌晨五点你就可以在田垄上见到他们的身影。他们非常敬业，一直工作到太阳下山为止。”

“我以为本地劳工也是很敬业的……”

“你说的是过去，现在这些人有福利可吃，当然更愿意坐在家里看电视。”迈克尔露出一丝嘲讽式的微笑。他是我遇到的哈德邯村六十五岁以上的前辈中唯一的“留欧派”。

对此，莉迪亚（Lydia Hill）完全不认同。她是哈德邯村的工党会员，骨子里继承着纯正的反全球资本主义的欧洲左派知识分子血统：“吃福利？在公共福利基金首先用来保释银行家的时代，有多少人能申请到福利？不是本地劳工怕辛苦，而是本地劳工即使拿移民工的工资，也根本活不下去。六七英镑一小时，还是季节工，住在十几个人的篷车里，移民工可以忍受，因为再苦再累，也比待在家乡强。何况赚够了钱，他们就可以回家。而拿同样的低薪，本地劳工既付不起房贷，也租不起房子，哪里有家可回？”

莉迪亚说得没错，只不过移民工也未必有家可回。英国作家约翰·伯格（John Berger）在他的著作《第七人》（*A Seventh Man*）里，用语言和逻辑学的刺刀，详细地解剖了“廉价欧洲移民工”的历史和成因：“现代乡村的贫困不是自然灾害造成的，而是制度。在一个只为全球垄断资本家牟利的制度里，农民们如何将石头变成面包？”在《回归是虚构的》一章中，他写道：“……并没有回归，自他离开的那天，他的村庄就已经在悄悄地衰退。过去没有生计，现在更没有。回家，只能让他成为经济停滞的受害者，而正是同样的原因，迫使他接受了最初的背井离乡。”

今天，尽管有像约瑟夫·斯蒂格利茨（Joseph Stiglitz）那样的诺奖经济学家，在质疑全球垄断资本主义，但在大范围内，对它的批判仍是一个禁忌。也没有多少人同情背井离乡的移民工，以及那些被战争和环境恶化逼向绝路的难民。在制度和其受害者之间选替罪羊，中选的总是受害者。奥斯卡·王尔德（Oscar Wilde）说：“在乡下，任何人都可以成为好人”，亦无疑是一句谎话。大部分的“退欧派”都对移民不满，就连不少生性淳朴的哈德邯村的村民也不例外。一旦“移民”的话题被激活，他们脸上的淳朴，就会像月食一样，被《每日邮报》（*Daily Mail*）的尖酸刻薄所遮蔽。“太多移民了！我们的住房、医疗、学校都被占满了！还有一个难民大军！难民们烧杀抢掠，无恶不作……英国必须退欧！英国曾经很伟大，英国可以再伟大起来！”

我听说二战结束后，这片土地曾收留过一位叫亨利（Henry Beusch）的德国战俘，来自德国的一个小乡村，在被征兵前是个放牛娃，纳粹把他作为杀人武器发送到英国，他却爱上了东安格利亚的沃土。1947年，他放弃了遣返回国的机会，主动留在一家甜菜农场做苦力。劳作令他赢得了当地人的尊敬。20世纪60年代，他获得了英国国籍，开垦了自己的农场，种了四十万颗椰菜花。过去，人们可以原谅一个前纳粹士兵的罪行，今天人们却不愿对炮灰和死海中逃生的难民表露丝毫的同情。

排外情绪助燃着潜伏多年的“人种学”和“纳粹思想”，哈德邯村也难逃它们的魔爪。2016年9月，约三百五十名自称“血和荣誉”（Blood & Honour）的新纳粹分子，从欧洲及英国各地涌入村里的一块草坪，点燃篝火，对移民、有色人种、穆斯林和犹太人进行了三天三夜的口头“狂殴”，让这个默默无闻的村庄上了一回BBC。

这就是全球垄断资本主义的邪恶之处：垄断市场，兼并土地，大搞农业工业化，让可持续发展的地域经济窒碍难行；将失去土地的农民逼成“移民工”；将贫困归罪于懒惰，将资源的缺失嫁祸于移民；用最少的土地、最高端的科技、最低的人力投入，炮制最高产、品质低下甚至有毒的廉价农产品（big food），将绿色食品变成少数人餐桌上的特权……

事实上，活在这样一个时代，缺乏想象力是正常的。牛都在水泥模具里，也许很多人一生中从未见过牛。

［八］

“过去的田野可不是今天这个样子的……”科林（Colin Bidwell）一边说，一边转动着方向盘。他说这话时，我正望着车窗外飞过的黑鸟。

我从沉思中扭过头来，迷惑地看着他。

“过去我们什么都种，一块田里种土豆、番茄、豌豆……甚至还养花，有的还在周边养上几头猪、几头牛、几十只鸡，万一哪种作物收成不好，我们还有其他的保底，不会颗粒无收。过去的田野景观是丰富的，到处都是篱笆和沟壑，植物和作物相隔交错，高低不齐。不

像今天，大机器拉犁，大面积收割，我们当然也只能种单一作物。”

今天，横亘在我们眼前的田野平坦而单调，像一片无边无际的绿色涂层，因为缺少对比，绿得生涩而孤单。

科林是哈德邯村柳树农场（Willow Farm）的农场主，他主动驾车带我去参观他的土地。他有340英亩地，三分之一租给他人种土豆，剩下的用来种甜菜和大麦。甜菜直接卖给糖厂，大麦则卖给饲料公司。生存对他来说不是问题，他忧心的是没有人愿意继承他的田野。他从来不请帮工，现在已过了退休年龄，劳累无止境地拉扯着他的身心，像是要从一匹老驴身上扯下一张缩水的驴皮。他的孩子们全都在伦敦打拼，退欧公投的第二天，他的儿子吼道：“我这周还有份工打，下周就不知道了！多亏了你老爸，投了退欧一票！”“留欧派”们大多认为，只要看见经济衰落下来，“退欧派”们就会回心转意，然而这么多个月过去了，科林丝毫没有动摇。

工业化种植不仅永久性地改变了这片土地的面貌，也破坏了土壤结构。曾经绵如丝缎的湿地土，在大型农机的碾压和农药的逐年渗透下，变得僵硬枯燥。因为风蚀，还产生了地表下陷的危险，对洪水来说，这简直就是重返江湖的天机。蜜蜂和鸟类也在急速减少，哈德邯村湿地里曾随处可见的北俄罗斯天鹅，为了逃避西伯利亚冰骷髅的追捕，迁徙五百英里，在星辰的指引下终于到达这里，今天却几乎销声匿迹。大量的土产野雁、丘鹬、黑水鸡们也因小农场的消亡，失去了植篱和小溪的庇护，不得不在沉睡的覆羽中，向人世告别。

生态的多样性在消失，传统的多样性也在消失。几乎没有人在村里庆祝丰收节了，村合唱团早就不复存在。2016年的圣诞节前夕，我去伊利镇的循道宗教会教堂听“伊利民间合唱团”（Ely Consort）的演唱。演唱者大部分来自周边各个乡村，穿着像琴键般漆黑的礼服，根据音高排列成一架精美庞大的人声乐器。当第一声歌唱绕过教堂顶部的撞钟，传入我的耳蜗时，我简直不敢相信这美妙的和声是经由人体发出的，Biorhythmic（生物节律）——这种汉语无法传递的感受，刹那间传遍我的全身。那天晚上我第一次听到五首希伯来情歌，以及根据莎士比亚的佳句创作的歌曲《我知道那个野百里香招展的河岸》。然而让人难过的是，合唱团里几乎全是年过六旬的老人。

约翰·伯格去世前一直住在法国的阿尔派村（Alpine），说要用后半生时光见证“田园的消失”，而我这代人出生得晚，几乎一出生就直接看到了它的消失。发达国家尚且如此，发展中国家就更别提有多惨烈了。

美国社会心理学家乔纳森·海特（Jonathan Haidt）曾暗示，退欧是“一种部族式的对抗方式”。东安格利亚人的对抗方式，和他们试图传递的视角是吻合的，只是“部族”这个词，在学者的语境里包涵着某种贬义，而在我看来，它却是美丽的，是当地历史学家爱德华心中的理想国。尽管在外人看来，这种美笼罩着一层自杀的阴影。

“我们所热爱的一切正在失去”，保罗在给我的一封长信里写道。词语间沉淀着化不开的焦灼：“退欧是这么多年来，我们所获得的唯一发声。”我欣赏他发声的勇气，可惜退欧的前景并不乐观。哲学家乔姆斯基（Noam Chomsky）在总结公投问题时已经预测过了：“在一个全球化的时代，几乎没有人可以单独活下来。不改变垄断在少数人手里的国际格局，只谈地方自治或单一民族国家自治是没有作用的。”

I like
the
little things,

我喜欢那些永远不会变化的琐碎细节，
因为它们让人感到安全。

—— 约翰·马斯登

the safe
little things
that never
change.

老人们还没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年轻人就已经自若地接受了新的现实。这又有什么错呢？世间的心灵不都渴望着、追逐着更轻松更愉快的人生吗？谁能在整个世界前行的汪洋大潮中独自止步呢？

相机的事

撰文　李娟

相机的事

本来我有一个使用五号电池的数码相机，可惜没用几天就坏了。没有相机，固然错过了许多令人惊叹的镜头，但进城修理的代价也令人惊叹。权衡一番，便一直塞在马鞍下再没管过它。

没有相机的日子里，我常常面对一幕幕美景发呆。有时在家门口煮脱脂奶，长时间手持锡勺在腻白的大锅里一圈一圈地搅啊搅啊，单调、宁静。突然一抬头，就看到一生中所见过的最美的云，如天鹅羽毛般一丝一缕拂过冰凉光滑的蓝天……那种时刻，难免会因没有相机而难过，而孤独。

还有一次，天空被一大面云蒙得紧紧的，却正好在头顶正上方的位置洞开一孔。于是，一汪巨大的圆形蓝天停止在那处，像是立刻会有湛蓝冰冷的液体倾泼下来。

还有那些深陷在碧绿山坡半腰上的羊道，纤细而深刻，十几条、几十条，甚至上百条并行蜿蜒，顺着山势音乐般熨帖地起伏扭转。整面山坡鼓荡着巨大而优美的力量。

还有暮归的山路上迎面遇到的一头牛，浑身漆黑，唯有额头正中嵌一块雪白的毛皮，呈完美的心形图案。

还有阴天里雨水初停的时刻。沼泽里的圆形叶片密密地挤生，每一片叶心都珍藏一颗完美精致的水珠。每一颗水珠都刻录了眼前完整的绿色世界。放眼望去，满眼明灿灿的绿意。又因为是阴天，无强光的反射，这绿意只郁结在低处，绿得欲罢不能。

还有很早就开始挤奶的那些傍晚时分，我赶着一头鼻子湿漉漉的小牛上山，看到黄衣的卡西帕亭亭玉立地站在视野高处的天空下，骑马的海拉提沿着山脊向她缓辔行去……在他俩身后，是一大团塞据了整面天空三分之一面积的云朵的侧面，像一座银子般徐徐放光的空中岛屿。

有相机又能怎样呢？我又能重现些什么，留住些什么呢？有相机

的时候，我和这个世界隔着一架相机，没相机的时候，隔着的事物则更为遥远，更为漫长。

我永远也不曾——并将永远都不会——触及我所亲历的这种生存景观的核心部分。它不仅仅深深埋藏在语言之中，更是埋藏在血肉传承之中，埋藏在一个人整整一生的全部成长细节之中。到处都是秘密。坐在大家中间，一边喝茶，一边听他们津津有味地谈这谈那……我无法进入。我捧着茶碗，面对着高山巨壑。不仅仅是语言上的障碍，更是血统的障碍，是整个世界的障碍。连手中这碗奶茶，也温和地闭着眼睛，怜悯地进入我的口腔和身体——它在我身体的黑暗中，一面为我滋生重要的生命力量，一面又干干净净隐瞒掉关于生命的一些关键部分。

我亲眼所目睹的这些，与其说是自然的呈现物，不如说是遮蔽物。我过不去。高山巨壑。我并非缺少工具，也非时间不够，而是根本就没有入口，彻底没有入口。

对我来说，最寻常、最单调的日常生活也如大海般深不见底。斯马胡力赶羊时发出的各种吆喝声，羊能听懂，我却听不懂。班班认得自家的牛羊，若有别人家的牛靠近我家的盐槽，就吠叫着冲过去把它赶开。而我非得走近了仔细辨认烙在牲口耳朵上的标记。

我太过懦弱，无力承担。每当我面向一幕陌生而惊心的情景，举起相机——更像是躲藏在相机这样一个掩体之后。我不敢直视。像是一个说过谎的人。

所谓的“孤独感”，总是尴尬又悲伤的。然而不止这样，也不止是我。面对这样的时代，面对外部世界的喧嚣节奏，眼下这荒蛮之地的这支游牧民族又何尝不孤独呢？当我经过广阔无物的春秋牧场，经过一间局促简陋的泥土小屋，看到电视天线寂寞地伸向蓝天（那天线只是一根细长的木棍支起一张破旧的铝锅蒸篦）。我走进屋里，看到阴影中的人们紧围一台小小的黑白电视机（电源来自门外一块一尺见方的太阳能电池板）。我看到电视上布满雪花点，画面因信号不稳抖动不止。但还是能看清画面中展示的那个家庭极富有，家居富丽堂皇，庭院整齐考究，主人公清洁又悠闲。我又看到屏幕前所有的面孔都安静、认真，所有眼睛滋味无穷。年轻人向往着，年长者则惊奇而赞赏。这也是相机难以记录，无法说清的。

更多更宽广更强烈的冲击，是再偏远的角落、再执拗的心灵也无从回避的。流行哈萨克族歌曲中花哨的装饰音，年轻人服饰上夸张而无用的饰物，孩子香甜吸吮着的“娃哈哈”，深山小道边遗落的垃圾食

品包装袋……世人都需平等地进入当下世界，无论多么坚牢的古旧秩序都正在被打开缺口。虽然从那个缺口进进出出的仍是传统事物，但每一次出入都有些许流失和轻微的替换。我感觉到了。

我在最细微的差异里的最深暗的裂隙中无边坠落。我的相机留不住任何一处路过的情景，而路过的情景，也没什么能挽留得住我。我不能停止这坠落。可循的线索如指纹般随时浮现，随时熄灭，无从把握。记在心里的，刚刚记住就立刻涣散。默念着的，念着念着就如嚼蜡般毫无意义。而四周确是现实的生活——确有食物在嘴中吞咽，确有大狗班班饥饿的追随，蒲公英确在耀眼地盛放。

是的，生活之河正在改道，传统正在往旧河床上一日日搁浅。外在的力量固然蛮横，但它强行制止所达到的效果远不及心灵的缓慢闭眼。老人们还没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年轻人就已经自若地接受了新的现实。这又有什么错呢？世间的心灵不都渴望着、追逐着更轻松更愉快的人生吗？谁能在整个世界前行的汪洋大潮中独自止步呢？牛羊数量正在剧增，牧人正在与古老的生产方式逐步告别——这场告别如此漫长。一点一滴地告别着。似乎以多长的时间凝聚成这样的生活，就得以多长的时间去消散。不会有陡然的变革，我们生活在匀速消散之中。匀速运动状态等于静止状态——这是最后的安慰。那么，还是先不要去可惜吧。还是先谅解了再说。先收起相机，把眼前的一切接受了再说……

我虽然带了移动硬盘和一大堆电池，但还是轻易不肯给大家拍照。小姑娘卡西帕整天哀求也没有用，小伙子斯马胡力一放羊回来就大喊：“李娟！那边又有一个地方！漂亮得很！”也没有用。

唯有当大家赶羊入栏时，剪羊毛时，擀毡时……忙得焦头烂额、啥都顾不上的时候，我才端起相机跑前跑后一顿猛拍。于是大家非常不乐意。因为那时候一个个又脏又累，有失形象。

偶尔在天气晴朗，大家悠闲又愉快的时候，我会主动提出为大家照相。于是所有人如过节一样快乐，纷纷换上最好的衣服往“漂亮的大石头”那边走。那块石头在林海孤岛的西南面的隘口边，又平又高，四面长满了爬山松，大家都很喜欢那里。

照相时，扎克拜妈妈必然会是叉着腰摆S曲线的。嫂子莎拉一定要光头的女孩加依娜站在左边，养子吾纳孜艾站在右边，一个也不能少。小伙子们则一定要和自己的马儿站在一起。拍合影时，哪怕画面分明宽宽绰绰，大家也一定要排作两排。并且一定要有蹲的有站的，个儿最高的一位一定会被拥着站在最中间。似乎合影的套路只能如

此。此外，合影时大家一定要扁着嘴，丝毫不笑。似乎越严肃越气派。

一次进城时，我洗出了一部分照片带回家，把家里唯一的影簿插得满满当当。在后来的日子里，这本影簿在大家的日常生活中占据了多么重要的地位啊。平时它作为装饰品竖放在花毡边的木箱上。卡西帕哪怕只有三十秒的空闲，都要取下它匆匆翻看几页，再端正地摆回去。连揉面粉时都会将影簿摊开放在一旁，一边用力地揉，一边偏着脑袋细细揣摩，并不时指使路过的加依娜或党约得别克帮忙翻过一页。扎克拜妈妈也常常流连其间，并且每次翻看都会有新发现："呀，这里冒出一截班班的尾巴！""呀！我的鞋子沾了牛粪！"每当家里来了客人，我们的影簿自然是招待客人的重要内容之一。如果客人上次已经看过一遍，下次来时，则会主动提出再看一遍。

脖子上挂着相机，一个人在无人的山谷里走啊走啊。迎面遇上的骑马人总会勒停马儿，大声向我问候。然后提出要我为其拍照。我同意后，他整整身上的衣服，扶正狐狸皮缎帽，肃容端坐马背，看向镜头。不知为何，那样的时候我极乐意做这件事。大约因为能顺从这个陌生人的意愿，能为他做些什么吧。于是"陌生"这个硬东西便变得服服帖帖的。总之那时我极殷勤，横的竖的正面的侧面的"啪啪啪"捏个不停，然后再回放一遍给他看。他骑在马上，俯向我的相机显屏仔细地看。看罢满意地道谢，然后与我告别。但不知为什么，他从来都不提"照片洗出来送我一张"之类的话。因此我实在不明白他为什么要向我道谢。

对于拍照这事，大多数时候我仍深感不自在。我没法令大家理解自己拍照的这一行为，也没法解释，似乎一解释就全都是谎言。我在这里生活，我的相机令我的介入成为"强行"的介入，令我与大家的相处形成某种对立状态。这种对立不公平、不自然，且不地道。当我举着相机对准别人时，总觉得像是举着枪对准了别人……不知这到底出自怎样的一种怪异心态。总之，我想留存大家的生活，到头来，却干扰了大家的生活。某种程度上，我使大家的生活成为表演。当我一举起相机，生活、劳动中的人们立刻调整坐姿，扯扯衣角，换了表情——作给外人看的，端庄而防备的表情。

虽然照相之前，我总会不辞辛苦套一番近乎。等大家说得高高兴兴，毫无防备的时候，再突然取出相机"咔嚓"一下子。但总是没用。大家速度总是比我快。镜头所到之处，总能迅速集合，排列成合影的标准队形。

是的，总是这样的——本来所有人好端端围坐一席，舒适地说

笑、进食。我的相机一出现，亲亲热热的宴席转眼间就散了。大家把碗一推，忙乎起来。老奶奶掏出钥匙打开木箱，取出洗衣粉洗脸。主妇和女孩子纷纷跑到毡房后，换上出门做客时才穿的外套和鞋子。小伙子们大力擦皮鞋。唯有男主人矜持一些，顶多拉展身上外套，掸掸裤腿上的灰。但表情毫不含糊，绝对不笑。这相照得真没意思。

相机平添的其他烦恼就更多了。比方说，卡西帕对我的相机有浓烈的好奇心。好奇心本值得称赞，问题是这家伙还有更为彪悍的自信心，碰到啥问题都绝不轻易向我请教。于是，我在弹唱会上拍的好多精彩画面，回家没几天就被这家伙悄悄地、统统地删掉了……真是又心疼又难过。但怎么能指责这个小姑娘呢？而那些拍下的照片，又何尝真正属于过我。它们只是藉由我的相机凭空出现在这世上。如果我从不曾使用过这架相机，从不曾攫取过这些美妙瞬间，从不曾占有过这些画面。那伤心何来？像一个走了弯路的人，白白地辛苦，又无端地生气。

另外，自从相机坏了之后，大家都很生气，气我没本事修好它。若没相机的话，自然也就没有这么一茬责怨了。

从奇怪的名字说到托汗爷爷

有一天我独自在家的时候，突然来了个骑灰马的客人。彼此问候之后，他系了马一声不吭走进小木屋，踩上花毡盘腿而坐。

他的马真是好样儿的，在门口草地上安安静静地吃草，任大狗班班绕着自己又叫又吼，丝毫不为所动。班班很受打击，只好回到原处卧倒，继续睡觉。

我看客人已经自个坐下了，只好铺开餐布为他上茶，并侧身坐在床沿上陪喝。我想此人一定是来找斯马胡力的。但是，他喝过了两碗茶都没有开口说话。

很快他起身告辞。但临走时，似乎还有话想说。他在门口站了一会儿，突然伸进怀里最深处的地方，掏出一样东西给我。接过一看，是他的身份证。又把这身份证两面都看了，非常茫然，不晓得他要干什么。这时，他开口道：“我的房子在那边。”他指着西南方向，又说：“白色的路。”

我“哦”了一下，看往那个方向。远隔着森林和空谷的一座大山上是有一条浅色的路，像根细弱的风筝线，轻飘飘地浮在不长一棵树的空旷山体上。在那山的半山腰处，羊道环环缠绕，深刻而有力。

我顺口问道：“远吗？”

他连忙说：“不远不远。下个月二十号，我家有拖依。我孩子的割礼，你要来。”

我恍然大悟：“好，斯马胡力回来我和他说。”

他收回身份证，仔细地揣好。又告诉我他共有三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女儿十七岁。还特别提到她正在阿勒泰市读师范学校。似乎这是他最值得一提的荣耀。

然后上马走了，我一直目送他消失在小路尽头的森林中。

之前我命令班班倒下，踩住它的脖子不让它追马。谁知最后关头没踩住，班班还是冲了上去，又追又咬，极尽恐吓之能事。但人家仍不怕，走得慢慢悠悠，气度非凡。

晚餐的时候，我才把这件事告诉了大家。

妈妈问：“是谁啊？”

我愣了，忘了问他名字！虽然看了身份证，也没特别留意。想了想，指着西南方向说：“反正住在那边，有条白色的路。”

妈妈扭头对兄妹俩说：“可能是六个财主。他家有五岁的男孩。”

我大奇：“六个财主？ 哪六个？”

大家都笑了，说：“名字就这么取的。”

我又问：“那他上面还有五个财主吗？”

哄笑一阵。

卡西帕指着北方说：“那里，有‘擀面杖’。”

又把手指向左偏斜十度：“那里，有‘富蕴县’。”

我们为这几个古怪的名字笑闹了许久，一直到睡觉前妈妈还在念

叨着：六个财主、擀面杖……捂在被窝里还在笑。

第二天，我郑重地问大家：“‘卡西帕’和‘斯马胡力’是什么意思？”

可大家居然都说：“不知道。”

看我一副奇怪的样子，斯马胡力解释：“我们不知道，爷爷知道嘛！”

又比划出一本厚厚的书的样子，说：“那里面的字。”

对了，托汗爷爷是毛拉呢，毛拉都是有学问的人。

一般人家给孩子取名，要么请年长的老人给取，要么以最先看到的事物为之命名（如擀面杖）。

家里有毛拉，一定是荣耀的事。然而，我听外人提到爷爷的时候，居然称之为“尕老汉”，还用的是汉语。真是不礼貌。虽然度其情形也并无恶意。

大约由于爷爷性情和顺喜悦、质朴宽容，大家都很亲近他吧，便很随意了。

论性格，作为儿媳妇的扎克拜妈妈倒和爷爷蛮相像的。但几个儿子们，无论是沙阿爸爸还是卡西帕的叔叔伯伯，没一个随老爷子，一个比一个高大、严厉。而卡西帕兄妹几个，身上也难有一点爷爷的影子。

在冬库尔牧场时，我们两家人住处离得远，不太常见。有时爷爷赶牛经过我家这条山谷，会拐进我家毡房小坐一会儿。那样的时候又总是只有我一人在家，我便摆出招待外宾的架势布置茶水。然后一声不吭坐在下首位置，憋死也不晓得说些什么话才好。

爷爷却无所谓，微笑着喝茶，喝了一碗又一碗。还掰碎柔软的“阿克热木切克”泡进茶水，再令我取来条匙舀着吃。显得享受极了。吃到后来，大约实在太高兴了，竟独自唱起歌来。调子轻松清淡，边唱边吃，悠然自得。我虽很惊讶，却忍着，若无其事地坐在他对面继续喝茶。没有风，冬库尔静得像在期待着什么。穿过低矮的木门望向外面，门前晾晒奶制品的木头架子沐浴在阳光中，像是有根的事物，正在静静地生长。

实在不知如何奉陪，想了又想，最后把家里的影簿取下来给爷爷

看（有些后悔，招待小姑娘才请人看影簿），爷爷饶有趣味地翻看，边看边继续唱着歌，相当愉快的样子。结束了五碗茶后，又做了简短的祈祷。这才告辞。临行却没什么嘱托，例如让我给扎克拜妈妈捎句话什么的。

他把赶羊的长木棍横抵在腰后，穿过两只手肘夹着（这是旧时的牧羊人走路惯用的姿势），弯着腰慢慢下山，边走边唱歌。

自从搬到吾塞后，两家人聚到一处，两顶毡房只隔了几十步远，便和爷爷过起了一家人的生活。

爷爷七十七岁，矮小、和蔼，缺了两颗门牙，总是笑眯眯的。随身揣着一条白毛巾，不时掏出来擦脸擦手。头上也包了一根白毛巾，像陕西老汉那样在额头上打了个结。衣服破旧，却干干净净，总是套着絮着厚厚羊毛片的天蓝色条绒坎肩，裤脚掖在靴子里。腰上勒着足有十厘米宽的牛皮带，脚上踏着结实耐用的手工牛皮靴。靴子外还套着半旧的橡胶套鞋。就座时，只脱去套鞋，穿着靴子踩上花毡。

爷爷这身装扮完全是旧式的哈萨克牧人，现在很少有人这样穿着。我非常喜欢。但爷爷总是不太愿意让我给他照相。总推辞说衣服不好，却没有为此去换什么好衣服的意思。

有时在我的极力要求下，他只好在餐桌前跪直了，整理一下身上的天蓝色坎肩，扯一扯袖子，肃容静待——尽失平时的温柔快乐。弄得我很没劲。

而且他的眼睛决不盯着镜头直视。我猜想这是不是作为穆斯林的某种自我要求？

我一个劲儿地说：“笑啊笑啊，爷爷！笑一笑嘛！”他实在忍不住，就看向镜头笑了一下，我赶紧捏快门。于是爷爷感到很无奈，便又笑了一下。

我把唯一那张笑的照片洗出来送给了爷爷，看得出爷爷还是很满意的。他看了看，递给儿媳莎拉。莎拉也很满意，赶紧取出家中影簿，把第一页的照片抽走，换上这一张。

阳光充裕的下午时光，爷爷总是坐在小木屋门口的草地上，舒舒服服地盘着腿，弓着腰，捧着一本书认真地看，还大声地逐字朗诵。

走到近前一看，是一本薄薄的旧书，纸页发黄，封皮被白纸重新包过，书脊用白色棉线重新装订过。通篇都是美丽神秘的阿拉伯字

母，没有插图。字极大，行距极宽。到底是什么书呢？听他朗诵的音律，像是一本诗集。

对我的打扰，爷爷不以为意，很和气地同我问候了几句，又接着朗读。旁若无人，庄严而入迷。不远处游戏奔跑的小姑娘加依娜也跑过来，趴在爷爷背上，搂着爷爷的脖子撒娇。小白猫看到这边热闹，也赶紧凑过来，蹲在爷爷身边，不时探出小爪子去摸那本书，似乎也想让爷爷给它瞧一瞧。对这些，爷爷仍不以为打扰，读得津津有味，乐在其中。

这时，扎克拜妈妈正坐在不远处坡顶上的一丛爬山松边，在她头顶上方触手可及之处，是一片银子般闪亮的云朵。她穿着绿裙子，身影美丽，静静地遥望远处。在她遥望之处，卡西帕正赶着牛，沿着山坡慢慢往上走来。爷爷还在身边朗诵，我眼看着这些，耳听着这些，觉得能在一分钟之内，度过一万年。

有时还会看到爷爷在阳光下穿针引线，像在补什么东西。他面前的草地上铺着一块黄绿色的鲜艳毛巾。走近一看，原来是在穿珠子。毛巾上躺着一小把明亮的白色塑料珠，都是圆的，只有两粒呈葫芦形和方形。穿来做什么用呢？只见他一边一粒粒地欣赏，一边喜悦悠闲地穿啊穿啊，穿完一粒又一粒，像小孩子其乐无穷地玩着单调的游戏。

有时候，爷爷坐在同样的地方搓捻一根牛皮绳之类的东西。白头巾在风里晃动，腿叉开，伸得直直的，舒服得不得了似的。录音机就放在他腿边，大声地播放着阿肯弹唱。

有时候，莎拉会从小木屋低头出来，端着一碗奶茶走向爷爷，轻轻放在他腿边的草丛中。并不说话，仍旧轻轻地走开。爷爷头也不抬，边唱歌边捣腾手里的活计。

爷爷的劳动也总是在那片阳光充沛的草地上进行。比如劈柴火。爷爷虽然上了年纪，又矮又瘦，但挥起斧头来毫不含糊。每当爷爷停下斧头喘息，小加依娜就赶紧瞅空子跑过去把碎柴聚拢，抱了满怀运回木屋。

有一个奇怪的木器，长久一来一直陷在山脚下的沼泽中央，形状像一只旧式的带托的瓷酒盅，非常大，最少五十厘米高。以直径尺把宽的整木凿成，刷着红漆。能清楚地看到底部的“托”上裂了一道缝，但毕竟不是大问题，为什么要丢弃它呢？再一想，大约当时不小心弄倒了，它就咕噜咕噜顺着山坡一路滚进沼泽。如今离岸那么远，捞也

捞不回来了。

当时第一感觉，认为是个碓钵。可用来碾什么呢？牧业生活中有什么东西需要被粉碎？实在想不出。后来有一次，经过爷爷家木屋后面的小棚时，看到里面置放着同样的一个，却新多了，更加漂亮匀称。便回家问扎克拜妈妈那个东西是干什么的？她回答道，用来喂牛羊吃盐的。

真纳闷。用这个东西喂，未免太小了吧？一次只够一只羊凑在上面吃，两只羊嘴都挤不下。总不能让羊们排着队轮流吃……再说，山坡一侧不是摆有专门喂盐的长木槽吗？

次日，远远看到爷爷在木屋后面的草地上打木桩。再定睛一看，却不是打木桩，而是在那个红“碓钵”里捣东西。果然是个碓钵！是了，的确是用来喂羊吃盐的——盐辗碎了大家才好嚼嘛！家里喂牲畜的黑盐大都凝成拳头大的一块一块，以前还操心牛羊能否嚼得动呢。在漫长的搬迁道路上，成块的盐比碎盐带着方便，不至于袋子挂破个洞就一路漏光了。

我很喜欢那个喜气洋洋的红碓钵，虽然这个庞大笨重的大家伙总共只有一个用途，但绝无自卑。我喜欢所有的，被质朴地、欢欣地对待着的家庭器具。我喜欢爷爷，他是最完整的传统。是这“质朴”与“欢欣”的最佳代言人。

总之，每一个温暖的晴天里，爷爷总是长时间坐在阳光中的草地上，做这做那，永无尽头。像是在那片草地上摊开了生命，一寸一寸用心摩挲。爷爷是热爱阳光的。

爷爷还在那片草地上为三个孩子统统剃了光头。大家排着队挨个儿来，没有谁为之嬉笑推攘。因为剃头发的是爷爷啊。因为爷爷所做的事情一定是正确、郑重的，一定和成长与责任有关。爷爷一手持锋利的折刀，一手捧着小脑袋，像最熟练的匠人雕琢最心爱的作品。那样的时候倒没唱歌。

不过，为什么牧区的孩子一到夏天就全都给处理成光头呢？懒得给小孩洗头发吗？

爷爷自己也常年留着光头，不晓得是不是也是自己给自己剃的。谁敢动爷爷的脑袋啊。

两个刚剃了头的小子也学爷爷，一人包了一块白毛巾四处晃。看

在眼里感觉很古怪。

男孩子倒也罢了，女孩子加依娜也剃了光头，看着让人着急。眼看就要秋季开学了……

拖过小姑娘一看，爷爷虽没给剃破头皮，但手艺实在不咋地，剃得磕磕巴巴。

大家劳动的时候，爷爷喜欢凑过来，静静地坐在一旁的草地上看，小白猫也端正地蹲坐一旁，顺着他的视线一起看。

傍晚，莎拉挤奶，她的养子吾纳孜艾隔着牛蹲在她面前，守着这个新认的母亲说这说那，非常亲昵。爷爷手持赶羊的长木棍，出现在南面牛棚边。他站在那儿久久地看着这母子俩，一动不动。看着看着，原地坐了下来。坐下后，继续往那边看。

傍晚大家一起赶羊入栏的紧张时刻，爷爷也从不缺席。但只是远远站在外围，注视着大家紧张地四处扑围。

每到那时候，我的固定位置总是东侧的大缺口处，守着不让大羊靠近，也不让小羊突围。有时我来晚了，爷爷会替我站在那里守一会儿，手持一截松枝。看到我来了，就把松枝递给我，说：“孩子，看好。”再慢慢走开。

当大家的劳动遇到麻烦的时候，爷爷也从不做指点。仍只是看着，看着。直到大家想出法子解决了问题，才欣慰地喃喃自语：“对了，这就对了。”

“头生子”在犹太文化里意义非凡。过去，颠沛流离、无永久土地的犹太家庭组成群落，形成了一个庆祝头生子降生的传统：一个群落里第一个问世的儿子，会被所有家庭看作自己的后代。

戍边者参孙

撰文　云也退

“这是我母亲家，我去看看她，你在这里等等我。”

我站在一片被绿树长枝团团拱卫着的院落前面，艾雅尔庞大的背影微微一闪，就消失在了门洞里面。

多日来，艾雅尔去哪里都会叫上我：去食堂午餐，去葡萄酒工厂，去农庄里的酒吧，去邻居家串门，去附近的赫蒙山徒步，除了上班时间，他从未把我独自留在他的房子里。但来到这间奉养着高堂老母的林中深宅，他却不发我邀请函，独自进去了。

艾雅尔六十三岁，一直是个大男人，大脸盘，大手大脚地走路，大腹便便，但并不臃肿，行动说话都凛凛生风，他在发表意见时调门会迅速升高，一派不容争辩的样子，让反对他的人偃旗息鼓。现在，我站在他母亲家的门前，想到这条彪形大汉也有过垂髫怡乐、蹒跚学步的日子，树丛中的门洞好似襁褓一样，空中似有似无地飘荡着乐音。

他母亲的宅子位于村北一串民居的最东头，和艾雅尔自己家只有不到三百米的间距，不过道路曲折，房屋大同小异，初来乍到很容易迷路。艾雅尔家不远处扔着一辆报废的汽车，越过汽车顶上往北看，就能望见公路边的铁丝网，网外种着大片的猕猴桃树，树林和农田之间，一条公路拧个弯，消失在前方的灰色山脉里。

这里是以色列的极北点，他的母亲和弟弟也都住这个村庄，他在这里长到六十三岁。“我们村子什么东西都是公有的，在以色列，住在基布兹里的人只有百分之三了，住在公有制基布兹里的人更少。我就是其中的一个。”

我说，我很喜欢公有制的感觉，而我们还没弄明白，很可惜。

“你知道是因为什么吗？”他拉开一副懂得一切的架势，“因为对于我们来说，公有制可以加入，也可以退出。”

“我知道很多人退出了。”

“是的，”艾雅尔神色不变，“我没有退出，我自由选择留在这个体制里——难道这不值得骄傲吗？”

很多男人以能到处游走、去过许多地方为豪，艾雅尔却相反，他告诉我他待在这里，隶属于村办公司，有多么不自由。第一次见到他是在上海，我们在希尔顿饭店的酒吧里喝了两杯咖啡，他接到我的电话，耽搁了十分钟才下楼来，脚步拖沓，神情疲惫。“在开会，”他说，“我去哪里都得跟着公司跑。”

他眼睛眯缝着，显得快要睡着了的样子。他问了问我的情况，我也问了他的，他说，他是公司的一个销售员。“卖Zippo，”他说，“我去过的地方不多，肯定不像你这么多。”

六十多岁还在做销售员，我心想，这意味着什么呢？

我到以色列后，没过多久就去了他家，见到了完全不同的一个人：回到自己家的艾雅尔就像插上了充电器的手机一样精神倍增。他开车的时速，最高时超过了一百公里，用两根手指捏着方向盘，还打开车载电话，海阔天空地侃。一到他家，他就指点我去他儿子的卧室，道声晚安后便钻进自己房间去了。我赶着问了一句：“你呢？”

“我还工作呢。”

那时都凌晨两点多了。

“你明早几点起来？”他问。

“八点多吧。”

“那你见不到我了，我六点上班。冰箱里的早点你自己拿来吃吧。”

果然，第二天我整日都没看见他的踪影。只是在中午，他打电话问我家里的东西是不是够吃。这个村子的公有制，看来果然是实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艾雅尔每天的工作压力定然不小。

直到晚上他才回来，依然精神抖擞。我问他：“我们村附近有阿拉伯人的村庄吗？”

傍晚时分，我正坐在客厅里，被一阵悠扬悦耳的穆斯林晚祷声弄得很兴奋。我向来爱听宣礼人的清唱。以色列境内分布着一些阿拉伯人的村庄，但没想到在这么北边的地方也有，且离我这么近。

艾雅尔被我一问，忽然就严肃起来。他一把拽住我的手，紧紧几步就迈出了门。他的步子威猛异常，跟在上海时那副颓唐疲倦的样子判若两人。我跟着他跳到屋外，拐到房子后边，迅速把屋门口仅有的一点灯光抛到了身后。现在，我俩置身于墨一般的黑夜里，空气中的黑色素浓得几乎要渗进我的骨关节。我们绕到房子背面，靠着墙壁坐下，艾雅尔左手扣住我的脖子，右手向前一指。他汗毛里的热气蒸在我脸上。

“是那里的声音。”

我凭着记忆知道那里有座山，又凭着想象看到黑夜里有一道崎岖的山脊线。只有一盏灯亮着，背景太黑，分不清那亮光是黄色还是白色。

“那是哪里？”

“黎巴嫩。”

夜风刮得猛了一些。除了我们背后窗户里的灯光，左右上下唯一的光就是夜空里的那个亮点。艾雅尔挥舞的手一会儿把它遮掉，一会儿又露出来。他告诉我，村子距那座山最近的地方不过九百米，从那里打过来的火箭弹，可以在划出一道美妙的抛物线后掉在他家的屋顶上。

“这就是2006年发生的事吗？”

那年爆发了第二次黎巴嫩战争，虽然战事远不如第一次那么大，但北方毗邻黎巴嫩的一些以色列村子都被波及。我不知道当时村里是个什么样子，猜想应该是警笛长鸣，艾雅尔率领着一众年轻人严肃地眺望着，监视硝烟弥漫的北方。他随时准备着变身为一名戍边战士，也许自打出生那天起，他就注定要成为这样一个人物。

“对的。”艾雅尔说，“你说，他们那音乐好听吗？”

他在黑暗中咄咄逼人的样子印在我的脑膜上，那天我带着忐忑的心情入睡，一度觉得我要是言语再有不慎，就会被他逐出家门。幸而，第二天一早他又恢复了常态。我用过早餐后，他的问候声从屋外的花架子那里飞了过来——这个胖大男人正手拿一根软管，浇着庭前的花。

“看见那个花盆了吗？”他向墙角那边努了下嘴，“那里住着只鸽子。小心，别去惊扰它。”

我告诉他，我知道犹太教里有规定，小鸟和鸟蛋是不能掏的。

“哈，”艾雅尔笑了一声，“谁的孩子都不能动。”

他告诉我，村里还在用水管子浇水的人没剩几家了。以色列是个很干的国家，但犹太人又喜欢有个院子，侍花弄草，所以不管在乡村还是城市，常能在夜间看到定时启动的喷灌头喷出V字形的两条薄薄的水柱。但这个东西很费钱。艾雅尔说，他宁可用手。

“你需要自己补贴水钱吗？”

“不需要，我们是公有制。不过我喜欢用手，不是很好吗？”

艾雅尔的气场非常强大，这种气场让你觉得自己生活在一个坚实而富足的地方，而实际上，这个名叫Yir’On的村庄并没有一个能够换来大笔收入的支柱产业。就在相距不远的北方边境，另一个集体农庄Sasa研发了一条反导弹装备生产线，凭着以色列军火的名声，产品行销欧洲，村庄也跟着富得流油。Yir’On的处境远远不如Sasa。所以，我觉得艾雅尔的幸福感主要来自于自主：村子的建设有他一份子，村子的存在有他的一份功劳。如果他懂汉语，或许会喜欢“求仁得仁”这个词。

“艾雅尔，”我说，“你能让我看看火箭弹是什么样的吗？”

“哪里有火箭弹？”

“我只是想看看……”

“你要看那个做啥？”

以色列有很多战争观光客，他们以为在当今世界上频频爆发热战的国家和地区之中，以色列是最安全的一个观光地点。他们希望自己不必冒任何生命风险，回国之后还能跟亲友和网民大谈伤痕累累的建筑、布满弹坑的地面，甚至描绘一下丧失至亲者的眼泪。这些当然瞒不过聪明的艾雅尔。但他并没有撇唇咧嘴作“少来这套”状。他还是信任我的——我的求知欲，还有真诚。

“我们不要看到任何关于战争的痕迹，”他说，“房子坏了马上就修好。如果你想看掩蔽所，到我的工作间去看，那就是我家的掩蔽所，

墙比别处的厚。”

成熟的人有个共性，就是不问过去，总是面向将来。艾雅尔的人生有过峥嵘时刻，可是我不问，他也很少会主动提。他的工作间非常乱，没有多少书，衣柜敞开着，里面露出几件西装，抽屉下面有一些皮鞋。桌子上有一台老式电脑，堆放着一些文件夹，新收到的邮件七七八八地插在一起。从摊放着的产品图纸上，我发现他们工厂卖的不是Zippo，而是zipper——拉链。看来在上海见面那天，他的状态实在是太差了。

像绝大多数以色列的犹太男人一样，艾雅尔是个很随便的人。他家门口的天篷底下堆了不少杂物：一张明显不宜再用的旧沙发，几个多少年都没打开过的柜子，靠近草坪的地方依次排开了一溜花盆和葡萄架。除了工作间，他家还有两间卧室、一个储藏室、两个卫生间和一个客厅，厨房占了客厅的一角。没有任何亮眼的摆设，只有一些家庭照片挂在墙上，其中一张上，艾雅尔头戴马桶塞，脸上挂一个红色的假鼻子，多半是生日派对上拍的。

没有一丁点迹象表明这个宅子里住着位“战斗英雄”。

艾雅尔从事过全国人最崇拜的职业之一——空军飞行员。艾雅尔出生于以色列建国的1948年，1967年和1973年的两场战争，他都参与了，但最值得铭记的一刻是1982年的第一次黎巴嫩战争，他驾着战机在战火燃烧的空中飞了一大圈，做了一个士兵该做的事。

这些事，我是后来见到他儿子汤姆时才得知的。汤姆连鬓的金胡子透露出这个犹太家族有德国血统。“我父亲的心理，一般人很难摸透，他打过那么重要的战争，本可以在军队里安心干到四十岁，那样他就能终生拿一份很好的津贴，”他说，“可是他硬是在三十五岁退伍了，回到基布兹，到工厂里干活。”

“只要他喜欢就好吧。”

“他喜欢，他还希望我们这几个儿子里，至少有一个陪他待在基布兹里，就像他待在他妈妈身边一样。”

艾雅尔不说这些。只有一个晚上，他看完电视新闻后，觉得可以坐定下来，详细地告诉我他的父母辈是一群什么人。他看出来，我对他怎么会变成现在这个样子很感兴趣。

“我们国家的开国者有一个基本思想，是这样的——”他拿出笔，从茶几上的杂物里抽着角拔出一张纸来，画了一个三角形，加上几根横线，“在一般的市民社会里，位于底层的是占人口多数的农民，往上一级是工人，再往上可能是教师、公司职员之类，位于顶端的，是医生、律师、艺术家之类的专业知识分子。但是，”艾雅尔又画了一个同样的倒三角，“以色列的社会必须倒过来，农民占第一位，是最受尊敬的阶级。”

1948年时的地图跟今天的大不一样。以色列建国时，黎巴嫩也是新生不久的国家，两国的边界需要划定。于是，大量的犹太年轻人，扛着锄头铁锹，顺着国家指出的方向奔去。“我走到哪里，我的国家就在哪里。”艾雅尔把茶几一推，倒在沙发上。“我父母也是军人，移民过来之后，人人都既打仗又种地，他们来到北方，占领了那些已经空掉的阿拉伯村庄，给它取名，然后这里就是我们自己的地盘了。然后，他们把我生了下来。我是Yir’On的头生子。”

“头生子”在犹太文化里意义非凡。过去，颠沛流离、无永久土地的犹太家庭组成群落，形成了一个庆祝头生子降生的传统：一个群落里第一个问世的儿子，会被所有家庭看作自己的后代。艾雅尔领受了这份荣誉，但又不只是荣誉：他也因此被紧紧地捆绑在这块土地上，怎么也拉扯不开了。

作为“先驱”的父母，生下来的孩子也成了“先驱”之一。对于一个新生的国家，能做到这一点，绝对是本事。“先驱”们都不用动员，自己就会去做国家最需要的事：劳动，战斗，戍边。即便你在新的定居地从事的是建筑工人、小学教师、幼稚园教师或保育员的职业，你也是一个农民，你把家园从几个破屋和一堆乱石头里慢慢搭建出来，如同让草木从空空如也的泥土里长出来。

“我的父母做的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种松树，你现在看到的那么高的树都是他们种的。松树是基础，像房子一样。之后我们才有苹果、猕猴桃、樱桃、葡萄，我们才能酿酒。”艾雅尔起身关掉了灰扑扑的电视，薄嘴唇在嘴角处翘起来，做出一副优雅的讥讽状。“这里之前是他们的地方，他们给这土地带来了什么？……”

犹太人的圣经传说里有个力士参孙，是一位拥有神力的士师，后来非利士人想害他，施出美人计，派大利拉勾引参孙，偷着把他的头发给剪了。被卸去了神力的参孙被俘，惨遭剜目，最后他求告上帝，与敌人壮烈地同归于尽。

艾雅尔让我想到参孙：土地就是他的头发，在自己的土地上他活力四射，一离开就萎靡不振。他的屋子凌乱、简朴，不事修饰，似乎随时可以交还给集体，或者让给别人，可是对这个弹丸小村，他的感情却深厚得让外人看不透。这是最理想的公有制人格——可要形成这种人格，需要凑齐许多特殊的条件，而且，他也未必能取得下一代人的认同。

我始终没有见过艾雅尔的母亲，一度我怀疑她是不是还活着，艾雅尔可能在玩一种来自阿兹特克部落的巫法，去朝拜一具被众多生前用品包围着的……僵尸。这想法太可怕了，幸好后来，艾雅尔的儿子汤姆告诉我，老太太真的还活着，八十多岁了，她对这个国家最大的贡献，是在五〇年代独创了一批菜肴，现在它们被视为以色列的文化遗产，收存在基布兹经典菜谱里。

“可惜我没见过她。”我说。

“她说不来英语，”汤姆笑道，“关键是，我父亲觉得有愧于他母亲，他总是单独去见她，跟她说话。”

这是怎么说呢？难道艾雅尔今天的选择还不能让母亲满意吗？

“还有些别的原因，”汤姆说，“我们本来不姓‘谢伊’（Shay）。”

谢伊家族，本姓“舒尔曼”（Schulman），一个典型的德国姓氏，也是艾雅尔的父姓。他的父母带着这个姓氏移居巴勒斯坦，后来国家成立，国民杂七杂八，来自德国的犹太人，也即所谓“阿什肯纳兹”，由于文化程度最高，遂进入国家的精英行列。艾雅尔的父亲在他入伍前便去世了，他当上飞行员后，成为军队里最精锐的一员，军方提出一个要求：所有空军成员都要把自己的姓名希伯来化。

哦，为什么不呢？很多时候，集体的利益大于个人。这个犹太人掌控的国家需要抓住一切机会加强认同。当然了，它的人民也不会介意修改自己的姓氏，早些年在其他国家游荡的时候，犹太人更名改姓的时候还少吗？

“我父亲就改了，改姓‘谢伊’，在希伯来语里这个词的意思是‘礼物’。我父亲认为，他对于基布兹如同基布兹对他一样，都是一份‘礼物’。”汤姆说，“但是，他的母亲不高兴，说我父亲背叛了他们。他们就这样，一直吵，吵，吵。”

每个傍晚，艾雅尔总要拉我一起去食堂吃饭，从食堂回来，他总要到老母家中待上几分钟。我等他，看着他从里面出来，神色与平常任何时候都不一样，好像不再是一个天生的领导者，而是小了好几岁。我想象着他们在里面说些什么。老太太已经足不出户，连公共食堂都不进了，在自己家吃着最简单的老人饭食：一碟橄榄油，一点蔬菜、腌橄榄和几块面包，也许还有一杯羊奶——眼下以色列人正在宣传羊奶的好处。

犹太人到底是个固执的民族，他们会在一些外人眼里的小事上闹到势不两立。改个姓氏，这样的事说大也大，说小也小。艾雅尔就是不肯屈服，他从不曾把姓氏改回来，他觉得自己是对的，他对国家的认同超过了对他家族的认同。他的母亲也就是不肯原谅儿子。她希望在姓氏里保留下德国人、至少是德国传统的根。她并没有把自己完全交给新生的以色列，在文化上，她依旧眷恋和认同那个旧的欧洲，在那里，不用说，她和她丈夫的父辈曾经取得过相当高的社会地位，他们受到了最好的教育。

不过，他们依然可以天天见面，所谓家庭，就是势不两立而仍然可以在一起。按艾雅尔的性格，也许他还能在承受母亲的重复责备中找到一点骄傲：这个人就是为骄傲活着的。

我也很少问及他何以有如此强烈的自豪感：一个堂堂的空军飞行员，退伍后去做一个卖拉链的商人，不管去哪里还都得受到集体的约束，这有什么值得骄傲的？我不想问，因为这仿佛是在逼他谈他的热爱，一个人一旦谈及民族、乡土、国家之爱，即使他很真诚，也很可能会显得幼稚。艾雅尔始终如同军人一样，诉诸行动而非言辞，他的信念里有许多不由分说的东西，其中最要紧的一点，就是“无论我选择什么，我必掏心掏肺地奉执到底”。

周末，艾雅尔的妻子塔玛来到基布兹与他共度。塔玛年过五旬，身材尚好，眼睛下方已有眼袋浮凸出来。她是位精神病学专家，与人合伙开公司，长期待在加利利地区的另一座城市。她是艾雅尔的第二任妻子，那天晚上，我和他们一起看了一台电视节目，纪念第一次黎巴嫩战争三十周年。1982—2012，三十年过去，曾经的飞行英雄艾雅尔已经六旬开外了。

如此重大的历史事件，官方没有搞任何兴师动众的纪念活动，所有电视纪录片、专题片都是独立电视台自己做的。我瞅着那个小小的屏幕，上面不停地出现一张又一张老人的脸孔，大多是艾雅尔那个年

纪的。犹太人老了的时候，脸部萎垂，眼袋增大，原本就很耀眼的鼻子更加突出，好几位出现在屏幕里的人物，说着话就抽噎起来，用手不停地揉着鼻子，这情绪立刻感染了塔玛，只见她眼圈发红，倒在艾雅尔的肩上，艾雅尔伸手勾住她的肩膀，把她的金发贴在自己的腮帮子上。

“里奥，”他凝重地说，“你知道他们为什么哭吗？”

我不知道，他们说希伯来语，我听不懂。

“有一发炮弹误炸了我们自己的坦克，刚刚你看到的，是当时发射炮弹的那位炮手，他出来说话了。”

塔玛哭得更厉害了。艾雅尔轻轻地摇着头。我一言不发。我知道以色列人有多么在乎生命，我也知道这样一桩悲剧对所有有过战争或入伍经验的人而言意味着什么。死于敌军之手，被毁坏的家庭尚能言说痛苦，而死于友军之手，这样的事让更多的人无语凝噎。

节目结束，最后一个画面是一位犹太士兵同一个黎巴嫩士兵拥抱在一起：他们戏剧性地相逢于战场，互相从自己军队手中救了对方，战后，以色列军方特地组织了一次典礼，让两个人在曾经交战的地方重聚。艾雅尔跟我复述这些时，塔玛已带着红红的眼圈，躺在沙发上打起了瞌睡。我同艾雅尔道晚安，心想他今晚一定不会再工作了。我回到自己的卧室，又来到窗前，看着远方的那一滴灯光，夜景浓黑依然，那灯光冷幽幽的，像一只若有所思的眼。白天我已经看清了那座山的样子。“九百米，”我心想，“从那里到这里不过九百米。”

苍蝇和蚊子在这里轮班。每个天明，艾雅尔的屋门外总有好几群苍蝇，像是挨了自杀式袭击似的没命地飞，废弃的柜门上满是快速蠕动的黑斑，而到了晚上，蚊子会踱着方步从敞开的窗洞里溜进我的卧室，为生命之精彩奋力一搏。农庄的每扇窗户都安着纱窗，可是，从我到Yir’On的那天起，我房间的那一扇便一直安静地躺在窗外我够不着的墙根下——艾雅尔从未想到去做些维修工作。

那我自己来吧。

我跨出了窗户，走进了百分之百的黑夜之中。它无限地拉大了我面前的距离，我踩过各种东西——草地，灌木丛，废柴，几个似乎是打气筒一样的金属物，最后是一张巨大的海绵床垫。北方，没有边沿的一片野地，通往看不见的公路、铁丝网、果园。如果1948年，艾雅尔的父母们再多跑上一些公里，今天艾雅尔也许就在利塔尼河（黎巴

嫩南部的一条东西向的河）南岸安家了——仅仅是换了地方，他依然是个戍边者。

“你为什么待着不走？”

“为什么？这是需要，这里必须有灯光。有灯光，对面山上才会知道这里有人。”

诗歌

世界的胎记

撰文　凌越

光线倾洒在我头顶

光线倾洒在我头顶，
为何让我激动不已？

那暗夜里的痴迷，
那毒气室墙壁上疯狂的指痕，
那漂浮在雾霭里的苍白的房子，
将仇恨和迷惘一同播撒进泥土。

让我接近又倏忽远离的地平线，
刻画信仰的纵轴。
忍耐抵偿黑暗的赋税。

光明是眼睛的幻想，
痛苦是身体的幻觉，
田野在晨曦中起立，
为重返人间的病孩子鼓掌。

我歌唱步履蹒跚的人

我歌唱步履蹒跚的人，
我歌唱纪念碑敦实的底座，
我歌唱作为心灵复合体的肉体。
为免除精神的苦役，
为将自己献祭的玫瑰，
为平息恶的尖叫——我歌唱。

你从你的悲愁中汲取乳汁，
你从道德的灰烬中偷取火种。
从万物之虚妄中生长出来的恶，
畅饮慷慨的阳光。
而你的沉默有如世界的胎记，
听任骄傲的笔触赋予死亡生机勃勃的形象。

水闸使河流的思想朝向内心

水闸使河流的思想朝向内心，
光影迅捷降落在靠门的长窗之上。
蓝天修补白云草率的画卷，
三角梅簇拥着街道，逼使它重返最初的寥落。

声音在头顶盘旋，声音从屋顶升起。
从眼瞳，从挡风玻璃上安静的雨刮，
从蓬松的树冠，从药店阴暗的门楣上，
从摇着咖啡杯的侍应的手上——声音响起。

诗人背着双肩包匆匆越过斑马线，
他急着要把偶然的音调收入语言的锦囊。
被追逐的形象，被腌制的韵律，
这就是命运——他低下头，将脸埋入深秋。

建筑物隆起如同城市泛滥的皮疹

建筑物隆起如同城市泛滥的皮疹，

一种清洁的欲望酝酿着毁灭。

孩子们在地上敏捷地爬行，

梦的帽檐抵着漠然对视的情侣。

形式的高贵赋予我角落里清晰的位置：

男人趿拉着拖鞋低头看微信，

女人背着巨大的挎包行色匆匆，

几乎是一瞬间，他们跨进诗篇。

——紧张，唐突，挤垮了对称的韵律。

诗正在屏幕上追逐闪烁的光标，

诗正在烘烤沮丧了千百次的心。

在蓝天下翻煎，在城际拘束的水域洄游——我的心。

我无从为他人祈祷

我无从为他人祈祷，

生活每每在悬崖边驻足。

凝视危险的风景，

少年时代的幻影总有一丝野蛮的快意。

未来触及冰凉的额头，

惊恐的瞳仁在夜幕里闪烁。

被解散的小学残存的灰色院墙，

围不住那群飞奔的孩子，

他们溃散，进入深不可测的天空。

童年开始展示它的魅力，

加速跳动的心宣告：你可以抽身回顾。

而时间狂野的力量终于变得谦和驯顺。

我以为自己已经走远，

我以为灵魂的放纵总伴有人世的惩罚。

可在我的内部，

有一块不断自我繁殖自我更新自我折磨的东西，

在时光的催逼下，它挺直身躯，如同骄傲，

在夜里，当你独自面对它，它变得柔软——如同爱。

孤岛在等待一对翅膀

孤岛在等待一对翅膀，

夜晚在等待你的漫步。

为契合海的精神，

大地抱紧双肩，

放纵的意念被禁锢为局促的小巷。

疾病的幻觉是甜美的，

老别墅孤寂的灯光前来安慰。

忠诚的月亮追随你，

在时间弃绝文字拯救的时刻，

在心灵的重负因冷漠而变得轻盈的日子。

没有新的命运

对你来说，没有新的命运。
情感的坡道冲进法国梧桐的浓荫。
从树叶间漏下的细碎光影，
让你的脸庞变得惊愕。

背负厄运和沉疴，
为什么还要赞美？
除了忍受时间的折磨，
为什么还要执著于陈旧的善？

词语之门打开，
让你进入门廊高大的室内，
你在有台灯的那张桌旁坐下，
你摁住总想冒头的死亡。

少女窃窃私语

少女窃窃私语，管风琴在低吟，
铁质汤匙随便地扔进瓷盘。
——夜晚为找到自己的语言而欣喜，
喋喋不休诉说着心事。

此时，你想起山顶上颓败的旅馆，
凋谢的花朵潦草地装饰着院墙。
内心无所凭藉——脱离了爱的寄主，
但和夜晚的对话才刚刚开始。

簇新的痛感向你打开

一杯咖啡和一幢花木掩映中的旧宅，

在视线上打结。

恬静的心哀悼失重的记忆。

画面沉入水底，被几道涟漪绑走。

无论多远，精神从未逃脱词的役使，

伞的阴影渐渐将我收拢。

簇新的痛感向你打开，

时间，在你的唇间和你爱用的唇间停留。

拱形门廊摄取静谧的风景

拱形门廊摄取静谧的风景，
隐藏的时辰赐福温柔的言辞。
光线因仰视而绚烂，
坡道明亮，突兀地插入市井生活。

蓝白间条遮阳布在风中摆动，
街巷拐向夜晚的港湾。
精神的倦怠是美的寄生物，
当你试图说点什么——天空的肃穆封住你的嘴。

小说

我脑海中对阿根廷有千万种记忆，我个性的塑造源自某一个地方、某一个时代，而这一切却突然消失了。

芥末故事集

撰文　吉耶尔莫·布拉沃（Guillermo Bravo）

爆炸

一个安静的午后，他和朋友喝着咖啡。咖啡厅向深处延展开去，就像一块深色的污渍，窗子外面行人来来往往。“我的脑袋要炸了”，他一边这样想着一边继续跟朋友聊着天。

河床队的11号就要转会欧洲了，他前途无量，之前在河床队取得的成绩就能说明这一点。总统肯定是希望自己能够连任。南部发生了地震。所有这一切搅在一起，理不出个头绪，也找不到办法解决。“我的脑子肯定要炸了”，他自言自语，虽说他并没有觉得头疼，脑袋感觉似乎还比往常轻了些。

香烟总是让他感到恶心。他看着朋友把香烟掐灭，灰色的烟灰被碾成一团，他觉得胃有点痉挛。

“问题是没有对手，不光没有对手，根本什么都没有。”朋友说到。

他的头好似要碎成千万块。他想着自己的脑袋就像是铅笔的笔尖，从某个角度来看，不过就是一个黑点。就算是真的炸开了也不过就是纸上的一小块污渍而已。

酒吧距离他的公寓几个街区远。酒吧的电视放着节目却听不见声音，也可能是声音被嘈杂的环境音盖住了。咖啡师又端给他一杯咖啡。隔着窗户的玻璃，他看着街上来来往往的人。他想象着如果他没有头了，这个世界该是什么样子。他既不悲伤也不恐惧，他几乎是迫不及待地想要和自己的脑袋告别，这脑袋沉得好似坠了个大柜子。

他在咖啡杯边上留下了几枚硬币，里面的咖啡碰也没碰，和朋友告别后起身回家。

他爬着楼梯，楼梯咯吱咯吱，好像渐渐走不准的钟表的节奏。

他坐在写字台前，然后，砰的一声，他的脑子炸开了花，溅得一屋子都是。花瓶上挂着一只烧焦的眼睛，墙角里戳着一截断骨，滴着

粉红色的血。椅子上躺着两片嘴唇，完好无损，另一个角落里隐约能分辨出一只耳朵。

他的脖子看上去就像一管烟囱。他伸手想去整理额前的刘海，手指却已经不在手掌上了。他摸着写字台的桌边，好像触摸坚硬的东西能让他感觉好过一些似的。他摸到了一小块肉，立刻把手缩了回来，觉得既害怕又有些恶心。

他往椅子里坐了坐。他的手指开始在写字台上敲起来，有点不安。该怎么办呢？他重又伸出手掌，从写字台上捡起了那一小块肉。事实上，如果能不去想这一小块东西是肉的话，它摸起来手感还不错。他用指甲戳了戳肉的一头，形状还挺让他满意：难得的带着圆角的三角形。可以说就是一个人偶面具。

他把那一小块肉放在写字台中央，开始摆弄起来。作为雕塑材料，这团肉的可塑性其实并不强，但这却更加让他着迷。把两端拉拉长，做出两只胳膊。下面可以做出两条短短的腿，胳膊中间再揪出一个脑袋。他想要抠出一个嘴来，不过这太难了。他对结果还算满意：小人偶有点蠢，但带着莫名的喜感。

他跪下身去捡起地上一条红色的长方形的肉。这将会是个非常瘦的人偶，瘦得像面条一样。

人偶的胳膊不太听话，他就把人偶的双手粘在身体上，而下肢正相反，他给人偶装上了非常对称的两个小球做双腿，还穿上了一双优雅的鞋子。然后他用手指肚捋了捋人偶的身体，把之前扭出来的不那么优雅的肚腩熨平。

他用一只眼睛做了一个半人半狗的宠物，用一根骨头做了一个人偶面具，又拿粘在窗帘上的几根头发装饰了一下。已经是深夜，但他还在继续忙着。过了一会儿，他在椅子上睡着了。醒来的时候是早上七点，他又继续开始摆弄书房里成堆的身体碎片。

也不知道过了多少天，两天，三天，不超过一周吧，敲门声把他从工作的狂热中拽了出来。敲门的是两个男人，两人都穿着西服打着领带，其中的一人还带着手提箱。他虽不太明白他们的来意，也明白屋子里的状况相当吓人，但他还是侧身请他们进屋。这两个人并不以为意，就好像没看见书房的那些血迹和人偶，也没嗅到任何气味似的。其中一人做了自我介绍，“我叫杰米·孔蒂，Proteo公司的。我们就在对面的大楼工作。我们从窗户里看见你的那些创作了……”

另一个人继续说道，“我们公司相信您创作的工艺品有着极高的商业价值，所以我们想成为您的代理人。”

他耸了耸肩，他太惊讶了。不过，他也明白这是个好机会。那两个男人开始滔滔不绝地说起如何保存人偶，以及以何种方式展示给公众，他们确实已经考虑了方方面面。

他们给了他一份合同，他签了字。他们把人偶装进了袋子，留下了一张写有好多个“零”的支票，许诺过几天会再回来。

两个男人一走，他就又继续工作了起来。

没过多长时间，他的手艺就收获了国际声誉。他的作品在最重要的博物馆里展出，他的名字也出现在了所有艺术杂志上。

为了营造神秘感，艺术品商们决定不再向公众展出他的作品了。他只想要继续创作，却不知他的创作素材——他的肉已经快用尽了。他最后做了一个坐在骨头椅子上的女人偶，用尽了书桌上最后一点存货。现在还能做什么呢？所有在爆炸中产生的素材都已经被制作成人偶和面具卖出去了。只剩下之前那个奇怪的“乡下女人”还在摇摇欲坠的椅子上坐着。

他按了按“乡下女人”的一只胳膊，让它搭在膝盖上，这样她看上去就像是在等待着什么。

他突然想到一个新点子，于是他从脖子上揪下一条肉，完美！他说干就干。

正工作得起劲，他的代理人来了：“这是你唯一剩下的作品了？”他一边说一边看向“乡下女人”，“我可是答应了人家，藏家正等着你的作品呢。”

他举起手里的那条肉，示意代理人他仍在工作。代理人临走前请求他加快速度。代理人一走他就又埋头干起来。

随着时间的推移，他的创作越来越精致也越来越优雅了。之前需要一整天才能完成的人偶，现在只需要利落的几个动作。

他从身上又取下一块肉，之后又一块。他现在已经建立了一整支军队了，军队的长官高高地举着手，先锋部队雄赳赳气昂昂，殿后的部队人多到已经排到了城墙下。

现在他的肩头耷拉着一块长方形的泛黄的皮，里面的骨头翻在外面。他把手伸进里面翻找着，要插进去很深才找得到做人偶的素材。他找到一块数厘米长的肉——用这块肉应该能做出两三个人偶了。他拿着肉在指尖上，捏捏搓搓，就像做之前的人偶一样。他使劲揪了揪那块肉，但这力道却掏空了他自己的身子。当他的代理人再来时，只找到一具无用又不成形的尸体。

爸爸

“今天咱们要吃爸爸”，妈妈一边说，一边从抽屉里拿出桌布和餐巾。

“什么？”

“非常时期，很多家庭都这样做，更何况他已经同意了。”

妈妈把桌子摆好，然后看了看烤箱。

“是呀”，最小的孩子塞巴斯蒂安说，“卡洛斯跟我说他的爸爸也……”

“看到了吧？这还是在卡洛斯爸爸有工作的情况下呢。”

“我不这么认为”，另一个孩子娜塔莉亚说道。

“太晚了，小宝贝。”

然后妈妈端出一个好久也没用过的大盘子来上菜。

“你确定这个是爸爸吗？”

是的，还剩了一些在冰柜里，够我们吃上整整一星期的。

“那之后呢？”

“之后会轮到你们其中的一个。”

全家都向那块肉扑过去，他们已经两天没有进食了。

妈妈特别兴奋，兴奋到拿出一瓶葡萄酒，分给孩子们，甚至最小的孩子也分到了。

“想想我都等了十五年了，”妈妈笑着说，然后用餐巾擦了擦嘴。

秋诺之书

那天大清早潜水员们就下水了，去修海底教堂。月亮好似水晶做的，朝着海面的方向裂开。只有教会的大主教才读过《秋诺之书》，而且他从不让他的教众接近这本书。据一个红头发、瘦小却精干的人说，这座用金属钛建造的奇怪教堂就是参照《秋诺之书》中的图纸而来。

秋诺在十三四岁时就开始写作，具体时间他也记不清了。他记得的是，差不多同一时间他开始创业，做起朋友的洗车生意来。

每个周六秋诺都要洗八九辆车，从早洗到晚，收工之后他总是跑回家去看爸爸买给他的《新闻》杂志，杂志里面附带一张国内摇滚乐CD。他洗车回来就会一边听着CD一边画画，直到晚上。

也许是这些歌曲给了他写作的灵感。虽然他之前也写，但那些CD的确更有力地把他向前推了一把。

那些年秋诺和他妈妈的关系糟糕到了家。妈妈觉得，文学和艺术总体上代表了秋诺爸爸，而他们那时刚刚分居，所以她格外憎恶他爸爸。一切带着秋诺爸爸味道的东西，哪怕只有一点点，也会让她过敏，把她身体里的炽烈的怒火勾出来。所以秋诺得藏着，偷偷摸摸地写。那时候他觉得所有人都一样，都偷偷摸摸地写作。他还好奇妈妈写的书是什么样子，当然了，他一直也不知道。那一定是因为他妈妈从来不写作。

但秋诺确实写作。他写了一本书，花了好几年的工夫，但写出来了。

如今距离那些洗车和听摇滚乐的下午已经很久远了。秋诺现在正在与美丽的金发女孩兰交往。在犹豫了很久之后，秋诺给兰看了书的手稿。

这个漂亮姑娘花了几天时间把它读完。在一次长长的谈话的最后，兰告诉秋诺她不喜欢书的结局。她绕了好大的圈子才说出口来。她谈到了最后几页里出现的火灾，她说描写城堡的部分深深打动了她，虽然那栋城堡后来塌了。

第二天秋诺把手稿拿给了一名编辑，那是他的一个朋友，已经出版过一些很棒的书。朋友也同样花了几天来读这部作品，这期间秋诺什么也不干，一直在完善它。

秋诺自己也在出版社工作，他已经安排好要休几天假来完成他的书。日子过得很快，他的编辑朋友给他打来电话，跟秋诺说他不出版历史小说。但无论如何，秋诺这样以第一人称来叙述希特勒命运的写作手法都让编辑感到震撼。但他不能出版这部作品。

就在那些天手稿外泄了，或者说手稿意外地落到了菲斯敏手上，也就是那个启动了海底教会项目的人。

应该说菲斯敏的脑袋不是那么正常。

菲斯敏这个名字是他后来给自己起的。他父母给他起的名字是德米特，姓氏是罗哈斯。

德米特十五岁的时候第一次住进了圣胡安医院，当时他并没有病例记录。这一切都是他的邻居尼尔森先生说的，他还补充说看到德米特经常爬上房顶。

德米特的病例最终在顿胡利多医院的医生报告中找到了，日期是2005年6月12日，报告是交给纳萨雷医院的。J博士在报告中写道："病人表现出精神运动性激越及侵略性倾向。应该有参加针对妄想、情感紊乱等方面的思觉失调心理治疗，但是缺乏家庭的支持，治疗不够持续，至少在顿胡利多医院是这样。另外，病人倦懒、不合作，医院无法取得关于他精神状况的可靠数据，无家庭支持，个人生活邋遢，卫生习惯很差，需要特殊照料（精神治疗机构）。"

顿胡利多医院还在病例中记录了一个事件，发生于2005年6月14日。

……我们尝试联系病人家属，但被拒绝了。病人家属完全不想知道任何关于病人的消息。我们联系了几家病人曾经住过的精神治疗机构（埃斯特雷拉、肯尼迪、圣克拉拉等），但显然病人在那些机构治

疗时，也已经很久没有得到过家人的关怀了。最终，病人被送去与其父母一起生活，但是他的父母拒绝承担这个责任。

医院的护士补充道，“第二天，病人打碎了安全通道的玻璃，还虐待几个护士。他当时很冷静，无动于衷”。

另一方面，由于警察介入了最后一次恶性事件，德米特在警察局的备案公开了，因为警察想确定更早之前的事件是否也应该介入调查。在一次采访中，德米特的邻居对警察表示，德米特的状况需要警察更频繁的关注，他们举证了德米特毁坏物品和其他一些令人不安的举动。德米特损坏物品的罚款一直都是由他父亲来支付的，日子久了，这个区的警察也能认得出他的父亲了。随着德米特暴力行为的升级，以及邻居们投诉的增加，警察们尽量避免把德米特带回警察局审问，而是把他铐在公园的围栏上。本来那个围栏是用来防止附近足球场的足球被踢出来，在那儿已经存在了好长时间，结果现在变成了邻居们嘲笑德米特的笑柄，而德米特除了咒骂警察也没有别的办法。

就在这时，那本书不知道怎么就落到了德米特手上。可以肯定的是，秋诺把书打印出来后一直在寻找编辑。

其中有一册是为托希尔印刷的，他是秋诺非常尊重的一名读者。这名建筑师并不像其他拿到手稿的读者，他并没有花太多时间在这本书上。托希尔在酒吧拿到书后就直接读了起来，当天晚上十二点他打电话给秋诺，请秋诺同意把这本三百页的书中花了大手笔描写的高塔建造成型。这座玻璃塔仿佛一只蜘蛛，从黑色凹陷的平面拔地而起。托希尔说，塔玻璃的构造应该要使吹过的风谱成一首永恒的歌，还应该把这首歌的乐谱附在书的第五章之后。

秋诺挂了电话。他的妻子走过来给了他一个吻。妻子把原本拿在手中的书稿放在一旁，仿佛阅读这些手稿给了她奔向丈夫的冲动。

秋诺一把揽住他美丽妻子的丰满的躯体，轻轻地爱抚她。一股黏稠的蓝色能量升起至房顶中央。秋诺紧紧抓住妻子的身体。妻子拉开秋诺裤子的襟门，之后她转过身去，撩起裙子，露出浑圆的臀部。秋诺进入的那一刻她不由地颤抖起来。做爱之后他们双双倒在了地上。

他们俩躺在地上，就快要这样睡着了，突然他们听到街上的爆炸声。这爆炸声挺奇怪，听上去就好像是从唱歌的牙缝中发出的。他们探出身去，看到一团昏暗的火光。这团火的存在好似是为了把周围的

一切都变成黑白色。一些人在火团周围起舞，但在警察到来时四散逃开。

这对望着窗外的夫妻完全不知道，那些扰乱公共秩序的疯子们都是秋诺的追随者：菲斯敏影印了秋诺的书，发给了他的一些朋友，他们都是菲斯敏住过多时的那家精神病院的病友。

秋诺一边想着他的书，想着托希尔想要建的错综复杂的高塔，一边打起瞌睡来。他的思绪把他领入了白日梦中，在梦中他回到了自己的童年，回到了他的青春。

以前秋诺写作总需要躲躲藏藏，以至于后来当他下决心要展示作品时，心中总感觉自己仍然藏着什么肮脏的东西。他虽然不确定藏着的东西是什么，但他很肯定确有此事。不过他倒也不怎么害怕这东西被人发现。

一天上午，秋诺正在修改文稿，另一个编辑打电话给他。这是一位辞书字典编辑，不知是谁把秋诺的手稿给了他。他说虽然他并不出版《秋诺之书》这类的作品，但他在其中看到很大的商业机会。他说如能以此手稿为基础出版一本《恶之词典》是最好不过的，可以当作心理学著作来读。他甚至还说他有一些关系，能请到当时还活着的翁贝托·埃科来写序言。

就这样，秋诺的第一本书出版了。

但是，之前编辑所承诺的埃科作序并没有实现，因为那位意大利学者认为这本书不是字典，而是一本情色杂志。不过迟疑了少许后，埃科补充说他还挺喜欢这书的。

编辑收到埃科回复的十分钟之后，秋诺最早的几名读者之一便自杀了。这名读者从菲斯敏手上拿到书，几个小时之内就快速把它看完了，对这位读者来说，这书似乎没有几页。他在写下评注之后便自杀了。他的评注与其说旨在解释缘由，不如说最终适得其反。他写道，小说里的蛇缠得他快要窒息了，所以他选择在蛇杀了他之前自我了断。

这件事被媒体曝光了，于是秋诺的书出了名。

正如那位辞书编辑所说，这本书果然很畅销，也正因为此，之后又发生了许多事情。

比如说，帕尔达的故事，那个在秋诺面前摔门而去的女孩儿。

“秋诺先生，非常感谢您接待我。我知道您一直忙着到处走穴，我总能在电视和杂志上看到您。”

帕尔达是一个非常迷人的女生，十六七岁的样子，有着让人印象深刻的嘴唇和恶魔般的双眸。

“非常感谢，是的，非常感谢……正如您所说，我的确是忙着到处走穴，所以我想请您，出于礼貌，尽量说得简短些吧。”

“我父亲在我三岁的时候就去世了，哦不，不是三岁，是五岁。我的母亲非常漂亮，如果您见过她，就会像是看见海的彼岸。凝视她能给人带来最原始的快乐。这种快乐就好似做了公主或者王子一般，我不骗您，先生。我的母亲非常美丽。美丽却贫穷。父亲去世不久我们就不得不搬进一栋颤巍巍的危楼，住在楼梯下面的小屋子里。在那里醉汉们强奸过我，清醒的人强奸过我的母亲，当然是要付钱的，而来往的路人强奸过我的弟弟。我们住的街区鱼龙混杂。我在那里变得坚强。这是事实。但我的母亲从未减少一丝美丽：她一直是我们中最闪光的那一个。如果您见过她，您就会知道，就好像看见海的彼岸一般。直达人心的美。和她在一起是种享受。她有一种直达人心的魅力。”

“我明白您说的，我相信您，我看见了，没问题。”

秋诺已经厌倦了疯疯癫癫的男女跑来跟他说书的事儿。帕尔达走过去，坐进扶手椅里，一双长到天际的腿交叠着。

“先生”，她继续说道，“我母亲很美丽但也很穷。有一回我们那鱼龙混杂的街区来了一辆豪华轿车，从车上下来一位有钱贵气的男子。那位男子应该有差不多七米高，有着英俊战士一般的面孔。他很英俊，很帅。这是真的，我为什么要否认呢？他让我难以自持地呻吟，真的，我得感谢他。”

“请继续，其实我应该说：请讲完您的故事，我还有很多事要做。”

“那个男人爱上了我的母亲，就像大家说的，彻底迷失在爱情中。由于没有别的办法，没有别的选择，我母亲回应了他的追求。不久之后我们都搬到那个男人的漂亮住所里了。”

“继续，请继续……”

“那个地方可真漂亮，两层高，大理石的楼梯……也许您已经猜

出后面的故事了。”

“巨大的大理石楼梯？”

“是的，大理石楼梯。”

“还有一个泳池。”

“是的，一个泳池，不过并不像您在书里描写的那个泳池，我是说，是像您书中写的那个一样，但如果是我来写的话，我就不会在一个泳池上着那么多笔墨。如您所写，我喜欢随时随地翻看时尚杂志，剪下我喜欢的模特的照片……”

“然后把它们贴在皮面的本子上。”

“拉马尔，我母亲的男友从意大利带回给我的本子。”

“是的，从罗马带回来的。”

“我不需要告诉您后面的故事：我的母亲死于美丽，我是这样想的。她死了，我们的生活又起波澜。一天晚上，拉马尔出现在我的房间，与我做爱。这么说吧，我们的故事就是从那天开始的。

“不久之后，我们一起去了诊所，他付了全部手术费。不需要我给您讲得更多了。那时我就变得与我母亲如出一辙了。我做了变性手术，一切都像您书里描写的一样。”

秋诺给女孩儿签了名，然后请她离开了。

没过多久，一只半人半狗的女婴出生了，一位科学家说这都是《秋诺之书》的错。这件事一直也没被搞清楚：女婴出生时披着美丽的狗毛，四条漂亮的狗腿，一张介于人类与野兽之间的脸。食生肉。

科学家编写了一本三百页的书，来解释《秋诺之书》是如何以化学方式影响了女婴的出生，以至于她生而如此。

秋诺开始猜测大家的反应。他接受了帕尔达的晚餐邀请。帕尔达带来了《秋诺之书》，并将她认为书中描画她命运的部分指出给秋诺看。

托希尔之塔高高耸立，是这座城市最高大的建筑物，那些错综交差的水晶玻璃谱出一首细腻的和谐之歌，但你很难听见：你需要爬上

第五十层，闭上眼睛，从小窗中纵身跃下。

在窗户下面，几只巨大的水晶山羊正在吃草，它们是建筑师从泰国带来的。一条铜河绕着高塔蜿蜒流淌，高塔大门口垂着粉红色的锦缎，迎接来往的人们。

（译者：黄思然）

Dim

他在等一辆公交车。晚上九点的街道上空无一人，很冷，开始下起了雨。站旁有一个Dim内衣的广告牌，红色的胸罩托着两个乳房。旁边是一款汤的广告。马路对面的超市正在打烊。

嘿，你好，一个声音说。

他转过身，但什么都没看到。只有公交站的昏暗和广告牌的光。

他又转过去看超市的百叶窗，把左手插进衣服口袋里。摸到了钥匙，数了数刚找给他的硬币。

喂，你聋吗？

他转过身。

你能把我从这儿拿出来吗？

是Dim广告上的那两个乳房。

来吧，不然这个晚上我会被冻死的。我受够了。

他走近广告牌，打量上面的乳房和胸罩，离得太近鼻子都快贴到灯箱板上了。

啊咿，你弄得我好痒！赶紧的，我好冷。

他直起身，把乳房背在身后，吃力地迈开步子。背上的重量压弯

了肩膀，视线都快被遮住了。他停到街边叫了一辆出租车。

他刚要把乳房放进车后备厢。

你疯了吗？精神病，你要把我关在这里面？

他朝后备厢里看了一眼，好像里面爬满了老鼠似的，乳房说得有道理。他把她们放在车后座上，自己坐在旁边。

去巴勒莫。

车子启程的时候雨已经下得很大了，小路上又多撑起了两三把伞。

很快，不到十五分钟就到了，他把乳房又重新背在身后，打开公寓的门，把她们放在了客厅的沙发上。

非常感谢，如果不是你我早就被冻死了。你这儿真漂亮。

你想开暖气吗？有点儿冷。

好，谢谢。

他把暖气的阀门打开，放上音乐，坐在了对面的沙发上。

亲爱的，过来，抱抱我！

他走近，轻轻地吻了下褐色的柔软肌肤。褪下红色的胸罩，一股甜蜜柔软的奶汁充满了他的嘴巴和喉咙。他放开嘴巴，乳汁从闭着的双唇中流出一滴。

他又吻了一次，脱光衣服，看着乳房。

我要怎么做？

他爬上矮桌，从两个圆丘中间进入。晃得太过猛烈，结束的时候桌子都掀翻了，他缴械一样瘫软在双峰上。

他挺着被乳汁灌得圆圆的肚皮，又吮吸了一会儿。把乳房提起来，拿到了床上。他躺在她们旁边，相拥入睡。

外面依然在下雨，客厅里还响着玛塔·桑切兹（Marta Sánchez）的音乐。

半夜，他醒了，抚摸着身边的同伴，又吮吸起来。他感觉到嘴里有一个冰凉的蛋。

是我们的孩子！继续吸。

从乳头中间探出一个蓝色的光秃秃的小脑袋。他用手指碰碰，把他往外拉。出来一个瘦瘦的小身体，一个大眼睛短胳膊的婴儿。

亲爱的，我们结婚吧！你过来，我们先睡会儿。

但他更想去洗个澡。刷牙的时候一直试图洗掉牛奶甜腻的味道。

亲爱的，你要把早餐给我拿到床上吗？

透过浴室，这声音听起来更刺耳。他关上门，听到乳房还在那头喊叫。水很热，他摸了摸自己的肚子。

从浴室出来，他看到乳房在给儿子喂奶。

你把早餐拿给我？

他在餐盘里放了一杯茶和几片面包，放在了床边。

我出去找几页纸写婚约，这就回来。说着关上了门。

他跑下楼，很快到了车站，乘上第一班车。手里提着一个袋子，里面装了几条男士内裤，三百比索，还有身份证。

（译者：刘皓）

另一个他

雅丝在特拉维夫的一个公车站认识了塞巴斯蒂安。她在差不多快要到站时看见了两个男孩：长发，全身上下戴着镯子和项链。他们正在用西班牙语交谈，以为周围没人能听懂。“法国女人，她们全都一个样。”其中一个说。学过一点西语的她回身答道：“不是所有人都一样，不是的。”他们三个开始聊天，然后发现雅丝和塞巴斯蒂安在特拉维夫的同一个大学读书，他学视听艺术，她学文学。

跟塞巴斯蒂安在一起的男孩是他的表弟尼科，他来法国度假。当公车快要到站时，尼科要了雅丝的电话。“我就住这里。”她说道，“这个星期五一起来吧，我组织了一场朋友聚会。”三天后，那两个阿根廷人出现了，穿着短裤、T恤和系带凉鞋，好像刚从海滩度假回来；其他人都穿得更加正式。

雅丝从下车的时候起就一直不停地想着塞巴斯蒂安，她想起有一次在学校走廊里碰到他，也许还有一次是在附近的酒吧。不过在学校相遇那次她记得更清楚。那天光线昏暗，时间很早，她看到了一个留着脏辫的高挑身影，那家伙手上还拿了个相机。他身上的某种东西吸引了她的注意，于是她转身，用目光追随。她一直在想他，直到那天的公车相遇。她觉得命运早已安排了一切。

雅丝带着一颗破碎的心从巴黎来到特拉维夫，因为她刚和在一起好几年的男友分手。那是她的初恋，她甚至不曾想过这段感情会终结，对于少年幻想失败的现实，她还没法坦然接受。

派对那天晚上，当看到塞巴斯蒂安穿着邋遢地出现，她突然变得紧张，开始用喝酒来保持镇定。她穿梭在客人之间，与每个人都交谈一小会儿，也跳一段舞，最后终于醉醺醺地走到他面前。

塞巴斯蒂安和尼科正在聊阿根廷摇滚乐，而她什么也听不懂，于是继续喝酒。接下来是另外的对话，她只是看着那个阿根廷人，感到昏昏欲睡。某个时刻，其他人在客厅里聊天跳舞，她来到厨房，与他单独在一起。他靠近她，双腿夹住她的整个身体，用力扯动她的白底红花连衣裙。他不说话，只是吻她。他猛地抓住她的腰，用力地吻，最后还是沉默地回了客厅。她全身仿佛过电一般，什么话也说不出来。她只希望派对尽快结束，好让他们独处。

当所有人都离开，他不征得同意就留下来了。刚关上门，他就拥抱了她，先是缓慢的，接着非常用力，然后吻她。他脱去了她的衬衣，开始吮吸她的乳头，接着双膝下跪，让她稍微抬起靠墙站立，舌头开始在双腿间摸索。

窗外已是清晨，春天留下了甜蜜明亮的色彩，光线从刚打开的窗户里透进来。他的双手在她身体上游走。他坐起来，打开她的腿，然后进入。他托着她，让她滑落；而她抓着他的背，仿佛要把这个阿根廷人塞进自己的身体里。然后他拔出身体，把她放在躺椅上，让她转身，重新进入，同时双手响亮地拍打着她娇嫩的屁股，仿佛那是送给他的一个奇迹。

接下来，她转过身，伸开双腿面向他。他伏在她身上，然后继续，没有用安全套。做爱时，她一边吮吸着他的手指，一边用手抚摸新男友的屁股，视线慢慢模糊。

然后她觉得累了，于是停下，一边哀求着一边咬着他的手指。于是他退出来，猛地躺在正午的阳光抚摸着的她的腹部上。

从那时起他们几乎天天形影不离。两人在学校碰面，然后与朋友们一起出去玩或是单独约会。她二十五岁，前所未有的美丽：小小的个子，一头黑色的卷发比动物的更有活力更强大，还有漂亮性感的脸庞。他比她大一岁，又高又壮。他对她说，毕业后自己想定居在马德里，因为尼科在那里有一个制片厂。雅丝对此感到恐惧：他甚至没有提到两人的关系就思考自己的离开，仿佛过不了多久这段关系就会破裂一般；也许他觉得他们怎么样都会在一起的，可能在西班牙，可能异地。这一切都折磨着她，但是那些幸福的时光如此浓郁，她便将不安抛诸脑后。

一天下午，雅丝从塞巴斯蒂安家出来，他们刚刚一起在网上买了几张度假的机票，还做了爱。接着在不到几个街区之处，她碰到了一个男孩：高个子，宽厚的肩膀，梳着脏辫……塞巴斯蒂安。

可是，她才在家里告别半裸的塞巴斯蒂安，他不可能已经换好了衣服还跑了两三个街区。她叫了他一声。那个人转过身拐进一个街角，最后消失在她的视线中。雅丝打了个寒战。那个男孩穿着黑色长风衣，她从没见过男友有这件衣服。她立刻转头回家，拼命敲着刚刚离开的那扇门：只穿了条内裤的塞巴斯蒂安打开门。

她走了进去，将自己埋进客厅正中央的沙发里。她看着他的眼睛，感觉到有什么奇怪的东西，突然她哭了起来。

几天后另一件相似的事情发生了：因为塞巴斯蒂安去郊区拍一部纪录片，所以雅丝独自前往一个派对。可是，她的男友却出现在跳舞的人群中。他穿着白色衬衣和蓝色牛仔裤，手里举着一个杯子。她向他靠近，看着他的眼睛，笨拙地对他喊了一声“喂”之类的话。那个人立刻转身，又一次像阴影一般地消失了。雅丝在整栋房子里找他，她一直在找，还拜托朋友们帮忙。他们虽然觉得她喝大了，但还是帮忙一起寻找。可是不管怎么样就是没找到。

她很紧张，于是请求一个朋友给塞巴斯蒂安打电话。朋友拨通了他的号码，把电话交给雅丝，他们交谈了一会儿，她几乎向男友问遍了各种问题。

雅丝感到很害怕，她不敢一个人在家里睡觉，于是就让一个同性恋好友来陪自己。

不管怎样，爱情继续着自己的轨迹。两人一起前往埃拉特的海滩度假。他们住在一个简朴的酒店里，他们的小房间面朝大海，有一瞬间他们觉得这三天都不会离开酒店半步。

第一个下午他们做爱，之后塞巴斯蒂安去前台要点东西，而此时，另一个他进来了，穿着黑色的衣服，坚定地朝她走去。他的眼神像发了疯一般，怀着怨恨般撕咬嘴唇。这时塞巴斯蒂安拿着几条浴巾和开瓶器进来。那人一跃藏进了窗帘里。

雅丝哭着大喊，用手指着他的藏身之处。迷茫的塞巴斯蒂安走过去一探究竟。她想说话，却只发出了沙哑的喊叫。他继续找，但什么也没看见。接着他走向女友并拥抱了她，她逐渐平静下来。

度假归来后，她突然想到了一些事：也许是她那非常邪恶的男友把这一切弄出来折磨自己的。虽然很艰难，但不论如何她必须承认没有其他的可能性了。他换衣服来吓唬她，他欺骗她。杀千刀的混蛋。

这个夜晚，当她已经得出上面的结论以后，就一直盯着他看。他的脸越来越畸形，越来越膨胀。他的目光变得令人不可捉摸。这家伙一定藏着什么秘密。

雅丝感觉自己的爱情被深深地伤害了。他走过来想给她一个吻，但她立刻逃得远远的。他来找她，结果两人在公寓里开启了一场追逐赛。

接下来的几天里，她既不回他的信息也不接他的电话。这男人一定是疯了才做那些事，她这样想。他们几乎两个星期不曾见面。

她去报案，但派出所的人冷漠应对。她的告发没有任何结果。一天，有人猛击她的房门：是塞巴斯蒂安。或是另一个他？想到这里，她惊恐地将门紧锁，把自己关在厕所里，随着敲门声瑟瑟发抖。敲门声停止后，她晕了过去。

雅丝醒来的时候已经是晚上了，她发现自己被裹在透明的塑料浴帘里。她开始抖动身体，但帘子紧紧地贴着她的皮肤。最后她用头撞向澡盆的瓷砖。她被划开了一道口子，几乎淹没在浴帘里自己的鲜血中。凌乱中她的衣服都掉了，她赤身裸体躺在走廊的血泊里，总算从帘子中解脱出来。

塞巴斯蒂安没有再出现。或者说，至少在雅丝从可怕的重病中康复的过程里，他没有再出现。

她在学校里认识了一个金发男孩。她选择了他，冷静地选择了他。一切看上去都还不赖。

直到那一天，她偶遇塞巴斯蒂安，更确切地说，是她看到他坐在一个酒吧里：他正在读书，面前放着一杯拿铁。她慢慢走过去，他停下来，抬头跟她打招呼。她坐下，两人开始闲聊，接着去吃晚饭，然后一起过夜。

Even
the most
mundane and
tedious daily
life is
unfathomable
like the sea.

最寻常、最单调的日常生活也如大海般深不见底。

李 娟

另一天，雅丝感觉自己被跟踪了。在她走向开往学校的公车站时，一扭头就看到了塞巴斯蒂安。她试着逃离或隐匿在人群中，最终却走到一堵墙边面对着他。他说自己也要搭同一班车，但是不去学校，会在几站前下车，为一部电影采访一个作家或诸如此类的事。他的声音从很远同时又从很近的地方传来，仿佛是在她的脑子里跟自己对话。两人一起上了车。她一路缄默，而他试图找个话题并拥抱她。

他在自己的站下了车，而她过了一站后也下车了。她穿过马路，上了相反方向的公车，到了塞巴斯蒂安的站就下来开始找他。偶然间，她发现他走进了附近的一座大楼。

她在楼对面的一棵树下等着，感觉快要暴露自己了。两个小时后塞巴斯蒂安出来了，从附近走过，没有看她一眼，径直走向车站。她跟着他。

后来，雅丝独自一人待在巴黎，总是想到那个下午：开始下雨了，她跟着他来到他家，敲门。他打开门让她进来。他们开始脱衣服，一起用一种甜杏仁味的沐浴露洗澡，一起埋进浴缸。他们开始在那里做爱。然后，雅丝看到了另一个他站在他们面前。

每一次——她已经独自在巴黎待了很长时间——闻到甜杏仁的香味，她就开始哭泣，无比绝望。

她还记得另一个对两人来说都很艰难的悲伤时刻：也是一天下午，那时候他们已经分手，他给她打电话请求帮助。他请雅丝来家里整理衣柜里的衣服。她同意了，半小时后就来到他家。他们几乎什么话也没说就进了房间，他坐在床上，而她开始叠衣服，把它们整理到最佳状态。极度悲伤、冰冷而机械的两人一边做爱，一边以哭泣作为告别。

他们在一起一整年，但对她而言，可能会持续一生，是她死前最后的念想。她用季节更替来看待这段关系：他们恰好在春天相识，开始时轻松愉悦，但结束时却是在阴暗寒冷的特拉维夫的冬天。

当然，从第一次、第一个下午开始，她就认为爱情能够永远，她坚信这一点。自从另一个他出现，她的想法就变了，无计可施。

他们分手后一次又一次给对方打电话，但他们都明白，这段关系

已经结束了。那是令人伤心的几个月。自从与塞巴斯蒂安分手，雅丝同时也和一群朋友渐行渐远，同样作别的还有一整段生活经历，以及她的青春岁月。

有一次她在巴黎看到了另一个塞巴斯蒂安，一直追着他走遍全城，直到最后他从她的视野里消失。不久后，她与一个比自己大十岁的人交往，但她一点也不爱他。她屈服了，与这人认识一年后就嫁给了他，两人一起搬到法国南部，然后她怀孕了。丈夫给了她很多钱，她不用再工作。除了照顾儿子，她开始制作精致的小玩偶，摆满位于法国南部的家：一些小的玩具娃娃，代表神话里的人或动物，有一些是她自己凭空想象的。

（译者：张欣宜）

妹妹

伊丽娜坐在浴盆边上剃私处的毛，此刻她想起了妹妹，便突然害怕起手中剃刀的锋利刀刃。妹妹塞西莉亚在后院种的花，几乎全都凋谢了。伊丽娜试图让它们重新生机盎然，可谁知却是徒劳。这些花儿先泛着肿瘤般的黄色，继而变深、变黑，直到枯萎，碎成灰烬。每每看到花盆土壤上残留的花痕，伊丽娜就毛骨悚然。因为这让她想起妹妹的尸骨和那遍体鳞伤的肉体。想到此，她的眼睛再次湿润红肿，却怎么也哭不出来。

时光如梭。

窗外的巴黎下着小雨，伊丽娜拧紧淋浴头。她再次看了看剃刀的刀刃，迅速结束阴部的剃毛工作。里托喜欢看她把私处剃得干干净净的，托塞尔也一样，就连最近结识的那个一脸流氓样儿的粗暴的黑人也喜欢看她的阴部“寸草不生”。

时隔数日，甚至已经过去好几个月，伊丽娜的桌子上仍然摆放着那张报纸，被遮盖的部分正是报道她死去妹妹谋杀案的专栏。每次看到它，伊丽娜就脊背发凉、悲伤袭来，如同被麻痹一样长久呆立。但不知什么原因，她不甘心扔掉那张报纸，她觉得自己再也振作不起来了。

她像往常一样扎了印第安人的辫子，不自觉地又想起妹妹，这时她才发现自己如此深爱着妹妹。也正是此时，她才完全意识到妹妹已经死了。

她一丝不挂地躺下，手捧着《自由》杂志，封面是里托的画作：金字塔和小孩。她带着对画面的遐想进入梦乡，梦境很美。

然而，她半夜突然惊醒，感觉腹部一阵刺痛，想呕吐。

还不等她起身去洗手间，胃里就翻江倒海般涌动，如同污水满溢的下水管道泛出一股水流，瞬间喷向墙壁、洒满床单。真是一场灾难！然而，伊丽娜并没有起身，而是继续倒头大睡。她很快又进入梦乡，再次梦见里托画笔下那些闪耀的金字塔，吞噬着沙漠……

次日，伊丽娜做了孕检，她怀孕了。可她并不清楚孩子是谁的，或许是里托的，这最有可能。或许是托塞尔的，又或许是那个黑人还是别的什么人的。那天，她没去上班，仔细思考是去做人流还是留下孩子。这两个选择不停地在她发热的大脑中徘徊，哪一个才是正确的选择呢？

最终，她决定留下孩子。此时，她感到自己的肚子开始发胀，她温柔地抚摸着它，像是很久都没有体验过的感觉。

晚上，她约了里托、托塞尔和一个金发女郎，她告诉他们自己怀孕了，而且决定要生下这个孩子。

“跟随你的心选择吧”，托塞尔说。

里托倒是问了她几个问题，饭菜被端了上来，里托继续问她。

那夜，伊丽娜独自一人回家，她拒绝了托塞尔的邀请。

她渐渐地过上了一种新的生活，肚子也日益凸显，已经有了孕妇的样子。

有时，当她做爱，会有一种前所未有的强烈的感觉，一种像是要谋杀对方的力量涌上身体，恨不得扑倒情人，直到全然释放自己的情绪。

日子一天天过去，她有时会问自己，这种现象是不是太过正常，是不是男人都不愿意向女人主动承认那是自己的孩子，并放弃任何做爸爸的可能性。她想到里托，想象着她的孩子有可能遗传到这个有教

养、有情调的艺术家的某些特质就稍显安慰，尽管她还不是很喜欢他的鼻子……而托塞尔则更英俊一些，棱角分明的下巴、清澈透明的双眸和让人坚定安稳的笑容……而且托塞尔也是名艺术家，或许还是继勒·柯布西耶之后法国最伟大的建筑师。至于那个粗暴的黑人，她甚至不知道他是做什么的。

又过去了几个月……

伊丽娜在她的房间里为将要出生的孩子划出了一个小角落。医院体检测出是个女孩。这样的话，伊丽娜便开始谋划着给孩子取名，却迟迟没能想出一个满意的名字，便将起名的事暂时拖后。

伊丽娜时而感到巨大的欢乐和愉悦，甚至会独自起舞。

但有时她又感到深深的悲伤，恨不得抓起铁锹把自己活埋在死去的妹妹的身旁。

想起妹妹，她就想起那些常常感到的孤独时刻。

想起妹妹那可怕的死亡，她意识到自己在那起谋杀案之后陷入的处境，仿佛自己生命的步伐加快了，如同飞快的螺旋式上升……

分娩的前几周，伊丽娜正是在这样无助的孤独中度过的……

在那些天气燥热的日子里，伊丽娜却变得比以往更加漂亮，风姿绰约；仿佛孤独和孕育给她平添更多色彩和活力，令她光彩照人。

生产的日子终于到来，伊丽娜最终决定让里托和一个叫布鲁斯娅的女友陪伴在她身旁。持续两天，她遭受着腹部痉挛式的疼痛，任何药物都没法缓解这一症状。

一大清早，里托就开着自己那辆贴满保护膜的黑色奥迪出现了，随后布鲁斯娅也到了。

他们有充足的时间在伊丽娜的公寓吃早饭，然后镇定自若地一同离开。

分娩的过程很紧张，里托和布鲁斯娅握着伊丽娜的手，给她倒水，让她服用镇静剂，因为她疼得厉害。她服用了一种名叫Dolantina的药物后便很快安静下来，里托曾用Dolantina的名字为自己创作的歌剧剧本中的人物命名，这时他突然想起自己的工作，但他很快又指责自己，意识到在这样的场合和时刻想起工作和自己是多么不合时宜。

在产房度过的那个早上，对于伊丽娜来说再可怕不过了，因为她忍受着持续的腹部痉挛，几乎喘不上气。镇静剂让她的身体失去了知觉，有时她又觉得自己忍受不住了，她紧闭双眼、咬紧牙关。当她稍稍神志清醒时，就请求医生给她注射麻醉剂，但医生说，在宫开前注射麻醉剂是不顶用的。

当伊丽娜开始破水，护士便将她推入产房。她的子宫口逐渐打开，就到了给她注射麻醉剂的时候了。

里托和布鲁斯娅跟进了产房，这个音乐家上前握住产妇的手，而她的女友则抚摸着她凌乱的头发，用纸巾擦拭她额头的汗水。

婴儿的头部露了出来，它似乎狠命地撕扯着产妇会阴的皮肤，让她感到自己快要燃烧起来，如同正在装卸世界上最大的西瓜，却突然卡住了一样。

“使劲用力，用力！放松！对，放松！”一个穿着蓝大褂的男医生在一旁喊着。

接下来发生的事让所有人目瞪口呆……那个巨大的婴儿头上布满深深的疤痕，还明显地长着长发。当婴儿的头完全出来后，里托和布鲁斯娅认出了她……医生紧接着抓住婴儿的肩膀、胳膊和躯干一点点将她拽出，经过一阵强烈的挣扎后，一个女孩的身体掉落在地上。她梳理了一下头发，睁开眼睛，摸了摸疤痕累累、黏黏糊糊的身体便停歇下来。她身穿蓝色连衣裙，赤脚站立。伊丽娜赶忙从床上坐起身，盯着女孩的眼睛，叫了一声：“塞西莉亚”。

伊丽娜张开怀抱，妹妹上前抱住了她。

那晚，她们二人睡在了伊丽娜的公寓，没有睡在那个女主人用玫瑰花装点的角落。她们中的一个睡在卧室的大床上，而另一个则睡在客厅的沙发上。

秀水街的人造女友

秀水街市场，就像所有游客知道的一样，你可以在其中找到所有要找的东西，但都是假货。秀水市场就像一个收藏假货的大玻璃柜，虽然没人乐意买假货，但这个地方还是拥挤着外国人，他们或多或少

地被那些精明的北京卖家骗着买东西。

几天前我和我的朋友小王路过那里，一个店铺里的海报引起了我的兴趣：出售廉价女朋友。我问小王这是怎么回事。

如果你愿意要个妞，我可以找人为你生产出来。

不用他们说我都知道又是假货。

我在这个城市度过了充满好奇的一周，突然想到有个人造女友也许是件好事，但三思而后行，我到晚上都没有行动。

不过第二天早上，我打电话给小王让他陪我一起去。

到了那儿以后还是原来那个老头。我们走上前去，他冲我们微微一笑，然后问我从哪儿来。我们用英语谈买卖。

“好，我想来一个。”

“怎么就一个？”

“嗯，就这么一个小要求。”

“没问题。”

“头发红一些，绿眼睛的。”

我没注意到自己说这些话时流露出相当色的表情。老头开始把弄一个看起来像是做意大利面的机器。我真的在想机器的滚轴中会冲压出一个丫头来。

还有什么要求？

我很兴奋，又跟他补充说了一些性格特点和其他的体形特征。老头一直顾着机器。我付了七百元人民币，拿了张小票准备过三天取成品。我上班走路时都要走胡同，就是夜里两三点钟，我也要到小铺子那儿看看。

我期盼的星期四终于到了。铺子里面是另外一个商贩，他看了我的小票，然后从后面一扇隐蔽的门出去进了仓库。他推回一个装有箱子的木车。我扯开这个纸箱子，看见了做好的女朋友。我撕开了上面保护她的塑料袋子，里面的小姑娘冲我一笑。

你好，我叫贝龙尼卡。说着她亲了我脸颊一下。

我们坐地铁，在前门下车逛街。我们沿着故宫遛，一直走到国家大剧院。我们坐在环绕大剧院的一张长凳上。我长久地注视着她。就是我要找的她。我们聊天时，有时她不是口音有问题，就是忘了作为女友她本应知道的事情。拉她手时我感到她有点不想这样，我不明白为什么。

“怎么了？”

“没什么，没什么。”

我想搂她，准备闭上自己的眼睛好好享受，但她头靠着我的胸时，右胳膊掉了，人还在瞅着地下。从她的胳膊断裂处掉下彩线和纸屑。

几分钟前我还想是不是该带她去开房了，但现在我只想撒腿就跑。

“我们走吧。”

“啊？不，我要待在这儿。”

我把她拦腰抱起，一点都不重。我坐了回秀水的地铁，把她放在市场对面的小道上。我回了旅馆，连头都没回，无论怎样他们都不会退我钱的。

巴西

我有两年没回阿根廷了。最后一次旅行大概是到北京或者某个巴黎附近的欧洲国家。即使有时一年回去一次也感觉很频繁，我的朋友会问我：“你怎么又回来了？”但两年时间仍然算久了，于是，当我刚刚有了稍长的假期，便订了回阿根廷的航班。我付了八百欧元的机票钱，从巴黎到马德里，再从马德里到布宜诺斯艾利斯。然而，要从布宜诺斯艾利斯到科尔多瓦和家人团聚，我还需要另一段旅程。

出发前的日子并不那么愉快，我有很多事情要处理，并预感到接下来在阿根廷的一个月，将如白驹过隙，又或者度日如年。但不管怎

样，可能会很痛苦，也可能会为自己当初离开祖国而后悔、内疚。

我暂别临时租住的公寓，将所有东西放入箱子打包。“被东西束缚是不明智的，”我的堂兄曾神秘地感慨道，“人类会成为东西的奴隶。”而我并没有被束缚住，正如我所言，我将所有的东西都装进了我留在公寓的箱子里，占据着这个我还要回来、也是我现在正在写作的地方。

我在电脑旁放了一小杯加冰的licor de dulce de leche——甜奶酒，一种我常常会从阿根廷带来的酒。我很想称它为“阿根廷酒”，但是现在，我却没有那股热情再使用这个彰显国家的形容词了，因为我害怕。

某个周二的下午七点，我登上了飞机。女友发来一条让我悲伤的短信：“写这些我感觉自己是个傻瓜，傻到要问你‘你为什么不带我和你一起走？’我不懂，如果对你而言，我有你说得那么特别，那你为什么不尽你所能让我们一起旅行？”啊！我该多么想让你和我一起旅行！你肯定会在我失去理智的时候帮助我……但我总是这样，总是和身边最亲近的人保持距离，直到失去他们。可是，你会在我逗留巴西的时候帮助我吗？谁会知道？恐怕没有人愿意照顾一个疯子。

带着这条短信，我忧伤地登上飞机，脑海里不停地浮现那令人沉重的文字。乘务员递上一个难吃的三明治。我本想在笔记本上写点儿东西，却发现能想到的都是些不连贯的语句。因为没法构思情节或书写片段，我便打消了写作的念头。我开始给女友写信：“现在，我坐在飞机上，刚刚看到你的短信。”博尔赫斯说过，爱上一个人就像是创造一种宗教，而那种宗教所信奉的神是靠不住的，我在信中反复书写这句话。此时，女友似乎变成了某个女神（她不在身边时，我总有这样的感觉）。我给她讲述飞机上的事情，在前往马德里的途中，我一直在回复登机前收到的她的那条短信。

在马德里候机的两个小时中，我写信的速度近乎疯狂。我想用铅笔穿透纸张，想用纸张穿透她的内心。我寻找着最完美的词句、最恰当的组合……入夜了，我们也该启程了。

我在读塞萨尔·艾拉的《瓦拉摩》，一本我从所住街区的图书馆借到的西班牙文版的书。艾拉是我特别喜欢带到飞机上阅读的作家，因为他总是让我在任何情况下都有愉悦的心情：无论是延误、骚乱，还是让人生厌的邻座。我总能翻开书，体验着这位来自布林格莱斯的作家文字中的旋律，我时常沉浸其中，忘了周遭。

我随身还带了一本马丁·卡巴洛斯的书，因为我要给法国一家出版社写篇书评……我突然想起，应该在出发前归还这本书，那么我是否应该在马德里把它邮寄回去？我正想着，又该出发了，看来没有这个时间。

我所乘坐的航班真是糟糕透顶，刚刚起飞，那些告知乘客飞行路线的脏兮兮的电视屏幕就全部熄灭了。我身旁坐着两个碰巧都在电话客服中心工作的青年，他们兴奋地一致认为，来自同一个地方、从事相同工作的两个人在这里相遇，是一种缘分（事实上，我却觉得这种工作是拉美年轻人找不到好工作时最容易也最常见的谋生出路）。“马德里哪家夜店最好？”“布拉格没什么夜生活。”他们玩遍了整个欧洲，满脑子都是些愚蠢的想法。他们中的一个在一家航空公司的电话客服部工作，经常出售一些便宜得离谱的机票，另一个在信用卡公司的电话客服部上班。

我停下手中书写的信，此时已不知道是爱着还是恨着它的收件人。各种语句在脑子里乱作一团，让我头疼欲裂。熄灯了，两个年轻人却拉上了手。

当我睁开眼睛的时候，飞机已经到达了目的地。其他人开始收拾行李，两个青年变成了幸福的情侣。我猜想，当那个女孩回到她北区的公寓，一定会给女伴们兴奋地打电话汇报，说她认识了一个也在电话客服中心工作的男孩。她会告诉她们，他很帅，虽然事实并非如此，然后给她们讲述她在布拉格的旅行，以及到圣海纳罗·贝苏威亚诺看望了她爷爷的几个兄弟这段经历。但重点还是聊这个飞机上遇见的深色头发、身穿印有滚石乐队汗衫的男孩（我估计他是不会听滚石的，坦白地说，我也不会）。

而他则会告诉他的哥们儿，他认识了一个金发女郎，准备周末睡了她。无非这样。他还会给她的家人带去一瓶西班牙里奥哈的红酒。

我走下飞机，外面酷热。所有的机场都是一个样，穿着蓝色制服的空姐和头戴蓝色帽子的男空乘员在身边穿梭，旅客们提着各式各样的行李箱。身旁，一个女孩儿对着电话哭泣，她好像贴在了话筒上，仔细看看，她长得很美。我应该上前和她搭讪，安慰她，在大楼的一处堆满黄色塑料桌子的地方和她攀谈。我们会聊起她在非洲看到的大象（她身穿印有肯尼亚字样的T恤衫），聊到男友如何忘记了她。她男友为什么生气？是因为她孑然一身去了这么远的地方旅游吗？近距离观看大象会有什么感觉？被一个来自巴勒莫的男孩甩掉又是什么感觉？

多漂亮的衬衫！黑色衬衫上印有黄色的字母，紧贴胸部，两袖宽松……

女孩长着一双中国人那样细长的绿色的眼睛，她有些东方人的气质。泪水在眼中打转，水平漫延、横向流出，在睫毛上停留片刻，继而顺势滑下脸庞。她也有点非洲女人的感觉，坚硬的骨骼、棱角分明。我应该告诉她这些，但某些事情让我分散了注意力……“欢迎来到里约热内卢加利昂机场”，广播播送着。我仔细地听，那句话重复了好几遍。我不敢相信，于是走到大屏幕下，看到上面赫然写着：巴西。

什么？是巴西而不是阿根廷？我怎么会坐错了飞机？我是怎么通过各种安检和检查，错误地来到了巴西？我赶紧转过身，那个身穿肯尼亚T恤衫的女孩已经不见了。

有那么一刻，我还在回想她那双绿色的中国式的眼睛，她是巴西人吗？不，她分明长着布宜诺斯艾利斯人的脸，而她男友的态度和做法也很有阿根廷特色——让一个女孩在电话的另一头哭泣。

我突然发现自己陷入了窘境，于是赶紧走到目之所及的第一个航空公司窗口，询问下一趟去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航班，然后赶上从那儿发往科尔多瓦的大巴，这样费用才最划算。

布宜诺斯艾利斯？

是的，劳驾。

她盯了电脑屏幕好长时间，我注意到她属于那种美艳的金发巴西女郎，她们个头儿高大，似乎世界和她们相比都显小了。我望着她身后的那扇门，思忖着怎么能够穿过它。我注视着……她告诉我，没有去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航班。

不可能。

很抱歉，先生。我们公司的航班没有去什么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航线。

她以嘲弄的语气念出那座城市的名字，我以为是因为这个名字唤起了我们两国在足球事业上的竞争意识，才让人听起来别扭。

我来到伊比利亚公司柜台。

下一班前往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航班是什么时候？

布宜诺斯艾利斯？

对。

又是几分钟盯着屏幕。

没有，我们没有去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航班……那个，布宜诺斯艾利斯怎么拼写？

就像发音一样。布…宜…诺…斯…

好。

然后是艾…利…斯，“空气”。

没有，我们没有航班。这个城市在哪里？

在中国（我故意说了一个人人皆知的遥远的中国）。

哦不，我们没有去这座中国城市的航班。

多么无知的女孩！这家公司早该炒了她鱿鱼，应该在她还没有开始工作之前就把她炒了！

我来到法航柜台，却得到相同的回答，还是没有去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航班。好吧，现在没有，那么明天？后天？再往后，应该有吧？没有，没有任何一个航班，从来没有去一个叫作“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地方的航班。我还是坚持，但他们甚至不知道什么是阿根廷。我又连续询问了三个女职员，都得到同样的答复。

无奈，我在一家名叫巴拉·德·帝胡卡的酒店住下，房间很小，中间有张小床，床对面挂着一张“九八巴西队”的照片，我想着罗纳尔多进入梦乡。他剃了一个很奇怪的发型，脸上挂着大大的笑容。一个朋友曾经告诉我，和其他人种相比，印欧混血有一个问题，就是他们长了白人的牙床和黑人的牙齿，导致有时齿缝空间不足。

可是谁说罗纳尔多是印欧混血了？

次日清晨，我睁开眼，首先映入眼帘的就是罗纳尔多那张脸。我又和酒店服务员交谈起来，她仍然不知道什么是阿根廷。

我再次来到伊比利亚公司柜台，这次特意挑选了一个主柜台。可是那里的人也不知道布宜诺斯艾利斯是个什么东西。于是，我掏出一张地图，发现这里所有巴塔哥尼亚地区都成了智利，智利上面是巴西，而原本应该是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地方，却出现了一个叫作布宜诺斯艾霍斯的城市，那是桑巴舞的发源地，人们吃着“腓秀雅杂”这道巴西国菜，载歌载舞庆祝狂欢节。

我回到酒店继续验证。我找到艾拉的书，但一看到封皮，便立马感到情况更糟糕了：塞萨尔·艾拉，作家，1955年出身于巴西的布林格霍斯。代表作《我如何变成修女》、《长谈》和《巴西光芒》。

天啊，我该怎么办呢？

我立即打电话给酒店前台。

您知道马拉多纳吗？

当然了，史上最好的球星。

她认为马拉多纳是巴西人。我差点想用电话线勒死那个接线员，虽然我们隔着两层楼。

阿根廷会不会真的不存在？或者从来就没有存在过？我看了看我的护照，发现我成了巴西人，此时也不觉得惊奇了。

智利和巴西用了什么阴谋诡计将阿根廷从地图上抹掉了？而且他们的行动如此迅速，因为在我踏上旅程、登上飞机前，这个国家还是存在的。我还和我的朋友们谈论了阿根廷，还讨论了女总统克里斯蒂娜·基什内尔呢。

可是现在竟然没有人知道她。

我尝试着去和科尔多瓦的家人通话，可是所有拨出的号码都显示错误，这些号码根本不存在。

我绝望至极。当我再次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躺在一家医院里，周围的人告诉我说我疯了，说我在蓄意编造一个不存在的国家，以便逃离自己内心的困顿。我竟然被他们绑在了病榻上！

一切都是白色：床单、衣服、窗子、墙壁、助理和精神病专家的白大褂，满眼皆白。

巴西人和智利人，他们和谁组成了联盟，将一个国家从世界版图上消除了？谁出卖了我们？英国人永久地占据了马尔维纳斯群岛了吗？

可是，倘若真是这样……我那本书的封皮又是怎么被换掉的？也是巴西人干的吗？

卡巴洛斯书里的文字也被改动了。

我脑海中对阿根廷有千万种记忆，我个性的塑造源自某一个地方、某一个时代，而这一切却突然消失了。

又或者我真的疯了，阿根廷这个国家真的从来没有存在过。是我自己幻想出来了一切：探戈歌王卡洛斯·加德尔、阿根廷的国旗、阿根廷人的语音语调。而事实上，这些全都没有存在过。

卧床休息三天后，我在一个医生的监护下外出透风。我被告知每周必须去疗养院治疗两次。

庆幸的是，我尚且保留着我在法国的身份证（阿根廷比索变成了巴西雷亚尔，圣马丁的脸也发生了变化，更像是理了发的罗纳尔多），我买了回巴黎的机票。

是周三的航班。我不清楚从这里到巴黎需要多长时间，两地距离又是多远。我尝试着在网上搜索，还是查不出阿根廷这个词，只有一个叫作阿尔布尔盖尔盖的网站上显示，“阿根廷”是一种洗涤剂。

之后，我独自一人坐在一家酒吧，翻看当天的报纸，隐约看到了“阿根廷”这三个字，然而当我再次翻到那一页时，这几个字却消失了。

我回酒店休息，次日起飞。前台的女服务生有些生气地看着我，能理解，我当时没有结账就不辞而别，还把我所有的东西落在房间。我尝试着向她解释我被送进了医院，但她似乎听不进去，只想着让我快些结账，于是我立刻付了欧元。

我在科尔多瓦的朋友呢？他们现在也变成巴西人了吗？我恨不得赶紧天亮，然后返回巴黎，返回那个自从我离开阿根廷后，已经居住了四年的地方。

在回巴黎的航班上，身旁换了一对退休老人。旅途很漫长，我无法入睡，被各种对我祖国的记忆搅扰。我该怎么办？我可以继续在巴

黎生活，找到号码后打给现在居住在巴西的我的家人。如果他们也否认阿根廷的存在，那么我就认输，就告诉自己一切都是我的凭空想象，然后忘记一切，重新生活。

早上十点，飞机抵达巴黎戴高乐机场。外面寒风凛冽。我乘坐地铁，换乘一号线，在巴士底狱站下车。我拖着行李一直走到波平库尔大街。

我所租住的公寓十分精致、漂亮，有一个小巧玲珑的房间和一个餐厅会客间，在巴黎这也算是奢侈了。

我又看了一眼艾拉的书皮封面：阿根廷作家，1955年出生于布林格莱斯。这又是怎么回事？

我将电话拨打到科尔多瓦，尽管那里现在还是凌晨五点，一样未变的号码，这次竟然拨通了。怎么搞的？时间太早，那边的人还处于半睡眠状态，能否听清楚我的话呢？我给他们讲述了发生的一切。

“我不信。”妈妈说，“你都两年没有回来了，这次又让我们在机场白等一场。”

我挂断电话，再次在谷歌搜索，这次阿根廷又重新出现了。这周都发生了什么？我是在哪里度过的？这些日子，阿根廷飘去了哪里？

我的女友不停地抱怨我，说我从阿根廷回来却什么东西都没给她带，她曾央求我带些当地的甜点。

昨晚，我看了一场阿根廷对战智利的球赛，我们以四比零胜出，伊瓜因进了三个球，梅西进了一个。我再次给家人打电话，为了确认他们是否也同样兴奋，最重要的是确认他们是否存在，“吉耶尔莫，你疯了！”对话结束后，妈妈这么说。

（译者：孟夏韵）

评论

灰心愁闷的人，默默忍从的人，无尽等待的人，脆弱易碎的人，徒然梦醒而因循依旧的人，空谈工作而幻想未来的人，穷途末路依然挥霍善感的人，说出真理而无力实现的人……

良心的交响乐

关于契诃夫及其剧作

撰文　李静

"我被您的戏揉皱了"

1898年，三十岁的高尔基给素不相识、大他八岁的契诃夫（1860—1904）写信倾诉衷肠："前不久我看了《万尼亚舅舅》，哭了，哭得像个女人，尽管我远不是个有善德的人。回到家里，惘然若失，被您的戏揉皱了，给您写了封长信，但又撕掉了……我看着这些剧中人物，感觉好像有一把很钝的锯子在来回锯我。它的锯齿直达我的心窝，我心紧缩着，呻吟着……"，"在这里，现实主义被提升到了激动人心、深思熟虑的象征……别的戏剧不能把人从具体生活抽象到哲学概括，您的戏剧能做到这一点"。

在戏的结尾，看着辛劳孤独的索尼娅祈祷般地劝慰心如死灰的万尼亚舅舅，我也忍不住像并不喜欢的高尔基那样哭了起来，并为他曾那样写信给契诃夫而喜欢了那样的他。我深深感到，自己也被这部戏无可救药地"揉皱"了：

万尼亚舅舅，我们要活下去，我们要度过一连串漫长的夜晚；我们要耐心地承受命运给予我们的考验；无论是现在还是在年老之后，我们都要不知疲倦地为别人劳作；而当我们的日子到了尽头，我们便平静地死去，我们会在另一个世界里说，我们悲伤过，我们哭泣过，我们曾经很痛苦，这样，上帝便会怜悯我们。舅舅，亲爱的舅舅，我们将会看到光明而美丽的生活，我们会很高兴，我们会怀着柔情与微笑回顾我们今天的不幸，我们要休息……我们要休息！我们将会听到天使的声音，我们将会看到镶着宝石的天空，我们会看到，所有这些人间的罪恶，所有我们的痛苦，都会淹没在充满全世界的慈爱之中，我们的生活会变得安宁、温柔，变得像轻吻一样的甜蜜……你不曾知道在自己的生活中有过欢乐，但你等一等，万尼亚舅舅，你等一等……我们要休息……我们要休息！（童道明译）

很久以来，汉语读者对小说家契诃夫耳熟能详，对剧作家契诃夫则不甚了了。人们兴奋地谈论雷蒙德·卡佛、村上春树们对他的钟情，但此钟情似乎不包含他的戏剧。这个致命地影响了曹禺和焦菊隐戏剧

观念的俄罗斯人，这位在“古希腊戏剧时代——莎士比亚戏剧时代——契诃夫戏剧时代”的西方戏剧史分期中，让戏剧真正步入现代时期的剧作家，这位至今依然被西方剧作家和电影作者不断咀嚼、师法和改编的戏剧巨人，焦菊隐早在1943年就如此介绍他：“在他的天才成熟、世界观通彻的时候，他开始写剧本……小说是他通往创造之极峰的过程，只有他的戏剧是最高的成就。”但这不妨碍我们继续忽视他的剧作。理由是：我们缺少戏剧生活。

这种境况随着契诃夫的一个个纪念日在慢慢扭转。2004年契诃夫逝世100周年，中国国家话剧院举办了“永远的契诃夫”戏剧演出季，当时不少记者问“为啥要给一个小说家搞戏剧季”，等看完受邀的五部戏，这个问题就永远地消失了，一个共识取而代之：不但契诃夫的戏剧是永恒的，连根据他的小说改编的戏剧也会是永恒的。其中以色列戏剧家哈诺奇·列文根据契诃夫三短篇《希洛德的小提琴》、《苦恼》和《在峡谷里》编剧、导演的《安魂曲》最令话剧迷痴狂——以本人为例，就去剧场看了三回，剧本读了十遍，肠断数节，夜不能寐。

2014年契诃夫逝世110周年，上海译文出版社首次推出了译笔精良的《契诃夫戏剧全集》，分四册出版：李健吾译的《契诃夫独幕剧集》，焦菊隐译的《伊凡诺夫·海鸥》和《万尼亚舅舅·三姊妹·樱桃园》，以及童道明译的《没有父亲的人·林妖》。2015年1月至2月，除了先有《万尼亚舅舅》在首都剧场上演，后有童道明编剧、杨申导演、以契诃夫恋情为题材的《爱恋·契诃夫》在中国国家话剧院小剧场上演之外，商务印书馆还出版了童道明编、译、著的《可爱的契诃夫——契诃夫书信赏读》，恳挚精约地呈现契诃夫其人和他的戏剧生活。一时间，微信公众号上出现了大量的契诃夫台词、契诃夫评介、契诃夫演出剧评，其中一个标题深得我心：“我们欠契诃夫一句感谢”。

取道“中庸”的特立独行

安东·巴甫洛维奇·契诃夫的戏剧生涯远不像他写小说那么顺利。这位二十八岁获得普希金奖的小说家，十七八岁就写出了首部无标题四幕剧，然而大哥的严厉痛贬，使他将其雪藏终生——不知何时誊抄的手稿于1923年，在他妹妹玛丽雅·契诃娃的银行保险柜里被发现，编辑将其定名为《没有父亲的人》，作为遗作发表。人们认为此剧的誊抄工作可能断续若干年，已非当初他的大哥亚历山大·契诃夫所见的

面貌，其长度相当于一部长篇小说，全部演出下来，不含幕间休息需要八个多小时，惊人的深刻、成熟、一往无前，是他后来所有剧作的“发源地和出海口”；20世纪下半叶，该剧以《普拉东诺夫》之名热演于欧洲各大剧院。1887年，他的第二部剧作《伊凡诺夫》（契诃夫称其为“戏剧处女作”）在莫斯科首演，获得了小小成功，影响平平。1896年，《海鸥》在彼得堡首演，遭遇惨败，给他烙下终生难愈的耻辱创伤：“剧场里呼吸着侮蔑，空气受着恨的压榨。而我呢，遵着物理学定律，就像炸弹似的飞离了彼得堡”，“即或我活到七百岁，也永远不再写戏，永远不再叫这些戏上演了”（契诃夫致聂米罗维奇-丹钦科的信）。1898年，《海鸥》由斯坦尼斯拉夫斯基和聂米罗维奇-丹钦科以全新的美学执导，在新成立的莫斯科艺术剧院首演，获得巨大成功，自此契诃夫的剧作才大放异彩。但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年，写最后的剧本《樱桃园》时，他仍感到：“写剧本真是一件过于庞大的工作，它使我恐惧，我简直无能为力。”（契诃夫1903年10月致妻子、莫斯科艺术剧院女演员奥尔加·克尼碧尔的信）

如此痛苦，为什么还要写戏呢？法国作家亨利·特罗亚的分析很有道理：“戏剧艺术使他能和公众保持直接的，几乎是血肉的联系。他认为戏剧创作是一种力的较量，一方是隐藏在人物后面的作者，另一方是观众……这是一场争取人们心灵的搏斗，思想的共鸣将充满整个大厅，这比小说家孤独地关在书房里所能体会到的难以捉摸的快乐更加令人心醉。”

但是这场“争取人们心灵的搏斗”因契诃夫剧作难以捕捉的标新立异，“共鸣”来得异常漫长和艰难。以托尔斯泰为例，这位文学巨匠无保留地称赞写小说的契诃夫是“用散文写作的普希金”，但始终对他的戏剧不以为然：“莎士比亚的戏写得够糟了，你的戏比他的还要糟。”（关于托翁恶评莎士比亚和贝多芬，柴可夫斯基是这样看的：“他在滥用一个伟人的权力。”），“你笔下的那些主人公，你想把他们带到何处去呢？他们躺在沙发上，待在堆放杂物的房间里，这样来来去去”。托翁的批评具有代表性，也传神地概括了契诃夫剧作的基本样貌——静态内向的非戏剧化戏剧。在惯用外部冲突构造戏剧性的19世纪戏剧人看来，契诃夫属于不会写戏、不知所云、不讲趣味的剧作家。直到20世纪60年代，他才被追认为现代派戏剧的源头，其最著名的继承人是萨缪尔·贝克特和哈罗德·品特。

契诃夫剧作的认知过程之所以如此漫长，乃因为它们是些穿着改良旧衣的特立独行者，不似奇装异服的现代主义作品那样易于辨识。契诃夫本人就是所有意义上的改良主义者而非革命者——从政治态度、精神信仰到艺术实践。

政治上，契诃夫处于保守主义和激进主义的中间地带，认为救国之路在于让沙皇政权缓慢地变为开明的自由主义。他既不赞成沙俄政府的暴力统治和言论管控（一个著名的例子是：1902年，为了声援被剥夺科学院荣誉院士称号的高尔基，他主动辞去了自己的科学院荣誉院士称号），又不赞成高尔基彻底颠覆社会秩序的无产阶级革命主张（他致信高尔基谈论俄罗斯民族性："他们的心理状态像狗一样，如果你打它，它就哀嚎乞怜，钻进狗窝，如果你亲它，它就躺在地上，四脚朝天，摇尾献媚"，这样的人群需要在既有秩序内接受长期的理性训练，否则只会拥戴新的暴君），尤其反对平民革命逻辑所隐含的"向下拉齐"的文化观念（"应该做的不是把果戈理下降到平民的水平，而是要把平民朝果戈理的水平提高"），更反对革命者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斗争哲学（"如果我们的社会主义者当真要利用霍乱来达到自己的目的，那我就要鄙视他们。用恶劣的手段达到美好的目的，这会使目的本身也成为恶劣的……如果我是一个政治家，我绝不敢为了未来而羞辱今天。"）。他不参与政治论战和表态，只相信觉醒之个人的身体力行对公共社会的日益改善，即使被骂"冷血""淡漠"，也从不拿自己的善行去自我辩解和训诫他人。这位以写作生存养家的作家/医生，"从未有过一件价格超过五十卢布的冬大衣"，却亲自出资、筹款并设计建造了三所学校，终生免费医治病人（他积累的病历卡显示：他平均每年医治一千多名病人，并免费发放药物），搭建霍乱病房，独自穿越西伯利亚去萨哈林岛（库页岛）考察流放犯的生存状况，登记了一万张犯人卡片，给他们成批募捐书籍，根据调查结果写成的《萨哈林岛》一书促使当局改善流放犯的生活条件，给故乡塔甘罗格的图书馆捐书，帮助建立雅尔塔肺病疗养院……"一切都做得十分委婉，带着一种淡淡的幽默和怜悯……在我们面前的是一种新人的模型……安东·契诃夫只有一个"（约翰·普利斯特列）。

关于信仰，契诃夫在福音书和科学之间采取了绝非折中的理性态度，此态度最典型地体现在他与托尔斯泰的关系上。他敬爱托翁，钦佩他的小说艺术、道德魅力和强大无私的公益救助能力，但对他攻击科学、蔑视艺术、赞美农民的贫穷和蒙昧的福音主义绝不苟同。"理性和正义告诉我，电和蒸汽机比贞洁和拒绝肉食更能体现人类的爱。"（1894年契诃夫致苏沃林的信）医科出身使他深知科学思维和尊重事实对一个作家的重要性，同时，他也并不神化科学和否定上帝："现代文明不过是为了远大前途而进行奋斗的开端，这种奋斗或许要持续几万年，其目的是为了在遥远的将来，人类能学会了解真正的上帝的现实性，即不要到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书本中去猜想，去寻觅，而要像二加二等于四那样明确地了解这种现实性"（1902年契诃夫致谢尔盖·佳吉列夫的信）。"在'上帝存在'与'上帝不存在'之间有着广袤的空间，真诚的智者在其间艰难跋涉。俄国人只知其一端，因为

他们对两极之间的事物是不感兴趣的”（《札记》）。

一个如此取道“中庸”的特立独行者，他的戏剧艺术也处在现实主义与现代主义之间——时空、人物和事件沿着自然主义逻辑缓慢展开，但是，作为传统剧作法之核心的关键情节和有效对话却被省略，而事件的余波和人物之间隔膜、荒诞、互不理解的独白式对话，则成为重中之重。这是流淌着现代主义孤独血液的现实主义，是对话的戏剧与独白的诗歌的中间形态。它们交织着抒情与反讽、希望与绝望，既是一个时代的社会意识和俄罗斯民族根性的隐喻，又是弃绝当下、弃绝交流的永恒孤独的象征。如同封闭之前最后的敞开，分裂之前最后的聚合，抽象之前最后的具体，巨响之前最后的安谧——契诃夫戏剧，是一种“临界点”的艺术。

揭示人类灵魂的惰力

这种“临界点”不是一个个孤立静止的点，而是趋向行动和改变的点，这是契诃夫作为现代派戏剧的源始者，迥异其后辈之处。与贝克特、尤奈斯库、品特们“非理性、分裂化和经常绝望的世界观”（阿伦·布洛克语）相反，契诃夫只把“非理性、分裂化和经常绝望”当作观照对象，而不当作“世界观”。

他的戏剧主人公固然都是些灰心愁闷的人（《没有父亲的人》里的普拉东诺夫，《伊凡诺夫》里的伊凡诺夫），默默忍从的人（《万尼亚舅舅》里的索尼娅），无尽等待的人（《三姊妹》里的三姊妹和哥哥安德烈），脆弱易碎的人（《海鸥》里的青年作家特利波列夫），徒然梦醒而因循依旧的人（《万尼亚舅舅》里的万尼亚），空谈工作而幻想未来的人（《三姊妹》里的屠森巴赫），穷途末路依然挥霍善感的人（《樱桃园》里的柳鲍芙），说出真理而无力实现的人（《樱桃园》里的特罗费莫夫）……但这不表明他认为世界“只能如此”或“会如此”，而只表明世界“现在是如此”。这些人物的特质如用一句话概括，那就是《伊凡诺夫》里主人公的夫子自道——“我的灵魂被一种惰力给麻痹了”。“灵魂的惰力”是契诃夫对俄罗斯精神病态的总体诊断，正如同是医科出身的鲁迅用“奴性”一词给中国人的精神病态做出了总体诊断一样。契诃夫以医生的精确冷静，来呈现“惰力”的细微症候，又以诗人的哀感热忱，将此症候置入销魂蚀骨的诗意氛围中。于是，观众一边沉溺于诗意的引诱，对这“灵魂惰力”的感染者充满同情的理解，一边畏惧那病症的深重和生命的无望，想要起而改

变。或者毋宁说，这是契诃夫期待于他的观众的：“当我们把人们的本来面目展现在他们自己面前的时候，他们是会变好的”。这种信念，使他与他的现代主义后辈判然两分——后者将人类的绝望处境形而上化，并认为这种绝望是不可改变的唯一现实。

这种对于“人类灵魂惰力”之揭示，在契诃夫的戏剧探索中贯穿始终。在早期剧作《没有父亲的人》和《伊万诺夫》中，契诃夫致力于刻画“多余人”式的灰心愁闷者，那些没落贵族出身的知识分子。普拉东诺夫（《没有父亲的人》的主人公）和伊万诺夫有着相似的轨迹：大学毕业后，由着良知的驱使，担负起过多过重的社会责任，因环境的吞噬而迅速失败，于是厌倦，疲惫，孤独，面对生活的实际问题无能为力，又为自己的冷漠和他人的受苦而负疚；受到女人的爱怜，但爱情不能拯救他，反使他沦为有毒的唐璜角色；只有死亡能了结他自己和他予人的痛苦——前者死于女人的枪下，后者开枪自杀。在这两部剧作中，契诃夫有意识地突出主人公典型的俄罗斯特征——炽热，舍己，直率，伤怀，易冲动，易负疚，易厌倦，易毁灭。这是一种不受理性控制、无力自我认知和自我完善，却极有审美魅力的灵魂痼疾，契诃夫以超善恶的态度刻画了它，但无法获得当时戏剧界的理解。

经过喜剧《林妖》的过渡之后，契诃夫写出了四部不朽剧作：两部正剧——《万尼亚舅舅》和《三姊妹》，两部喜剧——《海鸥》和《樱桃园》。

《万尼亚舅舅》中，在万尼亚认清他的半生奉献毫无意义、试图开枪射杀他的攫取者——庸碌的教授妹夫而不成之后，他选择了回到从前的生活，继续给这位妹夫提供给养，索尼娅继续虔诚而无望地操劳，母亲继续崇拜这位平庸的姑爷，庄园又继续了生活的原样——一个循环闭合的结构，微妙地象征了激情澎湃而又因循怠惰的俄罗斯性格。

《三姊妹》则相反：戏剧开头的一切——庄园主安德烈的教授梦想，三姊妹的青春年华，他们共同的“回到莫斯科去”的夙愿，伊里娜想要摆脱娇小姐的空虚而去工作的冲动，屠森巴赫对她的爱情和关于工作与奉献的真理，军官们对三姊妹的依恋……到了结尾皆为泡影——安德烈娶了庸俗的妻子并受控于她，赌光了兄妹四人的家产，他们再也没钱回到莫斯科去；三姊妹青春不再，伊里娜厌倦她无意义的工作；图森巴赫依然空谈工作的理想，却怀着未得呼应的爱情死于决斗；军官们也永远离开了三姊妹的城市……这是一个关于人与其愿望相分离的故事，也是关于人受制于天性和环境的惯性而无法新生的故事。在昏昏欲睡、静如止水的氛围中，绝望的生命悲剧习焉不察地轰

然发生。

《海鸥》和《樱桃园》为何被契诃夫标注为“四幕喜剧”，这一点至今困扰着全世界的戏剧人，也给了戏剧人阐释其“喜剧性”的无限空间。虽然两部戏的喜剧元素非常醒目——《海鸥》里吝啬自恋的女明星阿尔卡基娜，《樱桃园》里娇小姐和贵少爷做派的仆人杜尼雅莎与雅沙，都是活宝，但故事主体却非常悲伤。在《海鸥》中，忧郁而热衷于形式探索的青年作家特利波列夫开枪自杀了；他热恋的妮娜被名作家特里果林始爱终弃，创伤累累；玛莎默默扼杀自己对特利波列夫的爱情，嫁给畏缩自卑的小学教员郁郁终生。在《樱桃园》中，没落的女贵族柳鲍芙最终失去了满载记忆的樱桃园，它将在农奴出身的富商罗巴辛手里变成一片实用的别墅区；贵族们黯然离开，忠诚的老仆费尔斯被遗忘在旧居中默默死去；剧终响彻樱桃树的砍伐之声，一个交织着优雅与罪孽的贵族时代结束了。

这两部感伤抒情的、死了人的戏——且死去的不是“反面人物”，而是令人同情的角色——能被称作喜剧吗？

这里触碰到契诃夫喜剧的双重性。一重是“古典的喜剧性”，即喜剧作为“春天的神话”，是一个扬弃旧物、走向新生的象征性历程——《海鸥》里的妮娜历尽折磨之后，成为一名懂得背负十字架的真正演员；《樱桃园》里的贵族安妮雅和她的母亲柳鲍芙挥别负载祖先罪孽的樱桃园，走向了“新生活”。另一重是“现代的喜剧性”，即，主人公扭曲的微笑融入了荒诞、孤独、隔膜、断裂的生命体验——自说自话的对白、浓郁节制的伤感和怪诞偶然的死亡，与剧中隐含的形而上对话者（“宇宙的灵魂”、“上帝”或“人类的未来”）之间，形成一种冰冷、悬殊、无动于衷的对比关系；这种有限与无限、偶然与必然之间的对比和挣扎，这种无法胜利的挣扎所透露出来的滑稽与哀婉，正是契诃夫喜剧中最具现代性的成分。契诃夫喜剧，是一种残酷喜剧。

契诃夫的七部四幕剧为帝俄时代最后的黄昏存照，并显示出他先知般的洞察力：它们一再讲述俄罗斯的旧精英阶层如何在祖先幽灵血腥罪孽的阴影中（《樱桃园》里特罗费莫夫有段著名的台词：“安妮雅，你的祖父，你的曾祖父和所有你的前辈祖先，都是封建地主，都是农奴所有者，都占有过活的灵魂。那些不幸的人类灵魂，都从园子里的每一棵樱桃树、每一片叶子和每一个树干的背后向你望着……啊，这够多么可怕呀”），在世代相传的养尊处优所形成的天真无能中，在良心的煎熬和乌托邦的狂想中，任凭生命沉沦、因循、枯萎、消逝而无力自拔。这种病入膏肓的灵魂惰力所凝成的不祥乌云，预示着天倾地覆的雷暴。

契诃夫貌似不知道柳鲍芙和安妮雅们离开樱桃园之后，将开始怎样的“新生活”。他让她们发出了欢快的呼喊。但是，他那不愿明言的悲剧预感，已借由砍伐樱桃树的粗鲁之声痛楚地说出：若干年后，柳鲍芙和安妮雅们的“新生活”，就是那躺倒的樱桃树。就是流亡、监禁和枪毙。就是尸横遍野的古拉格。

戏剧的交响曲

如要形容契诃夫剧作的创造性，那么可以说：他是用作曲——作交响曲——的方法写戏。不同功能的人物组成各自的“器乐组”——主要角色组，“反面角色”组，喜剧角色组，荒诞角色组……人物间的对白与沉默，并不用以营造传统戏剧所需的事件性张力，而是建立起另一种关系——类似交响乐队中，不同器乐组在节奏、力度和调性等各方面进行的对比、展开和收束。这种内向的台词和微弱的动作交织而成的意义织体，不引诱观众追逐故事与结局，而是施展诗意的魔法，让他们悬浮于人物的瞬间体验中，纵身其精神命运的漩涡中，最终，以纤毫毕现的写实形象，达到强烈有力的哲学象征。由此，契诃夫戏剧逃脱了多数现代派戏剧因过于直白抽象的形式主义，而早早透支其生命力的宿命。

如何以细枝末节的写实达到哲学性的象征？首要步骤是人物设置。契诃夫的戏剧人物是依主题需要而设的，每个人物承担主题呈现的不同功能。大体而言，有以下几类：

主要人物——契诃夫戏剧往往没有第一主人公，而是好几位主角，无论男女，他们都是知识分子式的没落庄园主，有着复杂微妙的心灵褶皱，无可救药地感染了灵魂的病菌并与之疲惫地战斗，他们是俄罗斯精神状态的标本；

反面人物——不是道德恶人，相反，往往是道德高调的口号热爱者（比如《伊万诺夫》里的里沃夫医生），以及因外皮过厚、神经粗糙而与灵魂病菌绝缘的人（如《三姊妹》里精于算计、控制欲强的娜塔莎，《万尼亚舅舅》里学问平庸、浪得虚名的谢列勃里雅科夫教授）；

使徒式人物——筚路蓝缕的孤独苦干者，但绝非圣人，很可能会冒出恶意，放浪形骸（比如《万尼亚舅舅》中的阿斯特洛夫医生）；

喜感人物、尴尬人物和荒诞人物——这是契诃夫戏剧交响乐队中的色彩乐器组，戏份不多，画龙点睛，是荒诞味、现代性的修辞来源，也是他那主题沉重、节奏平缓的剧作至关重要的调味品。喜感人物负责创造轻松嬉笑的气氛（如《樱桃园》里的仆人杜尼雅莎和雅沙）；尴尬人物外化并调侃人自感卑微的不自由状态（如《海鸥》中的小学教师麦德维坚科）；荒诞人物神秘怪异而又意味深长（如《樱桃园》里的不知自己来历的德裔家庭女教师夏洛蒂，《三姊妹》里耳聋的老人费拉朋特）……

这些人物既有自己的日常轨迹，又承担精神性的象征功能。他们总是处于“几乎无事”的状态，其对话是佯装的，每个人接过别人的话茬，只为说出和表现自己，但其实并没有人关心他/她这个“自己”，说着说着，就成为无人应答也不指望被倾听的独白。这种表现隔膜和孤独的独白式对话手法，一直为后世的剧作家所用。

而剧中人的“几乎无事”也是剧作家营造的假象——所有决定主人公命运的事件、所有事件的高潮部分，都发生在幕后，它们或被省略，或在台词中轻轻带过，位于戏剧主体的，是事件发生之前和之后主人公的精神状态。这种“省略”之法，也为后来的现代小说和戏剧做出了典范。

有人说契诃夫的戏剧有着散文式的随意，其实“随意”亦是伪装——一切都经过精密的设计。当人物的结局突然来临，敏感的观众才意识到其开头早有暗示，只是在一句台词或一个动作中一闪而过罢了。比如，在《三姊妹》第一幕，脾气拧巴的索列尼对屠森巴赫说：“说不定两三年后……我发起火来，就给你脑袋里装进颗子弹去呢，我的天使。”在第四幕结尾，屠森巴赫果然与索列尼决斗，死于后者的枪下。

但是所有的技巧，都埋藏在契诃夫的诗意之中，以至于像是没有技巧。人物沉浸在精心设计的抒情逻辑中，说着貌似毫无意义、实则别有深意的台词。我永远无法忘怀屠森巴赫在启程决斗之前，对他心爱的伊里娜的告别语：“我快乐。就仿佛，这些松树，槭树和桦树，是我头一次才看见似的……这些树木多么美丽啊，住在它们的阴凉下边，生活又真该是多么美丽呀！我得走了，时候到了……你看，这棵树，已经死了，可是它还和别的树一样在风里摇摆。所以我觉得，如果我要是死了，我还是会参加到生活中来的，无论是采取怎样的一个方式。再见了，我的亲爱的……”

啊，再见了，我的亲爱的契诃夫。你的确一直参加在我们的生活中，以不朽的方式。

虽然每个人都在兴高采烈地生活，但每个人都在盲目地服从着自己的欲望和伤痕，其暴戾和仇恨，因为强力的压迫而像地火一样运行。

“新伤痕时代”及其文化应对

撰文　杨庆祥

[一]

对于中国及其完全置身其中的世界来说，2016年或许是一个特别需要注意的年份，一系列事件（event）的发生和发展终于在2016年迎来了最严酷的后果：英国戏剧性地公投脱欧，特朗普在美国以惹人争议的方式入主白宫，老欧洲的灵魂在极右和泛左的角力中颤抖，而“灯塔之国”，正在悄悄调整其光芒投射的方向……种种事情迫使我们将2016年前后这一段时间，从一个年代学的时间里抽离出来，而放到某种历史的终结同时又是历史的“天启”来予以衡量。当然，我们可以借用本雅明来自基督神学的概念，一种“弥赛亚时间”开始了。

也就是说，需要对这个时代——我们已经背弃这个概念良久——重新予以凝视或者命名。时代的隐秘性和恐怖性要求我们重新回答时代的核心问题，这是一个什么时代？或许这么提问本身已经犯了一个形而上学的错误。但我们必须回答这个问题，不是在科技主义的传统，而是重新在人文主义的传统上回答这个问题。今天的人文主义正遭遇最严重的危机，这一危机不是来自于科技主义和消费主义的冲击。最严重的危机在于，曾经可以提供价值和解释的人文主义知识分子，已经无法窥视这个时代的本质和核心，也无法汇聚知识的光芒，并提供哲学上的解释——并非是不可能，而是自我和他者双重眼光的丧失，人文知识者至少一部分地放弃了自己的“天命”，这一天命就是通过自我观察他者，认知时代，并赋名。

阿甘本在《何谓同时代》中提出了重要的“同时代人”的概念，其实他是在重新召唤一种凝视和命名，虽然在后现代的知识场中，这种凝视和命名变得如此困难，但他依然说，要成为同时代人，就必须有一种视觉上的人文主义，凝视黑暗，但目的是为了看见光。

[二]

让我们将眼光从对世界的凝视转向中国。结构性的问题——我曾

经在《80后，怎么办》里面提出——看起来已经无法撼动。政治的内驱力正在越来越乏力，和世界上所有的超稳定结构一样，它面临着自我的猛烈吞噬。可以说今日的中国重新面临着欧洲的现代问题：世俗性的装置（法律、条令、国家）已经扩展到一切层面，而对于“世俗性装置”的拯救却迟迟没有降临。这一拯救的方案曾经以不同的形式在历史中上演，而在其最现实的层面，它直接导致了另外一个时代的来临，1980年代和1990年代因为意识到了这种拯救方案的破坏性效果，而彻底放弃了这一“拯救”的层面，在最大限度上强化世俗装置对于人的“改革”和“解放”。这一过程持续了三十多年，而这三十年尤其是最近的二十年，正是通过对一个全球性“装置”的加入和迎合，中国作为一个地域意义上的经济体的地位得以巩固，而从这一经济体中获得或多或少的红利，成了合法性最大的黏合剂。但关键问题是，不平衡——这一不平衡首先是全球性的，我们想象中的全球化利益均分仅仅是一种天真的想象，占据食物链顶端的经济体会将最大最优的利润拿走，并将极少的劣质利润留给那些处于次等食物链者，更糟糕的是，还有广大的根本无法进入这一食物链的区域，那里的人们只剩下赤贫——2011年，非洲之角索马里陷入严重干旱，1100万人面临饥荒，其中包括650万儿童。全球性的不平衡并不外在于任何一个经济体，它其实是整个资本主义发展最内在的本质和逻辑，因此，我们会直接体会到这种不平衡是如何直接地作用于每一个人的日常生活和精神生活的。

不平衡的地域，不平衡的阶层，不平衡的性别，不平衡的利润和权力的分配，这种不平衡如果说在前媒体时代还不为大多数人所知，那么在一个自媒体时代，它已经变成了一种人尽皆知的事实。数字技术的发达和人类对于“谣言”、“秘密”的窥探本性完美地结合起来，微信、微博等自媒体平台带来的不仅仅是信息获得和交换的便利，更重要的是，它提供了一种新的参与公共生活的可能性。不过在当下，它的这种可能性被严重扭曲了，因为那些可知和不可知的原因，它将这种可能性引向了最糟糕的一面：自我的炫耀，对政治秘闻的探头探脑，小圈子的封闭和拒斥。这种生态加剧了不平衡，最后，所有的不平衡都落实到了其最不愿意呈现出来的后果：一种不平衡的生活等级被建构起来了。在这种生活等级里，所有人都在张望和臆想——生活在别处，或者说更好地生活在别处——于是出现了三种精神状态：第一种是对高等级生活的羡慕、嫉妒甚至仇恨，只要有合适的机会，就会对其展开复仇；第二种是对置身于本等级之内的生活的不满意，厌倦甚至自我憎恨，“逃离”成为流行的姿态，而其内面，不过是“出人头地”的欲望无法得到即时性的满足；第三种则是对低等级生活的不可一世的傲慢、偏见和憎恶，即使在其最“优雅”的处置方式里，也不过是将这种生活自动屏蔽在整个社会生活之外。这种互相区隔甚至是相

互仇视的精神状态，导致了一种巨大的分裂——不平衡总是与分裂密切相关——一种可望的共同体形态彻底破裂了，想想1980年代那首流行的《年轻的朋友来相会》吧，今天听起来，完全成了一种反讽。

文化学者许倬云和赵汀阳都持有相似的观点，一个共同体存续的几个必要条件，第一是经济，第二是政治，第三是文化。这三者相辅相成，才能成就共同体的稳定和巩固。如果从这个角度来观察，我们可以将1980年代以来的中国划分为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可以称之为“野蛮经济”阶段，这个阶段通行朝野的意识形态是个人奋斗主义，并以此替换前此的“公家主义”，通过个人分红和“发家致富”等方式来弥合前此带来的价值观破裂。这是1980年代改革的原动力，但是当这种“个人”在利润的诱导下变成“缺乏约束的利润动物”之时，事情就发生了质的变化。个人奋斗异化为成功主义和消费主义，个人奋斗中质朴的、神圣的劳动哲学被抽空，成功主义和消费主义中的投机性和食利性被放大，与此相配置的，是经济国家转向金融国家。

第二阶段并非在时间上紧随其后，而是在数年前已经开始启动，文化被置于这一阶段的核心位置。文化一方面作为一种产业得到重视，但我以为大部分人搞错了方向，文化作为产业依然是经济模式的延续；更重要的是文化作为价值观和认同感的意识形态面向。但后者可能被扭曲得更加严重，萨义德曾经尖锐地指出：东方的知识分子在面对现代化的冲击时，往往会迫切地投身于现代化，一旦稍微受挫，又会立即转身投入到所谓的伟大传统和经典中去，并将这些传统神圣化和魔幻化。对所谓的传统文化不加辨别的、充满盲目热情的拥抱和推广，或许在本质上符合一种僵化的意识形态的惯性模式，但这毫无疑问构成了智识上的极大腐败。文化的腐败是根本性的，它会将一个民族的文化彻底腐蚀一空。借助某种机制（如有影响力的媒体）的力量来推行某种文化的腐败，并诱导普通民众和一部分知识分子加入其中，同时对其进行商业上的推广，这样做的后果是，一种浅薄的复古主义甚嚣尘上，它在思想和智识上双重地瓦解着现代社会的基本要义：心灵和人格的独立，并以此为基础质疑并批评现存的不合理的秩序和规则。

在另外一部分知识分子那里，他们对传统的追求带有更加直接的政治性。他们当然不屑于将传统娱乐化，却同样对传统抱有某种不切实际的幻想。他们最擅长于将当代问题历史化，以为一切问题都可以在“至圣先师”们那里找到答案，于是，一批曾经坍塌的偶像又被重新树立起来，他们试图恢复这些学说在古老中华帝国的显赫地位，但因为对历史和当下的双重误判，这些学说与现实语境难以发生本质性的关联，因此并不能提供黏合“共同体”的价值观作用，而是流于表面，

和那些被娱乐化了的传统诗词一样，这些学说变成了一种“伪学”。“伪学”在当下的盛行让人想起百年前张之洞的担忧：“世运之明晦，人才之盛衰，其表在政，其里在学”。

［三］

因此我们要大胆地追问：这究竟是一个什么时代？

从阶层和分配的角度看，这是一个不平衡（不平等）且这种不平衡（不平等）被“正当化”的时代。

从产能和利润的角度看，这是一个严重过剩的时代，且这种过剩在进一步加剧不平衡和不平等。

但我所谓的对同时代的凝视，却不能仅仅是从政治经济学的角度，在我看来，对政治经济学的拯救必须引入文化的维度，也就是从精神性的角度切入这个时代的精神内里——就一个中国知识分子的观察和感受来说，我的回答是，这是一个“新伤痕时代”。它主要有以下几点内涵：

第一 ，从世界性的角度看，冷战后的发展主义重建了一种以欧美为主导的世界政治经济新秩序，而这一新秩序构成了新的不平衡和不平等的利益秩序，在这一秩序下，新一轮的剥削和掠夺造成了新的伤害：失业、高强度的工作和日益没有保障的未来生活。更重要的是，围绕这种发展主义生产了一套强大的话语，那就是“发展万能论”，并在这种“发展万能论”的基础上产生了一种道德的野蛮主义，并不惜为此损害个体的全部身体和心理。

第二，中国近三十年与这种世界性同步，并内化了这种世界性，将发展主义推向了极端。GDP和利润至上主义不仅绑架了社会，同时也绑架了个体。在这样的历史情势中，一种真正意义上的社会生活和一种真正意义上的个人生活都几乎变得不太可能。在人文主义的传统中，对这种真正的社会生活和个人生活的保护是非常重要的面向，福柯在1970年代和1980年代曾经发表了两篇非常重要的文章，一是《必须保卫社会》，二是《什么是启蒙》。福柯正是在当时的政治经济语境中看到了个人和社会的双重危机，从而在康德的传统上来捍卫人的主体地位和社会的自我能动性，并以此抵抗日益强势的经济—政

治的一元主义。

第三，与前此时代的伤痕不同，在前此时代，伤痕往往是可见的，它有一些具体而现实的表征，比如战争、暴力和政权的更迭带来的伤害。但“新伤痕时代”的伤害往往是隐性的、不具体的、绵软的，是一种可以称之为“天鹅绒式”的伤害。这是一种真正的精神和心理的内伤，它导致的直接后果是精神焦虑、抑郁等精神分裂症的集体爆发，而吊诡的是，因为没有意识到这种精神分裂症背后的伤痕，对之的诊断和分析也变得模棱两可甚至陷入道德的两难。

第四，总结来说就是，“新伤痕时代”是在“世界”和“中国”的双重坐标轴中，同时兼具中国性和世界性的一种时代精神症候。

[四]

指认这个时代为“新伤痕时代”，并非是最终的目的，对时代的命名是为了寻求一种解决的方案。命名的过程，也是方案选择和建构的过程。在某种意义上，“新伤痕时代”是对此时代精神性的一种命名，而方案的选择，自然也指向深具精神性的文化。在这种种的文化应对中，一种我称之为“新伤痕文学”的文学潮流占据了独有的位置。具体来说就是，从本世纪伊始直到当下的此刻，“新伤痕文学”构成了“新伤痕时代”最具有美学症候的书写和表达，在历史的线索上，当下的“新伤痕文学”与1980年代出现的“伤痕文学”书写在延续和区隔中凸显出“新”的特质。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我这里所谓的“伤痕文学”书写不仅仅指1980年代初的“伤痕文学”潮流，而是更广义上的1980年代对“文革”的反思和书写——极端一点来说，1980年代的全部书写都是一种“伤痕书写”。由此凸显的“新伤痕文学”书写的特质如下：

第一，相对于1980年代“伤痕书写”以“文革史”为书写对象，“新伤痕文学”书写的对象是“改革开放史”。

第二，相对于1980年代“伤痕书写”的人道主义话语，“新伤痕”的一部分写作延续了这一人道主义话语，而另外一部分写作，则从政治经济的现实出发修正了这一人道主义话语，呈现多元的精神视野。

第三，如果说1980年代的“伤痕文学”是一种对抗式的写作，并由此呈现出一种恨的美学，那么“新伤痕文学”书写出现了一种对话式的

倾向，并出现了一种爱的美学。

第四，在对话的写作姿态和爱的美学中，“新伤痕文学”不仅发现并揭露了伤痕，并对此伤痕进行了照亮和疗愈。看到阴暗和伤害不是目的，重建确定和信任的希望哲学才是目的。

在《何谓启蒙》中，福柯借康德来追问，“现在在发生什么？我们身上发生了什么？我们正生活的这个世界，这个阶段、这个时刻是什么？”

我的回答是，社会和个体都已经伤痕累累，虽然每个人都在兴高采烈地生活，但每个人都在盲目地服从着自己的欲望和伤痕，其暴戾和仇恨，因为强力的压迫而像地火一样运行。“新伤痕时代”的“新伤痕文学”作为文化应对的方式之一种，能够引起疗愈和拯救的希望，但是却不是全部。“新伤痕时代”要求提供一种更加具有整合作用的文化，一种刚健的、阔大的、融合了古今中西最优秀精神遗产的、具有高度创造性的文化，一种基于此时此刻并同时内含了过去和未来的文化。因此，我愿意再次强调一点，对时代的凝视和命名不仅仅是为了批判，而更是为了建设。“新伤痕时代”也是新希望新建设时代，是文化、社会和个体重造的关键性时刻，是“弥赛亚时间”和“天启时间”的一次精妙的对接。而在此时此刻，我们看到了这种可能的微光，也许只有这一次，这一瞬，在这一次一瞬之间，历史的天使就会在废墟中腾空而起。对同时代人来说，为这一腾飞助力甚至牺牲，是不可回避的天命所系。

全球书情

撰文　吴瑶

非虚构

ADAM SEGAL

THE

HACKED

WORLD

ORDER

HOW NATIONS FIGHT, TRADE, MANEUVER, AND MANIPULATE IN THE DIGITAL AGE

黑客入侵的世界秩序

The Hacked World Order

亚当·西格尔（**Adam Segal**）著

Public Affairs出版

今天的互联网已经连接了世界上27亿人口，到2020年，物联网可以将750台设备联网，网络空间早已不是人们曾经以为的“数字乌托邦”。美国智库外交关系协会（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高级研究员亚当·西格尔在《黑客入侵的世界秩序》中指出，新的全球数字公地与海洋等传统公地有着相似之处，各方权力无论大小，较量已经展开。网络可以变成窃取经济、国防和安全机密的通道或者信息战的工具，而通过网络攻击摧毁要害的基础设施，可以为真实战争打前站。各国政府正在加紧研究有效之道，维护网络空间的国家主权，试图控制信息的流动、组织和所有权。据西格尔统计，世界上至少有二十个国家已经成立了专门机构来设计和实施攻击性的网络行动。这本书从美国政府2010年利用震网病毒（Stuxnet）向伊朗核设施发动的攻击，讲到最近的索尼影业制造黑客攻击事件。互联网宣告了地缘政治策略新时代的来临，同时它对普通人的经济生活、安全乃至个人身份也造成了巨大影响。

西格尔研究了各国政府如何利用网络交战、监视、胁迫、打击对方：以色列想搅黄伊朗核武器计划；印度想阻止巴基斯坦恐怖分子使用黑莓手机组织袭击；巴西计划铺设新光纤、发射卫星，而无需通过迈阿密的设备；中国想脱离对西方技术的依赖；不一而足。这些新出现的数字冲突并不直接造成物理威胁——没有人会因为网络攻击身亡，但他们可以危害电网、金融机构、安全网络等复杂系统的完整性，当然也可以维护这些系统。

西格尔从最基本的问题讲起，解释了国家、个人和组织怎样利用最少的资源、在短短数秒内发动网络攻击，这样的攻击为什么会给所有使用互联网的人造成无法想象的影响。国家发动的黑客攻击可以破坏贸易计划、窃取知识产权、引发经济混乱，甚至让整个国家瘫痪。过去习惯于关起门来工作的外交官们，现在要学会更迅速地应对局势，毕竟短短140个字的推特文字一发送，就可以达到传播、教育或者冒犯他人的效果。

即使对于美国来说，网络空间也是一把双刃剑，它使得美国处于“强大又脆弱”的位置。一方面，美国在硬件、软件和攻击能力上都处于绝对领先的地位，但另一方面，互联网在美国的普及意味着美国有着更广阔的网络边界，情况更为复杂，也更难护卫。

OLIVIA LAING

AUTHOR OF *THE TRIP TO ECHO SPRING*

THE

LONELY

CITY

ADVENTURES IN THE ART OF BEING ALONE

KERRY LOVES MAGGIE

PICADOR

孤独的城市

The Lonely City

——

奥利维亚·拉英（**Olivia Laing**）著

——

Picador出版

英国人奥利维亚·拉英在她三十多岁时为爱情搬到了纽约，众人口中的“宇宙中心”，异乡人的故事曾经一遍又一遍地在这里上演。爱情故事结束了，拉英没有离开，她开始与孤独栖居，并且日渐爱上这种感觉。“有谁指望孤独或者私密，纽约将赐予他这类古怪的奖赏”，E.B.怀特（E.B.White）在《这就是纽约》（*Here Is New York*）的开篇这样写道。即使在社交网络无孔不入的21世纪，纽约似乎还保有这份品格。拉英将这种感受记录下来，富有画面感，“孤独就像你饥饿时，你周围的人准备大快朵颐”。在她看来，孤独是多面向的，有时是对抛头露面感到焦虑，有时发生在网络世界里，孤独席卷而来，又让人解脱。

拉英用第一人称写下这些文字的时候，她知道自己不是一个人，“我无论如何都不会是唯一一个被有关孤独的种种问题困扰的人，所有的作家、艺术家、电影导演、音乐创作人都在探索孤独的话题，试图抓住它，试图解决它引发的问题”。于是，她开始在这座有八百万人口的城市里探索他人的孤独——目标锁定和她一样都是纽约居民的大艺术家和他们的作品——或表现孤独或因孤独而生的作品。

书中提到的第一位艺术家是爱德华·霍珀（Edward Hopper），“他笔下的人物大多形单影只，或是沉默寡言的三三两两，保持着忧虑的姿势”。霍珀笔下的城市也是孤独的，他的《夜鹰》（*Nighthawks*）正是这样的作品。据说这幅画作的灵感来自纽约格林尼治大道街角一家通宵营业的餐厅，深夜的食客们沉浸在各自的思绪中，荧光灯给餐厅涂抹上冷冽的色彩。《夜鹰》藏于芝加哥美术馆，2013年曾在惠特尼博物馆展出，拉英在那时看到了这幅作品：“最先冲击到我的是色彩。绿色的墙，绿色的阴影，落在绿色的人行道上，没有什么比这个颜色更能传达城市的疏离感了”，“但是真正吸引我注意的是玻璃橱窗，将餐厅与街道隔绝……往店内看去，必将迅速感受到孤独，被拒之门外，独自站在冷风中的孤独感”。霍珀自己也曾说，“也许我在不知不觉中描绘着一个大城市的孤独”。

拉英说，孤独不一定是形单影只，它也可能侵袭被人群簇拥的人。像安迪·沃霍尔（Andy Warhol），生活在聚光灯下的艺术家，却极其擅长在作品中表现孤独和依附的问题。沃霍尔的作品总在审视人与人之间的距离，探寻远近亲疏。他出门时习惯带上相机和录音机，用来缓冲人际沟通可能造成的风险。拉英推测沃霍尔的孤独感可能与幼年患病有关。自从1960年代创作波普艺术作品以来，沃霍尔跟机器打交道的时间越来越多，躲在相机背后好像就可以从他人的视线中消失。

拉英在纽约“遇见”的这些艺术家让她理解了孤独，更看透了其中的美，一种可以激发无数创造力的美。她最后找到了“治愈”孤独的方法，不是与人见面，而是善待自己，那些困扰个人的事情其实可以避免。

and yet...

Christopher Hitchens

essays

"Dazzling, vintage Hitch . . . *And Yet* . . . really does give us Hitchens at his best."
—*New York Times Book Review*, Editors' Choice

然而……

And Yet...

———

克里斯托弗·希钦斯（**Christopher Hitchens**）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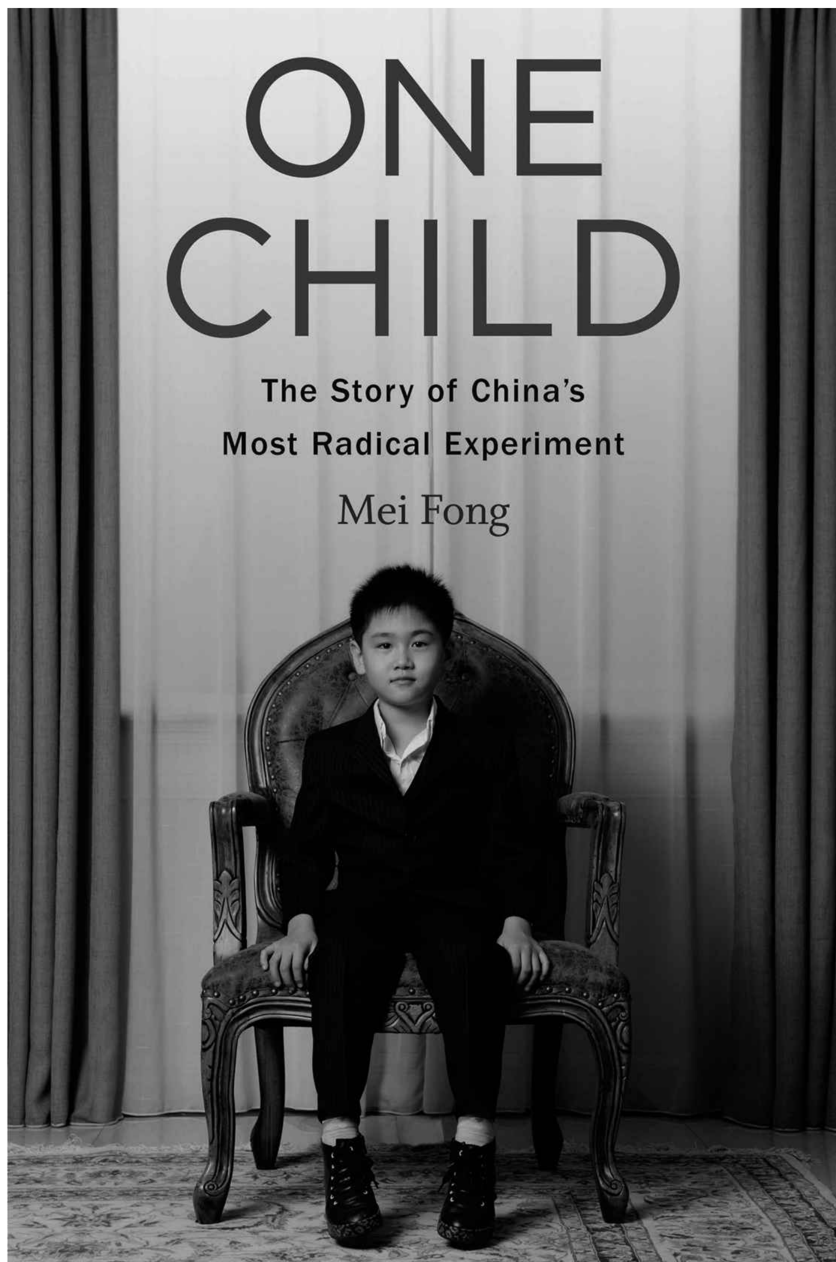
———

Simon ＆ Schuster出版

2011年12月，作家克里斯托弗·希钦斯患食道癌去世，一个呐喊了四十年的愤世嫉俗的声音消失了。他生前出版了五卷文集，尚有二十万字的散文未编印成册，它们散落在《大西洋月刊》（*The Atlantic* ）、《纽约书评》（*Th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名利场》（*Vanity Fair* ）等刊物上，题材跨越了文学、政治、宗教和社会，其中包括了关于奥威尔、狄更斯、奈保尔、帕慕克等作家的文学批评，亦有对希拉里·克林顿、巴拉克·奥巴马、柯林·鲍威尔等政客的针砭时弊，即使不去考虑写作背景，这些文字仍然值得一读。

作为坚定的无神论者，希钦斯生前曾经希望开一个专栏——“明确的毁灭性的反圣诞专栏”，只在每年十二月发表文章，因为圣诞对他来说是这样的节日：“整整四周居住在‘一党’之国里……到处都在播放同样的歌曲和音乐，一直播放。统一的口号和祝福，不断显示和重复”。后来，他的愿望实现了，2011年12月24日，《华尔街日报》刊登了他的文章《圣诞节的真正精神》（The True Spirit of Christmas），作为对逝世作家的致敬。这篇文章亦收录在了文集中。

希钦斯也写自己，文集中收录了“论自我提升的限制”（On the Limits of Self-Improvement），这组长文分三部分在《名利场》连载，他以诙谐的笔触书写了一场自我改造试验，从头到脚，从内到外，作为嗜烟酒的懒人，这场试验当然也包括了戒烟、戒酒和运动，希钦斯取笑自己好像在驾驶没有挡风玻璃的协和飞机，对改造充满了怀疑——他甚至尝试了热蜡除毛。难怪后来他回想这段漫长而挣扎的改造过程时，说“这已经够我重生一次，又或者可耻地变老”。


ONE
CHILD
The Story of China's
Most Radical Experiment
Mei Fong

独生子女

One Child: The Story of China’s

Most Radical Experiment

方凤美（**Mei Fong**）著

Houghton Mifflin Harcourt出版

中国的“一胎政策”实施三十余年，终于宣告终结，最初为消除贫困、发展经济而制定的政策,给第一人口大国带来了怎样的影响？普利策新闻奖得主方凤美在新书《独生子女》中指出，这个政策正危及中国未来的经济增长，它使得人口进入老龄化、男性过多，甚至导致劳动年龄人口不足。实际上，中国的劳动年龄自2012年达到69.9%的峰值之后，已经出现连续下降。

“一胎政策”是个庞大的话题，方凤美选择了一个感性的切入点：2008年汶川地震造成六千多个家庭失去他们的独生子女，触发了人们对“一胎政策”的反思。这是她写作这本书的灵感来源，全书的故事也从地震灾区开始。在这本书中，方凤美研究了政策形成的原因，以及它对普通百姓造成的广泛影响。虽然中国已经宣布全面放开二胎，但“一胎政策”的影响还将持续几十年。她在中国各地采访，从职业身份不同的人口中还原这个政策的前世今生。

她去过“单身汉村”，那里已经没有适婚女性。她找到一位已经在美国城郊定居的高级计划生育干部。她在定制真人大小性爱娃娃这个新兴行业当中,找到了男女比例失衡的原因。她既采访过收养中国婴儿的美国人，也采访了选择由美国代孕母亲生孩子的中国人。她还在北京做过试管婴儿手术，去过昆明的养老院，她希望尽可能多地接触受到这个政策影响的人群——他们的人生经历，他们的生与死。

虚构

NEW YORK TIMES BESTSELLING AUTHOR

CHINA MIÉVILLE

this census-taker

人口普查员

This Census-Taker

柴纳·米维尔（**China Miéville**）著

Del Rey出版

柴纳·米维尔像个魔术师，他是“新怪谭”（New Weird）一派中最神秘莫测的人物之一——你不知道他能写出什么东西来。他写黑色小说、蒸汽朋克小说，也写外星人，写魔幻的毛毛虫，文字在他笔下变幻出各种形状。最近，他出版了新的中篇小说 《人口普查员》，关于一个男子回顾他童年曾经遭遇绑架、又被绑架者称为“客人”的悲剧。

这是一个童话，起码它是按照童话的方式讲述的。从前有个峡谷两端的村落被一座桥连接着，男孩和他的父母就住在山上一幢孤零零的房子里，远离城镇和那里稀薄的文明。他的母亲是一个园丁，靠着劳动在镇上换点生活必需品，他父亲则制作各种神奇的钥匙——可以改变天气、带来爱、让坏掉的机器起死回生的钥匙。故事从男孩尖叫着跑下山去开始，因为他看到母亲杀死了父亲——或者相反，又或者是什么人做了恶心的事，反正童话故事有时就是始于鲜血淋淋。

这场“谋杀”是个谜，贯穿了故事的始终，有时盖过了其他谜团，但众多古怪之处充满了细节，以呈现男孩不得不独自面对的世界。米维尔最擅长让读者透过故事主角的眼睛观看他想象中的世界。故事中的男孩还很年轻，像孩子一样去理解事物。他生活的世界变成了末世的形象，城镇、那座桥、街道上散落着破旧的机器、野生动物，被遗弃的楼房里的孤儿成了他的朋友，但这一切只是男孩的世界中的事物，就像摆设。

故事里有战争发生，只有在人们谈论起来或者是在什么地方发生时，他才会知道，仅此而已。他的母亲曾经试图给他讲自己长大的那个小镇，但令她恼火的是男孩不甚关心，她的声音和形象便渐渐淡出。至于他父亲那魔幻的工作，从来没谈起过，也没解释过，只是一份工作而已。不过，男孩更关心被他父亲没来由地杀死的动物，它们被赤手空拳地打死，然后被远远地抛下悬崖。男孩相信他的父亲也杀人，最后轮到他的母亲，但警察不相信他。法律规定他是父亲的财产之一，当他尖叫着跑下山后，他被归还给了那幢寂静的房子里的男人，回到他玩耍过的阁楼，还有雾气缭绕的山。

于是男孩想尽一切办法逃走，一次次地被抓回来，又逃跑。他的孤儿朋友想帮助他逃脱，但出了错。讲述者用老者的口吻回忆了整个故事，关于童年的恐怖记忆，他相信父亲迟早也会杀了他。直到一个

人口普查员的到来——那是一个系领带戴眼镜的怪人，带着书和枪，他找到特定的人，询问他们然后记录下来，他要找男孩的父亲。米维尔用松散而克制的方式，将一个由破碎机器构造的世界呈现出来。男孩身上的盲点——他不知道的事情，没问出口的问题，又将读者深深吸引到另外一个空间。



悲伤是长着羽毛的生灵

Grief is the Thing with Feathers

——

麦克斯·波特（**Max Porter**）著

——

Farber出版

小说的题目来自埃米莉·狄更生（Emily Dickinson）的一句诗“希望是长着羽毛的生灵”，这是对她的致敬，另一层原因则是，即使悲伤，也有希望的曙光。这是一部中篇小说，也像寓言，又算是关于悲伤的散文。波特是《格兰塔》（*Granta* ）的编辑，这是他出版的第一本小说，里面既蕴含了同理心，又有炫目的文字，透露出他的思考。

故事的主人公是一个丈夫和父亲、一个邋遢的浪漫主义者、一个混乱的学者、一个在妻子意外身亡之后独自漂泊的人。两个儿子和他一样，在伦敦的公寓里，在席卷而来的难以承受的悲伤中挣扎。父亲想象着一个同时充斥着幸福和空虚的未来，而两个儿子则处于徘徊、野蛮、不受控的状态之中。在最为绝望之时，“乌鸦”前来拜访，它既是对手，是骗子，也是鞭策者、保护者、治疗师和保姆。它自称为“多愁善感的鸟”，发现“人类除了悲伤之外都很无趣”，它硬要留在这个受伤的家庭身边，直到他们不再需要它。几个月过去后，失去妻子和母亲的痛苦因记忆的慰藉而减轻，乌鸦的努力得到了回报，父亲重新开始写诗人泰德·休斯（Ted Hughes）的书，男孩们则渐渐长大。

书中父亲的心思被“乌鸦”占据——这本来只是休斯的一首诗，它甚至变成了真的，但无论是想象的还是真实的，它的效果都一样，它不是休斯的乌鸦，是父亲的、男孩们的，是我自己的、读者的，本质上来说它是曾经被忽略的文学作品中的一个主题。波特说自己在写作这本书之前没有去读《乌鸦》（*Crow* ），他不希望它占据自己的脑海，他想象的乌鸦有别于休斯的，因为模仿是致命的。他向书中填充的是恐惧、震惊和不适，曾经侵入父亲的破碎生活的东西，从而塑造了这个角色。波特说自己的书是三声道，需要平衡父亲、休斯和乌鸦的存在。

POND

CLAIRE-LOUISE BENNETT



Fitzcarraldo Editions

湖

Pond

——

克莱尔-露易丝·本尼特

（**Claire-Louise Bennett**）著

——

Fitzcarraldo出版

这本书是克莱尔-露易丝·本尼特的处女作，由二十个故事组成。最初由爱尔兰一家小出版商出版时，就引起了关注。书很薄，但它捕捉了无名的主角具有迷人艺术鉴赏力的本质，那是一个住在人烟稀少的海边小镇郊外的年轻女子。本尼特在讲述时，避免了惯常的叙述方式，着重于女主角的日常经历，从吃麦片粥或香蕉的最佳方法，到偶遇奶牛，有的以整个故事的长度和叙述方式呈现这些片段，有的则是不到一页的零碎记叙，共同点是充盈着满满的细节，甚至与我们童年记忆中的物理世界产生关联。这些细节的环境塑造出了完整的角色，包括她的情绪——渴望、挫折或是失望，也包括她的人生——结束婚外情，或者是与新的爱人暧昧。

开篇的故事当中，叙述者还是一个小女孩，她翻过高墙进入一座花园，攥着淡紫色的贝壳在草坪上入睡，这似乎预示着整本书就像爱丽丝的梦境，或是白日梦。而像作者在“最深的海”一篇中所说，白日梦让我回到原初。那座从厚厚的绿篱间瞥见的小屋、赶走一只猫时撞到的无法进入的秘密花园，好像都是失去的天堂的回声。本尼特写这本书只是为了让人们重新发现这个世界的魅力所在。书名的《湖》除了是向梭罗的《瓦尔登湖》（*Walden*）的致敬，也指的是湖边常出现的“湖”的标识，好像传递打破某地魔咒的信息，让人无法身陷其中。

读者们阅读这些故事就好像跟叙述者一起，窥探她的灵魂。叙述者的形象也浮现出来，有时痛苦，时常欢乐，他们仿佛身临其境，会在其中看到自己满满的欲望和局限，尽管一切已知，但又难以捉摸。

TOPIC

To Tell a Story that Catches the Imagination is Important

Nicholas Jose

At Home in the World

Geraldine Brooks

Murdering Mrs. Durance

Thomas Keneally

Checkers

John Marsden

ART

Big Rain Coming

Bronwyn Bancroft

INTERVIEW

Exclusive Interview of Dai Jinhua: Does civilization regenerate after its deconstruction?

Wu Qi

ESSAYS

British Countryside Chronicle

Wang Bang

Concerning a Camera

Li Juan

Samson the Border Guard

Yun Yetui

PEOTRY

Birthmark of the World

Ling Yue

NOVEL

Mustard Story Series

Guillermo Mario Bravo

REVIEWS

The Symphony with Conscience—On Chekhov and his Plays

Li Jing

“The New Era of the Wounded” and the Reflections on Culture

Yang Qingxiang

New Books around the World

Wu Yao

撰稿人

尼古拉斯·周思（Nicholas Jose），澳大利亚作家，以小说和文化随笔见长。他在当代澳洲、亚洲艺术与文学方面著述甚广，同时对中国作家与文学保持着密切的关注。

杰拉尔丁·布鲁克斯（Geraldine Brooks），澳大利亚作家、记者，先后供职于《悉尼先驱晨报》、《华尔街日报》，后转向小说创作，出版作品《马奇》、《迦勒的十字路口》、《书之人》、《奇迹之年》等，并获得普利策奖。现工作与生活在美国和澳大利亚，任职于哈佛大学。

托马斯·基尼利（Thomas Keneally），澳大利亚国宝级作家，第一位获得布克奖的澳大利亚人，《辛德勒名单》小说原著作者。他也是最早与中国展开文化交流的外国友人之一，曾参与创办《中国日报》。

约翰·马斯登（John Marsden），澳大利亚作家，出版四十余部少年小说（young adult fiction），销售数量惊人，被誉为“澳大利亚的少年小说之王”。他同时在教育领域工作，担任一所学校的管理和教学工作，持续参与青少年成长以及更广泛的社会议题。

布朗温·班克罗夫特（Bronwyn Bancroft），澳大利亚艺术家、设计师，专注于创作儿童图书绘本，也涉及公共艺术、时装等领域，在全球各地举办过展览。本期《单读》的封面和内文影像均来自她的创作。

王湛，毕业于黑龙江大学和外交学院，曾在《华尔街日报》中文网、《纽约时报》中文网和《商业周刊（中文版）》从事翻译、编辑工作，现为自由译者。

董帅，毕业于多伦多大学森林系，曾任《生活月刊》编辑记者，自由撰稿人。

鲁南，翻译、版权人，毕业于英国爱丁堡大学。翻译作品包括朱莉亚·李的《不安》、《猎人》，杰西卡·菲罗斯的《唐顿庄园》等书。

李鹏程，1983年生于山西，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做过报纸记者，也做过杂志编辑，喜欢一切和语言有关的东西。现为出版编辑，业余从事与翻译有关的工作。

王梆，出版有电影文集《映城志》、 数本短篇小说绘本集以及漫画故事《伢三》等。电影剧作《梦笼》获 2011 年纽约独立电影节最佳剧情片奖，纪录片《刁民》亦在数个国际电影节参展。小说作品散见于《天南》、 美国俄克拉荷马州大学《中国当代文学选集》、2016 年秋纽约古根海姆博物馆 “故事新编”中国当代艺术展等。作为自由记者，为海内外媒体撰写欧洲时政评论。译有英国当代诗人Richard Berengarten诗选《改变》、英国当代诗人 Peter Hughes 诗选《贝多芬附魔曲》等。

李娟，散文作家，诗人。1979年生于新疆。高中毕业后一度跟随家庭进入阿尔泰深山牧场，经营一家杂货店和裁缝铺，与逐水草而居的哈萨克牧民共同生活。1999年开始写作。出版有散文集《九篇雪》、《我的阿勒泰》、《阿勒泰的角落》、《走夜路请放声歌唱》等。

云也退，作家，书评人，腾讯大家2013年度致敬作家。并译有爱德华·萨义德《开端》、托尼·朱特《责任的重负》。

凌越，原名凌胜强，诗人，书评人。1972年生于安徽铜陵，现在广东警官学院任教。著有诗集《尘世之歌》、评论集《寂寞者的观察》、访谈集《与词的搏斗》等。

吉耶尔莫·布拉沃（Guillermo Mario Bravo），阿根廷作家、编辑。他在法国创建黄蜂出版社，涉猎手工书出版，同时经营《黎明》杂志。出版过短篇小说集《缄口莫言》、《餐刀》、《伺服器错误》、《巴西》、《春天的肿胀》，以及长篇小说《丘尔诺》。

李静，作家、文艺批评家，现居北京。华语文学传媒大奖“2011年度批评家奖”得主。著有话剧剧本《鲁迅》，批评集《捕风记》、《刺猬札记》（台湾）、《把药裹在糖里》、《受伤者》等，并主编《中国随笔年选》（2002年—2011年）、《中国问题》、《读木心》（与人合编）等书。

杨庆祥，1980年生，文学博士。供职于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诗人，批评家。出版有思想随笔《80后，怎么办》、诗集《我选择哭泣和爱你》。

吴瑶，互联网从业者、前媒体人、公共政策硕士，长期关注外交、环境与气候变化领域，翻书党，冷知识爱好者。

林蔼，比较宗教哲学硕士，曾求学美国波士顿，喜欢观察街头生活日常，研究都市公共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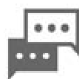


理想家会员计划
不止于读书



[我的理想国imaginist]


专属
社区


活动
特权


独家
视频


更多
权益



想 象 另 一 种 可 能

好文 影像 活动

共读 共赏 共享



手机扫码

发现更多内容



尼古拉斯·周思：澳大利亚人是全世界人均读书量和购书量最大的群体之一，他们热爱和尊敬他们的作家，成群结队地去文学节活动中听他们演讲，去读书俱乐部讨论他们的作品。

Australians, who are one of the largest book-reading and book-buying populations per capita in the world, also love and respect their writers and flock to festivals to hear them speak and to book clubs to discuss their work.

约翰·马斯登：有些东西，你一旦失去后，就再也找不回来了。纯真是一样，爱情是另一样。我猜童年是第三样吧。

There are some things that once you've lost, you never get back. Innocence is one. Love is another. I guess childhood is a third.

杨庆祥：社会和个体都已经伤痕累累，虽然每个人都在兴高采烈地生活，但每个人都在盲目地服从着自己的欲望和伤痕，其暴戾和仇恨，像地火一样运行。

The whole society as well as every individual is left wounded, though everyone is seemingly leading a happy life. Surrendering to the power, they can only blindly listen to their lust and scars, whose ruthlessness and hatred are growing like hellfire.

李娟：最寻常、最单调的日常生活也如大海般深不见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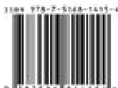
Even the most mundane and tedious daily life is unfathomable like sea.

约翰·马斯登：我喜欢那些永远不会变化的琐碎细节，因为它们让人感到安全。

I like the little things, the safe little things that never change.







定价：36.00 元